

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2025-015



2025 年 4 月

2024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杜南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文耀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朱俊红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的计划、业绩预测等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的差异。

公司在本年度报告中详细阐述了未来可能发生的有关风险因素，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敬请广大投资者予以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未来实施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7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53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5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1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7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88
第十节 财务报告	91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盖章、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其它相关资料。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报告	指	2024 年年度报告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本公司、本集团、中辰股份、中辰股份公司	指	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信永中和	指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长城证券	指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辰控股	指	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江苏聚辰	指	江苏聚辰电缆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聚辰	指	山东聚辰电缆有限公司
江苏拓源	指	江苏拓源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中辰	指	上海中辰振球贸易有限公司
润邦售电	指	江苏润邦售电有限公司
润邦科技	指	宜兴市润邦科技有限公司
宜兴达辰	指	宜兴市达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江西中辰	指	中辰电缆（江西）有限公司
中辰智算	指	鹰潭中辰智算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尾差	指	本报告除特别说明外，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中辰股份	股票代码	300933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中辰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INOSTAR CABLE CO., 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杜南平		
注册地址	宜兴环科园洑南路 8 号（经营场所：宜兴市新街街道百合村）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14200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2003 年 6 月 18 日，公司前身“江苏凯利电缆有限公司”设立，注册地址为宜兴市范道桃园开发区，2005 年 6 月 14 日，注册地址变更为宜兴环科园绿园路 48 号，2007 年 4 月 2 日，注册地址变更为宜兴环科园洑南路 8 号，2018 年 12 月 25 日，注册地址变更为宜兴环科园洑南路 8 号（经营场所：宜兴市新街街道百合村）		
办公地址	宜兴环科园洑南路 8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4200		
公司网址	https://www.zcdl.com		
电子信箱	zcdl@sinostar-cable.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谢圣伟	赵静
联系地址	宜兴环科园洑南路 8 号	宜兴环科园洑南路 8 号
电话	0510-80713366	0510-80713366
传真	0510-87076198	0510-87076198
电子信箱	zcdl@sinostar-cable.com	zcdl@sinostar-cable.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www.szse.cn ）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 http://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江苏省宜兴市环科园洑南路 8 号，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石柱、罗开芝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金田路 2026 号能源大厦南塔楼 10-19 层	张辉波（至 2025.3.3）、 简光焱（至 2025.4.14）、 田勇、徐小明	2021.9~2024.12，鉴于公司可转债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长城证券就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继续履行持续督导的责任。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元）	3,089,873,737.70	2,799,223,407.59	10.38%	2,579,220,559.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8,121,440.92	66,353,009.65	-42.55%	76,287,168.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7,542,896.06	37,352,445.71	-53.03%	64,116,450.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8,547,202.51	-46,713,454.25	289.55%	-339,423,530.8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14	-42.86%	0.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14	-42.86%	0.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3%	4.18%	-1.85%	5.25%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资产总额（元）	4,280,408,101.49	3,939,835,941.65	8.64%	3,428,586,596.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662,335,330.67	1,620,616,121.12	2.57%	1,554,168,694.75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公司报告期末至年度报告披露日股本是否因发行新股、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且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

☒是 ☐否

支付的优先股股利	0.00
支付的永续债利息（元）	0.00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0.0812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51,701,467.66	733,908,984.61	890,787,102.44	813,476,182.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431,354.49	16,590,547.12	15,675,167.21	-9,575,627.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627,222.88	14,823,207.40	15,776,881.02	-22,684,415.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8,322,434.62	-35,499,183.77	44,609,800.42	297,759,020.4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857,027.81	1,319,165.21	74,005.17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245,722.16	1,693,835.23	4,767,044.26	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	16,139,053.35	28,021,056.08	6,232,173.62	购买套期工具的投资收益和浮动盈亏中无效套期部分、结构性存款利息收入

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315,063.7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49,623.98	3,300,030.68	3,475,121.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3,589,019.57	5,081,976.00	2,184,305.2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75,128.98	251,547.26	193,321.35	
合计	20,578,544.86	29,000,563.94	12,170,717.44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电线电缆行业概述

电线电缆产品是电气化、信息化社会中必要的配套产品，广泛应用于发电(包括火力发电、水力发电以及其他新能源发电)、输配电(包括长距离输电、变电以及城市电网及农网配电)及终端用电(包括轨道交通、新能源、建筑工程、海洋工程、通信、石油、化工、汽车、工业生产等)等电力生产、传输及应用的各个环节，与国民经济的发展及人们日常生活密切相关，目前已发展成为国民经济中最大的配套产业之一。

（二）行业特点

1、行业的周期性

电线电缆行业的发展与国民经济发展形势密切相关，受电力、能源、交通、通信及工程建设等诸多支柱性产业景气度的影响较大。目前我国正处于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城市化进程快速推进的阶段，特高压及超高压输电线路、电气化铁路和城市轨道交通、新能源发电等领域一系列重大项目的建设，预示着我国电线电缆行业具有较长的景气周期。

2、行业的区域性

长三角地区是我国最大的电线电缆生产基地，我国电线电缆行业已形成以江苏宜兴、浙江临安、安徽无为、广东东莞等为代表的产业集群。上述主要的产业基地均位于我国东部经济总量大、电力建设投入高的省份，相互竞争又各有特色，如宜兴的电力电缆和特种电缆，无为的特种电缆和广东的电缆出口等。

由于电缆产品的运输成本较高，电线电缆企业存在明显的运输半径，因此各区域均存在具有相当规模和竞争力的当地企业。为有效降低运输成本，同时开拓外省市市场，部分大型电缆企业采取异地建厂或与当地电缆企业合作的方式提高竞争力。

（三）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电线电缆及电缆附件的研发、生产、销售，经过数十年的发展，公司已经成为电线电缆行业的主要竞争企业之一。经过由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电线电缆分会和线缆信息研究院专家组成的中国线缆企业竞争力研究项目小组共同评定，公司已连续数年被评为“中国线缆行业具竞争力企业 100 强”企业。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作为国家线缆生产骨干企业，中辰股份深耕于电线电缆行业，致力于用户的普遍需求和特殊需求，建立了强大的技术开发、生产质量、供应商及售后服务体系，产品广泛应用于智能电网、高端装备、清洁能源三大领域，与国家电网、中国南方电网、上海铁路交通形成长期战略合作关系，并屡次为国家超高压送变电工程、超高压输电工程、重点建设项目、大中城市电网建设改造以及机场港口工程中提供配套服务。

（一）主要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电线电缆及电缆附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以国家电网公司、南方电网公司以及“两网”公司下辖省市县电力公司为主要客户，产品广泛应用于全国 31 个省、自治区和直辖市的电力传输主干网、城镇配电网以及农村电网的建设和升级改造工程。

（二）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主要产品为 220kV 及以下电力电缆、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架空用裸导线以及电缆附件等四大类，涵盖各类特殊性能的线缆产品。

1、电力电缆

电力电缆指在电力系统的主干线路中用以传输和分配大功率电能的电缆产品，常用于城市地下电网、发电站的引出线路、工矿企业的内部供电及过江、过海的水下输电线。在电力线路中，电力电缆产值占比最大。公司产品包括 1.8/3kV 及以下低压电力电缆、6~35kV 中压电力电缆及 66~220kV 高压电缆和架空绝缘电缆等产品，并可根据用户需求

进行设计和生产，满足电缆对低烟、无卤、阻燃、耐火、防火、防水、防鼠蚁、防化学腐蚀、防紫外线辐射、耐油、耐磨、耐弯曲、光电复合等特殊性能的要求。公司主要产品如下：

产品系列	应用领域	产品特性
66~220kV 高压电力电缆	主要适用于额定电压 38/66kV、48/66kV、64/110kV、76/132kV、127/220kV 等电力输配电系统中供输配电能之用。	产品电性能与机械物理性能优异，载流量大，电能传输稳定。
6~35kV 中压电力电缆	主要适用于额定电压 3.6/6、6/6（6/10）、8.7/10（8.7/15）、12/20、18/20（18/30）、21/35、26/35 kV 等电力输配电系统中供输配电能之用。广泛应用于国家电网、工矿企业、机场、核电站、石油、化工、交通等领域。	
1.8/3kV 及以下低压电力电缆	主要适用于额定电压 0.6/1kV 或 1.8/3kV 电力输配电系统中供输配电能之用。广泛应用于国家电网、工矿企业、机场、核电站、石油、化工、交通等领域。	
架空绝缘电缆	主要适用于额定电压为 1kV 或 10kV 的架空输电线路，为电网、农网建设与改造优先选用。	具有重量轻、自承能力、安全性高、有利于城镇建设和绿化、减少敷设成本、降低架设用地、降低线损、减少维护检修周期等。

2、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

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主要是指从电力系统的配电点把电能直接传送到各种用电设备、器具的电源连接线路用电线电缆，各种工农业装备中的电气安装线和控制信号用的电线电缆；该系列产品除常规使用的线缆产品，还包含许多专用或特殊性能的产品（特种电缆）。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为电缆行业中应用范围最广、种类最多、应用最复杂的一类产品。产品可以根据用户需求进行设计和生产，满足电缆对低烟、无卤、阻燃、耐火、防火、防水、防鼠蚁、防化学腐蚀、防紫外线辐射、耐油、耐磨、耐弯曲、光电复合等特殊性能的要求。公司主要产品如下：

产品系列	应用领域	产品特性
布电线系列	主要适用于额定电压 450/750V 及以下的电器仪表、配电装置的电源固定及移动连接、信号传输、控制和测量系统。广泛应用于家装、冶金、电力、石油、化工等各种领域。	具有良好的机械、物理、电性能以及优异的抗干扰性能、耐化学腐蚀性能。
控制电缆	主要适用于额定电压 0.6/1kV 及以下各类电器、仪表及自动装置之间的连接线，用于控制、监控连锁回路及保护线路等场合，用于传递控制、信号等用途。广泛用于各种工矿企业、交通运输、发电厂、变电站、电力线路、石油化工等领域。	一般截面较小、芯数较多，并可进行屏蔽，使电缆的控制信号传输不受外界干扰。
计算机用电缆	主要适用于额定电压 300/500 及以下防干扰性能要求较高的计算机系统、监控回路、自动化控制系统的信号传输及检测仪器、仪表的连接，在高频场合下更能显示出其优越的性能。	具有良好的弯曲性能、屏蔽性能，能正确高效地传输信号，可用于电路中电子计算机、数字信号检测仪器以及类似的信号传输和控制。
高阻燃耐火电缆	主要适用于人口密集的写字楼、高层建筑等阻燃、耐火要求高的场所。	阻燃电缆在受到火灾时火焰的蔓延仅在限定范围内，残焰或残灼在限定时间内能自行熄灭；耐火电缆在火焰燃烧情况下能够保持一定时间安全运行。
光伏电缆	主要适用于最高允许 1.8kV（线芯对线芯，非接地系统）直流电压、在光伏系统中 DC 侧使用的单芯软电缆，该产品适合于 II 类安全等级下使用，电缆运行的环境温度最高 90℃，电缆可以多根并联使用。	具有良好的耐低温性能、耐湿热性能、耐酸碱性能、耐紫外线老化性能、耐臭氧性能、耐气候性能、燃烧性能和无卤特性。
阻燃 B1 级电缆	主要适用于具有阻燃要求的场所。	具有优异的电性能、机械能耐和低烟无卤、阻燃、低热释放、环保等。
空调器用室内外环保型连接	主要适用于家用电器的电源连接和信号控制。	具有优异的电气性能和物理机械性能、耐环境、阻燃、柔韧、环保等。

3、架空用导线

架空用导线主要适用于直流±1100kV 或交流 1000kV 及以下架空电力输配线路的电能输送使用，裸导线主要采用杆塔敷设，其具有结构简单、架设与维护方便、线路造价低、传输容量大、有利于跨越江河和山谷等特殊地理条件敷设、具有良好的导电性能和足够的机械强度、抗拉强度、杆塔距离可放大等特点。

导线种类包括：铝绞线、铜绞线、铝合金绞线、铝包钢绞线、钢绞线、钢芯铝绞线、钢芯铝合金绞线、铝包钢芯铝绞线、耐热铝合金绞线、扩径导线等系列产品。

产品系列	应用领域	产品特性
导线	用于长距离、大跨越、超高压输电	具有输送线路长、输送容量大、导电率损耗小、运行稳定等特点

4、电缆附件

电力电缆附件指在电力系统的主干线路中用以连接电缆与电缆，电缆与设备的电力产品。公司主要产品包括 0.6/1 kV 低压电缆附件、6~35kV 中压电缆附件等，有预制式高压电缆附件、冷缩式中低压电缆附件、中低压热缩电缆附件、电气装备用电缆附件等，涵盖电力电网、矿山、铁路、新能源等领域使用的电缆附件，并可根据用户需求进行设计和生产，满足高原、海底、矿山等特殊环境使用的要求。

产品系列	应用领域	产品特性
6~35kV 中压电缆附件	主要适用于额定电压 3.6/6、6/6（6/10）、8.7/10（8.7/15）、12/20、18/20（18/30）、21/35、26/35 kV 等电力输配电系统中供输配电能之用。可广泛应用于国家电网、工矿企业、机场、核电站、石油、化工、交通等领域。	具有耐辐射，耐 X 射线，耐 Y 射线，耐紫外线老化的特殊性能。憎水性优异，在淋雨时，可自动迁移表面污垢，抗污垢能力强。安装方便，安装后与电缆绝缘表面产生恒定地抱紧力，与电缆合为一体，能与电缆同呼吸，有效降低了爬电量，具有良好的稳定性。
0.6/1kV 低压电缆附件	主要适用于额定电压 0.6/1 kV 或 1.8/3kV 电力输配电系统中供输配电能之用。可广泛应用于国家电网、工矿企业、机场、核电站、石油、化工、交通等领域。	

（三）经营模式

公司的经营模式按运营环节可分为采购模式、生产模式和销售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生产经营中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金属材料和化工原料，金属材料包括铜杆、铝杆、镀锡铜丝、钢绞线、镀锌钢带、铝带等，化工原料包括绝缘料（包括 PVC 绝缘料、硅烷交联绝缘料、化学交联聚乙烯绝缘料等）、屏蔽料（内屏蔽、外屏蔽、非交联屏蔽）和护套料（PVC 护套和 PE 护套）等。此外，受部分产品产能不足、订单交货期较短以及运输成本较高等因素影响，公司报告期内存在向其他合格电线电缆企业及电缆附件企业采购电线电缆及电缆附件的情况。

公司制定了完善的原材料采购制度和流程，原材料均通过采供中心统一向国内外厂商采购，所有材料的采购，采供中心须凭经过审批的采购申请单对外进行比质比价。公司建立了合格供应商管理制度，严格按照产品质量、供货及时性、价格及售后服务等指标选择优质供应商，并每年对供应商及潜在供应商进行评审，优胜劣汰，保证供应商队伍稳定和健康发展。

公司所处宜兴市为电线电缆企业聚集地，区域产业配套完善，电缆企业及原材料供应商众多。公司与原材料供应商已建立长期互利合作的关系，供应商能够确保货源稳定、充足、及时供应，为公司高效生产，控制成本提供可靠保证。

2、生产模式

（1）电线电缆的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方式组织生产，这是由于电线电缆产品具有定制生产的特点，不同客户对产品性能、规格、长度的要求不尽相同，公司在签订合同后才能够确定产品的型号规格并组织铜、铝的采购和产品生产。

在客户下达订单（或供货单）后，公司营销中心向生产中心下达内部订单，生产中心根据内部订单及技术质量中心测算的铜、铝需求量向采供中心下达采购任务，采供中心根据库存数量和交货期安排采购入库，生产中心根据内部订单安排生产计划并分配到生产车间进行生产，生产的成品经技术质量中心检验合格后发放合格证并入库，之后营销中心根据交货期及交货地点组织车辆送货。

（2）铜带、铝绞线的委托加工模式

公司在生产过程中，将部分简单的前序工艺如拉丝（压延）、绞线等委托给其他企业加工（以下简称“加工方”）。公司将铜杆、铝杆等原材料提供给加工方，加工方进行拉丝（压延）、绞线后将铜带、铝绞线等交付给公司，公司向其支付委托加工费。公司定期与加工方签订《委托加工合同》，确定合同执行期内的加工费以及预计的委托加工数量等。

3、销售模式

公司一直采用“直销”的模式进行销售。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营销网络，实行 4 级营销管控模式，即总经理—销售副总—区域总监—营销经理。公司在 31 个省、自治区和直辖市建立销售网络，向客户提供售前、售中、售后全流程服务。

对于国家电网公司、南方电网公司及其他通过招投标采购的客户，公司营销人员即时收集招标信息并制作标书参与投标，中标后区域营销人员负责合同签订、跟踪合同执行情况，并负责客户项目现场服务。对于其他客户，公司营销人员主动联系并积极跟踪客户的采购需求，通过商务谈判方式获取订单。

（四）业绩驱动因素

1、电网投资驱动电缆行业稳步发展

根据国家电网和南方电网规划，在“十四五”期间预计电网投资总额接近 3 万亿元，较“十三五”时期整体增加约 3000 亿元。2025 年 1 月，国家电网发布信息显示，2025 年将进一步加大投资力度，全年电网投资有望首次超过 6500 亿元，同比增长约 8%。南方电网披露信息显示，2025 年电网投资额将达 1750 亿元，创历史新高。根据前瞻产业研究院数据，预计到 2026 年国内电缆行业需求规模有望接近 1.8 万亿元。

2、特种电缆成行业重要发展方向

相对于常规电缆，特种电缆具有技术含量相对较高、使用条件严格、附加值高等特点，具有更优越的特定性能。目前，轨道交通、清洁能源、航空航天、新能源汽车及充电桩等领域都需要大量的特种电缆。随着科技的进步、传统产业的转型升级、战略性新兴产业和高端制造业的快速发展，我国经济社会进一步向安全环保、低碳节能、信息化、智能化等方向发展，为特种电缆的发展提供了新的历史机遇。随着新兴领域应用发展，特种电缆成为新的行业增长点。据中国线缆网，预计 2025 年高端、特种线缆产品在整个线缆行业中的产值占比将从 2024 年的 30% 提升至 35%-40%。

3、行业集中度有望持续提升

虽然我国电线电缆行业规模位居世界前列，但相比欧美日等发达国家，行业集中度相对较低。近年来，受国内“产业转型升级”相关政策的影响，以及部分头部企业研发能力和产品技术水平不断进步，在高端产品领域已经具备与国外龙头企业竞争的实力。随着我国电线电缆行业结构调整的持续深入，在行业监管趋严的背景下，生产设备老旧、自动化程度低、规模小的电线电缆制造厂商将逐渐退出市场，电线电缆企业之间洗牌整合步伐加快，未来我国电线电缆行业集中度将逐步提升，头部企业的先发优势和规模效应将愈发明显，行业集中度有望进一步提升。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研发与技术优势

公司技术研发院已被认定为江苏省企业技术中心，获批建立了“江苏省能源开发用电缆工程技术研发中心”“江苏省高端装备线缆工程研究中心”，并与国家电线电缆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江苏）合作建立了燃烧实验室，为研发、实验、检测工作提供平台支持，着力推进以技术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相结合的技术创新体系建设，构建了“一院、一室、二站、三领域、五中心”的研发平台，检测中心取得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实验室认可证书。

通过建设高端装备线缆研发中心、配套研发专用的先进试制设备和测试设备、引进专业对口的高级科技人才、制订科研工作计划、建立健全管理机制、不断增加研发经费投入和发展与科研单位的技术合作，与电线电缆行业协会、上海电缆研究所、武汉高压研究院、上海交通大学、国家电线电缆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等单位建立密切合作关系，跟踪电线电缆行业发展的最新信息，积极搭建信息平台，对产品的设计和制造进行指导，公司在新品研发和科技成果转化领域成果显著，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共有专利 200 余项，其中国内发明专利 29 项，国外发明专利 3 项。公司核心技术均被应用于电线电缆及电缆附件的生产中。

（二）生产质量优势

公司通过引进国内外先进的生产、检验设备，目前已拥有国内一流的电线电缆生产和检测设备，如德国 SIKORA 在线测径测偏仪、德国 HIGHVOLT 工频谐振试验系统等检测设备；德国斯凯特重型框绞机及成缆机、芬兰 MAILLEFER 和德国 TROESTER 交联生产线等生产设备，采用重力落料、导体预热、双旋转牵引等多项新技术，达到交付及时、品质稳定、控制消耗、成本降低的目标，能够保证产品性能稳定，质量可靠。

公司在采购、生产、售后服务等环节制定了严格的质量控制标准和措施，在内网建立了质量信息平台，对所有的信息进行收集、分析，对批量产品关键质量参数进行控制，建立了高效的质量保障体系，确保产品质量达到或超过国家标准。

准和行业标准。通过 5G+工业视觉检测项目，将数据采集、MEC 边缘计算核心算法能力、应用层的设备响应相融合，实现在线监测；通过远程监造系统，使企业管理层和用户及时、全面准确地掌握电缆生产制造过程中的工艺质量状况和设备的使用情况，对质量数据进行有效的统计分析，及时发现质量问题，进行质量改进，提高质量水平。

公司通过了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主要产品也先后通过“CCC”“PCCC”“TUV”“CE”等认证，全面提升了公司质量管理水平，有效保证了产品质量。公司已先后参与制定了 7 项国家标准、1 项行业标准、29 项团体标准。

（三）营销优势

公司身处充分竞争的市场环境，根据行业及客户特点，确立了以销售为先导、以客户需求为核心的营销理念，构建了高效专业的营销体系。自成立以来，公司坚持采用产品直销的销售模式，建立了覆盖全国的营销网络。公司营销管理采用 4 级管控模式（即总经理—销售副总—区域总监—营销经理），在全国 31 个省、自治区和直辖市建立营销网络，向客户提供售前、售中、售后全程服务。

公司对客户采用差异化的营销政策：对于国家电网公司、南方电网公司及其他通过招投标采购的客户，公司营销人员及时收集招标信息并制作标书参与投标，中标后区域营销人员负责合同签订、跟踪合同执行情况，并负责客户项目现场服务。对于其他客户，公司营销人员主动联系并积极跟踪客户的采购需求，通过商务谈判、多方竞价等方式获取订单。

（四）资质优势

公司已通过国家电网公司 10~330kV 钢芯铝绞线、架空绝缘电缆、110kV 电力电缆、1~35kV 电力电缆、控制电缆、集束绝缘导线供应商资质审核，取得南方电网公司物资供应商现场评估证明、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合格供应商证书、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合格供应商证书、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准入供应商、中国电建集团（股份）公司入围供应商、中化环境控股有限公司入围供应商、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低压电缆/6~35KV 电力电缆资格准入审查、雄安新区电线电缆入围企业、民用机场专用设备审定合格证、光伏电缆莱茵认证、家电类节能环保电缆莱茵认证等一系列资质认证，具备参与电力系统建设项目和重大工程建设项目招投标的资质。

（五）人才优势

公司核心人才均具有丰富的电线电缆行业管理经验，具备在国内知名的电缆企业从事营销、生产、研发等方面的工作经历，公司管理团队对电缆行业具有深刻的理解，能够基于公司的实际情况、行业发展水平和市场需求制定适合公司的长远战略规划，能够对公司的生产、销售等经营管理进行合理决策并有效实施。

（六）智能制造优势

公司建立了安全、高效的通信网络架构，通过工厂总体设计、工艺流程及布局数字化建模和工厂互联互通网络架构与信息模型，集成研发系统、信息系统、运营管理系统等，推动创新资源、生产能力、市场需求的跨企业集聚与对接；制造过程现场数据采集与可视化，自动采集设备数据，自动发送工艺数据，自动监控设备生产状态，自动分析效率、质量，进一步提升了电缆智能制造水平。

公司积极建设“设计数字化、生产数字化、装备数字化、管理数字化、企业数字化”智慧型工厂，已入选“无锡市智能车间”“江苏省智能制造示范车间”、无锡市智能制造标杆、江苏省工业互联网标杆工厂、国家工业互联网应用创新体验中心（电线电缆行业）等名单，着力打造出电线电缆可复制、可推广的应用模式，创造新的产业价值。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4 年面对复杂严峻的内外部形势，中辰股份全体干部职工顶住压力、攻坚克难、真抓实干、多点发力，以“专、精、特、新”为目标，主动求变坚定前进信心、深化改革鼓舞战斗士气，持续推动转型升级，突出抓好“稳增长、谋创新、抓效益、防风险”等工作任务，实现了生产经营平稳有序。

一、2024 年工作回顾

（一）夯实基础谋划长远，稳中求进提升水平

2024 年，中辰股份各个条线以目标为导向、以管理为抓手，在变革中夺取发展新成果。 报告期共实现营业收入 3,089,873,737.70 元，比上一年同期增长 10.3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38,121,440.92 元，比上一年同期减少 42.55%；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428,040.81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66,233.53 万元。

（二）健全制度加强管理，围绕职责夯实基础

为了在根源上打好现代化、一体化企业管理的基础和根基，股份公司遵循以价值创造为核心的原则，聚焦流转效率提升，全面审视重塑关键业务流程节点，制定流程能力提升方案，重点解决重复劳动、流转慢、流程执行无考核等问题，精简不必要的审批层级和流程节点，在管理优化上做“减法”、在效率优化上做“加法”，去年系统地对各条线的管理制度、工作章程、行为准则、流程路径、系统应用等方面做了编制、修订、增设、精简，从制度、规则、系统上，为各条线工作实现高效运行和优质推进指明了方向、树立了导向、优化了流程。同时积极推动内控关键环节流程化、信息化，将关键环节内控措施固化到信息系统，各项业务及管理活动关键环节逐步实现刚性管控，公司经营、管理的规范化、专业化、现代化水平进一步提升。

（三）秉持信念增添动力，尽职尽责释放能量

公司以永葆争先品格、激励拼搏状态的“铸魂工程”为引领，坚持“引领+推进”机制，统筹各专业工作优势，汇集专业优秀人才，集思广益、群策群力。全面推行绩效管理，搭建绩效管理体系，精准设置关键性、引领性指标，实行分级分类考核，将“考人”与“考事”有机结合，考准考实员工工作实绩，引导公司团队抓重点、破难题；全面梳理岗位职责，针对岗位职责不清晰、岗位设置不合理的情况进行全面诊断，疏通岗位价值创造路径中的堵点，构筑权责清晰、精简高效的岗位标准化体系。通过开展“热辣春日·滚烫人生·三八妇女节活动”“2024 年员工春游”、中辰股份第四个五年战略研讨会、秋季趣味运动会、中辰股份生产条线班长竞聘等活动，致力锻造一支拥有较强的专业素养、系统的知识结构、先进的管理理念、强烈的使命感和高效执行力的高质量团队。

（四）精雕细琢注重实效，善作善成收获硕果

为进一步丰富公司的产品结构、拓宽公司的市场开发广度、提升品牌话语权，公司通过智转数改、体系建设、科技创造等措施，不断增加公司的新产品研发总数和专利授权总量，不断增强标准制定的参与性和权威性，全面提升公司的生产制造能力、产品创新趋势、产品质量水平。中辰股份在去年先后荣获“2024 年优秀民营企业、2024 年中国机械 500 强、2024 年度中国线缆行业最具竞争力百强企业、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江苏省 2024 年度四星、五星上云企业、无锡民营企业 100 强、无锡民营企业创新 100 强、无锡民营创新制造业 100 强”等殊荣。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3,089,873,737.70	100%	2,799,223,407.59	100%	10.38%
分行业					
电线电缆	3,085,201,541.50	99.85%	2,796,696,613.25	99.91%	10.32%
其他业务	4,672,196.20	0.15%	2,526,794.34	0.09%	84.91%
分产品					
电力电缆	2,701,330,103.49	87.43%	2,458,389,198.35	87.82%	9.88%
电气装备用电线 电缆	204,791,174.94	6.63%	240,079,784.53	8.58%	-14.70%
电缆附件	31,156,336.16	1.01%	32,623,102.15	1.17%	-4.50%
裸导线	147,923,926.91	4.79%	65,604,528.22	2.34%	125.48%
其他业务	4,672,196.20	0.15%	2,526,794.34	0.09%	84.91%
分地区					

东北地区	161,831,332.81	5.24%	117,507,295.66	4.20%	37.72%
华北地区	301,224,676.49	9.75%	255,795,431.76	9.14%	17.76%
华东地区	1,719,709,930.30	55.66%	1,292,727,595.01	46.18%	33.03%
华南地区	283,079,151.63	9.16%	377,981,038.66	13.50%	-25.11%
华中地区	299,980,051.57	9.71%	137,222,134.66	4.90%	118.61%
西北地区	123,256,194.49	3.99%	228,184,839.34	8.15%	-45.98%
西南地区	200,792,400.41	6.50%	389,805,072.50	13.93%	-48.49%
分销售模式					
直销	3,089,873,737.70	100.00%	2,799,223,407.59	100.00%	10.38%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电线电缆	3,085,201,541.50	2,682,795,951.25	13.04%	10.32%	12.23%	-1.48%
分产品						
电力电缆	2,701,330,103.49	2,339,411,324.65	13.40%	9.88%	11.57%	-1.31%
电缆附件	31,156,336.16	23,815,402.02	23.56%	-4.50%	10.05%	-10.10%
分地区						
东北地区	161,831,332.81	133,890,245.93	17.27%	37.72%	39.01%	-0.77%
华北地区	301,224,676.49	258,741,513.70	14.10%	17.76%	21.41%	-2.58%
华东地区	1,719,709,930.30	1,479,164,257.93	13.99%	33.03%	33.22%	-0.12%
华中地区	299,980,051.57	261,006,978.52	12.99%	118.61%	131.81%	-4.96%
分销售模式						
直销	3,089,873,737.70	2,686,578,764.22	13.05%	10.38%	12.29%	-1.48%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电线电缆（电力电缆及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	销售量	千米	88,513.97	85,759.17	3.21%
	生产量	千米	75,089.57	73,619.48	2.00%
	库存量	千米	9,502.37	8,343.57	13.89%
	外购量	千米	14,583.21	12,569.46	16.02%
电线电缆（裸导线）	销售量	吨	8,577.63	3,794.57	126.05%
	生产量	吨	4,968.65	3,947.76	25.86%
	库存量	吨	439.72	604.30	-27.23%
	外购量	吨	3,444.40	175.09	1,867.22%
电线电缆（电缆附件）	销售量	套/个	1,153,976.90	547,162.50	110.90%
	生产量	套/个	1,046,929.95	535,431.50	95.53%
	库存量	套/个	53,124.05	210.00	25,197.17%
	外购量	套/个	159,961.00	11,703.00	1,266.84%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裸导线销售量 8,577.63 吨，生产量 4,968.65 吨，外购量 3,444.40 吨，分别较上年增长 126.05%、25.86%、1,867.22%，主要系公司与裸导线相关的合同订单较上年同期增加，导致相应的外购量和销售量较上年同期增加。

报告期，电缆附件销售量 1,153,976.90 套/个，生产量 1,046,929.95 套/个，外购量 159,961.00 套/个，较上年同期增长 110.90%、95.53%、1,266.84%，主要系报告期电缆附件订单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导致相应的生产量和外购量、销售量较上年同期增长。库存量 53,124.05 套/个，较上年同期增长 25,197.17%，是根据目前在手订单备货，截至年末还未发货造成。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合同 标的	对方 当事人	合同 总金额	合计 已履行 金额	本报 告期 履行 金额	待履 行金 额	本期 确认 的销售 收入金 额	累计 确认 的销售 收入金 额	应收 账款 回款 情况	是否 正常 履行	影响 重大 合同 履行 的各项 条件是否 发生重大 变化	是否 存在 合同 无法 履行的 重大风 险	合同 未正常 履行的 说明
绝缘 架空 导线	贵州 电网有 限责任 公司	2,731 .79	2,296 .92	1,295 .27	434.8 7	1,133 .22	2,055 .33	正常 回款	是	否	否	
10kV 铜芯 交联 聚乙 烯绝 缘电 力电 缆 （防 蚁阻 燃型）	广东 电网有 限责任 公司 广州 供电局	19,83 2.32	15,71 9.44	106.1 3	4,112 .88	104.8 3	14,05 6.44	正常 回款	是	否	否	
低压 交流 电力 电缆 （阻 燃型）	深圳 供电局 有限公 司	5,491 .7	4,413 .14	0	1,078 .56	0	3,905 .43	正常 回款	是	否	否	
10kV 铜芯 交联	云南 电网有 限	18,41 4.09	16,11 6.77	1,985 .33	2,297 .32	1,756 .93	14,48 2.18	正常 回款	是	否	否	

聚乙烯绝缘电力电缆（防蚁阻燃型）	责任公司											
低压电线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3,664.15	5,481.96	503.98	-1,817.81	446	4,864.82	正常回款	是	否	否	
绝缘架空导线	贵州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6,699.57	4,273.19	3,948.6	2,426.38	3,507.41	3,794.67	正常回款	是	否	否	

已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电线电缆	原材料	2,551,850,348.74	94.99%	2,277,642,946.36	95.19%	12.04%
电线电缆	人工工资	40,329,907.30	1.50%	38,321,296.56	1.60%	5.24%
电线电缆	折旧	33,343,734.43	1.24%	15,719,865.93	0.66%	112.11%
电线电缆	燃料及动力	19,881,483.80	0.74%	21,142,545.84	0.88%	-5.96%
电线电缆	其他制造费用	7,964,771.19	0.30%	5,441,586.98	0.23%	46.37%
电线电缆	合同履约成本	29,425,705.79	1.10%	32,212,248.85	1.35%	-8.65%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投资协议暨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2024 年 01 月 05 日，鹰潭中辰智算科技有限公司成立，该控股子公司设立后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696,506,679.02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2.54%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1	250,424,075.85	8.10%
2	客户 2	145,467,036.34	4.71%
3	客户 3	125,418,650.72	4.06%
4	客户 4	93,934,032.68	3.04%
5	客户 5	81,262,883.43	2.63%
合计	--	696,506,679.02	22.54%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大客户与公司没有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在主要客户中未直接或间接拥有权益。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432,751,717.30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51.98%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5.05%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1	668,404,979.50	24.25%
2	供应商 2	414,929,967.80	15.05%
3	湖北交投远大交通实业有限公司	137,936,805.90	5.00%
4	供应商 3	108,683,853.42	3.94%
5	供应商 4	102,796,110.68	3.73%
合计	--	1,432,751,717.30	51.98%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鹰潭鼎辰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中辰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且鹰潭鼎辰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平才良先生为公司董事平涛先生的父亲，系公司关联方。

3、费用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10,574,335.86	115,208,054.26	-4.02%	
管理费用	58,352,525.16	50,030,351.34	16.63%	
财务费用	79,250,866.51	71,578,934.38	10.72%	

研发费用	104,693,638.25	99,062,378.10	5.68%	
------	----------------	---------------	-------	--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无卤低烟阻燃 B1 级铝合金导体铝合金带屏蔽电力电缆	开发一种具有低释放、低产烟特性、无燃烧滴落物等优良的燃烧特性，相较于铜芯电缆更具有竞争优势的铝合金电缆。	开发完成	提高电缆安全性能，扩大市场份额。	满足客户应用环境的需求，提升公司产品竞争力。
阻燃 B1 级环保型中压变频器用电力电缆	开发一种具有优异的电绝缘性能、抗电磁干扰性能，耐油、耐高温性能，阻燃、低释放、低产烟、无燃烧滴落物等性能的中压变频电缆。	开发完成	满足产品应用场景需求，提升产品性能。	顺应市场趋势，提升公司产品竞争力。
建筑用低烟无卤阻燃 B2 级(耐火)电力电缆	通过电缆材料研究、电缆结构设计，使电缆具有低释放、低产烟特性、无燃烧滴落物等优良的燃烧特性，相较于阻燃 B1 级电缆价格更低廉，市场竞争更具有优势。	开发完成	产品技术水平达到国内同类产品先进水平。	提升公司产品竞争力，同时有助于公司积累技术经验，为开发其他高性能电缆产品打下基础。
高强度抗扭曲机器人电缆	通过采用新型材料或改进传统材料的工艺和结构，提高了机器人线缆的强度、耐扭曲、耐磨性、耐机械油、耐温性等方面的性能。	开发完成	产品性能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市场前景较为广阔，符合市场发展趋势。
重型防水橡胶软电缆	通过合理设计电缆结构，结合研发出防水性能良好的绝缘和护套橡胶材料，不但能有效阻挡水分进入电缆内部，还能保证电缆长期在水下工作时的电气性能和机械性能。可广泛用于潜水电机、潜水泵、喷泉电机等水下或潮湿环境下工作的设备。	小试完成，样品委外检测中	产品性能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满足客户多样化的需求，提高产品附加值和客户满意度。
额定电压 1500V 高柔软耐盐雾光伏电缆	开发一种具有耐盐雾、耐酸碱、耐水、高柔软、耐油、耐寒等特性，适用于海上光伏场景的电缆。	开发完成	产品性能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满足特定客户群体的需求，从而扩大市场份额。
新能源储能系统电池连接电缆	开发一种具有耐酸碱腐蚀、耐液体(电池酸)、耐老化、阻燃等特征的新能源储能系	开发完成	产品技术水平能够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顺应公司发展战略，发掘市场需求，扩大公司业务范围。

	统电池连接电缆。			
高柔性卷筒电缆	开发一种具有易弯曲、耐磨损、抗扭曲、抗撕裂、抗冲击性、耐寒、高机械强度、长期浸水电性能优、减震性等特殊性能的卷筒电缆。	开发完成	产品技术水平达到国内同类产品先进水平。	满足部分高端客户的需求，提升公司在高端市场的竞争力。
双层屏蔽电机连接用变频电缆	开发一种抗电磁干扰能力强、降低电机损耗、延长电机寿命、安全性高的电缆。	开发完成	产品技术水平达到国内同类产品先进水平。	扩宽产品种类，适应市场需求，增加公司竞争力。
捆绑型架空绝缘电缆	开发一种具有耐候性好、线路损耗较低、传输容量大、组合抗拉断力强、安全性高，减少线路走廊宽度的架空低压输电电缆。	开发完成	产品性能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提升产品性能，提高市场竞争力。
额定电压 110kV 交联聚乙烯绝缘低烟无卤阻燃电力电缆	开发一种具有优异的强度和韧性，且抗开裂性能好，透光率高，燃烧后不滴落、环保无毒的低烟无卤型超高压电缆。	小试完成，样品委外检测中	产品性能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市场前景较为广阔，提升公司产品竞争力。
35KV 直流电缆附件纳米改性技术的研发	从电缆附件绝缘研发，通过纳米掺杂改性来改善调控电缆附件绝缘的介电性能，提高直流电缆附件的绝缘可靠性和运行稳定性。	开发完成	产品性能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提升产品性能，提升产品竞争力。
110KV 电缆整体式无合模缝中间接头的研发	既杜绝了中间接头绝缘外的合模缝问题，又解决了由于绝缘屏蔽层较薄有可能使安装时涂层被破坏，导致产品击穿的问题。	开发完成	产品性能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提高生产效率，扩大产能，降低生产成本和生产周期。
在线监控复合电力电缆	研发具备在线监控功能的复合电力电缆，将先进的传感技术、通信技术与传统复合电力电缆制造工艺有机融合。	开发完成	提高产品性能，达到行业领先水平。	开拓高端市场，扩大差异化竞争优势，提升公司竞争力。
复合屏蔽耐环境控制电缆研究	通过创新采用复合屏蔽技术与耐环境材料体系，综合提升电缆的抗干扰能力与环境适应能力。	开发完成	提升产品性能，达到国内产品先进水平。	顺应市场趋势，提升产品竞争力。
直流光伏电缆开发应用	打造具备卓越耐候性、高载流能力、良好耐电晕性能的专用电缆。	开发完成	提升产品各项性能，提高应用效率。	顺应市场趋势，驱动产品多元化拓展。
风力发电柔性电缆开发	优化电缆结构设计，赋予电缆卓越的柔韧性、抗拉伸抗扭曲能力以及超强的耐环境性能。	开发完成	提升产品性能，达到国内产品先进水平。	顺应市场趋势，驱动产品多元化拓展。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45	131	10.69%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5.95%	15.06%	0.89%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57	39	46.15%
硕士	4	4	0.0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21	20	5.00%
30~40 岁	71	73	-2.74%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104,693,638.25	99,062,378.10	84,502,641.3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39%	3.54%	3.28%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51,280,623.89	2,840,080,530.01	7.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62,733,421.38	2,886,793,984.26	2.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547,202.51	-46,713,454.25	289.5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0,239,474.49	528,684,222.75	-50.7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8,709,225.99	631,900,930.82	-51.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469,751.50	-103,216,708.07	53.0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74,977,795.15	1,223,692,460.34	4.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72,779,524.34	1,063,589,099.02	29.0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801,729.19	160,103,361.32	-161.0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724,278.18	10,173,199.00	-667.4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8,854.7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89.55%，主要系报告期销售回款较上年同期增加，同时公司通过开具债权凭证支付材料款等，导致现金流较上年增加。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846.9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53.04%，主要系 IPO 募投项目的结项，以及收回投资结构性存款理财，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净额有所下降。

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9,780.17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61.09%，主要系本年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增加及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现金分红金额增加。

报告期内，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为-5,772.43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667.42%，主要系偿还债务较上年同期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6,370,559.78	45.53%	套期中到期未行权权利金收入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11,506.43	-0.31%		否
资产减值	-4,920,498.71	-13.68%	存货跌价损失、合同资产减值	否
营业外收入	2,629,570.42	7.31%	政府补助及客户逾期付款违约金以及诉讼违约金收入	否
营业外支出	726,966.27	2.02%	捐赠支出及其他	否
信用减值损失	-32,013,420.19	-89.03%	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计提的坏账损失	否
其他收益	17,028,702.64	47.36%	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以及高新技术企业先进制造业增值税进项加计抵减额	否
资产处置收益	-1,810,007.98	-5.03%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末		2024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778,605,696.52	18.19%	835,007,986.81	21.19%	-3.00%	
应收账款	1,514,968,880.69	35.39%	1,294,996,498.68	32.87%	2.52%	
合同资产	142,959,168.40	3.34%	140,565,082.50	3.57%	-0.23%	
存货	932,291,155.95	21.78%	866,985,975.31	22.01%	-0.23%	
固定资产	521,652,043.63	12.19%	359,770,964.47	9.13%	3.06%	
在建工程	48,722,159.3	1.14%	68,279,153.1	1.73%	-0.59%	

	5		2			
使用权资产	247,477.22	0.01%	376,595.78	0.01%	0.00%	
短期借款	1,110,987,990.56	25.96%	1,192,821,632.64	30.28%	-4.32%	
合同负债	36,904,033.13	0.86%	30,765,247.11	0.78%	0.08%	
长期借款	40,490,000.00	0.95%	5,609,000.00	0.14%	0.81%	
租赁负债	229,973.32	0.01%	72,220.80	0.00%	0.01%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60,000,000.00	0.00			0.00	60,000,000.00		0.00
2. 衍生金融资产	46,952,105.50	-7,215,350.00			174,297,090.75	154,999,921.50		59,033,924.75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180,110.73		269,477.03		0.00	0.00		3,449,587.76
金融资产小计	110,132,216.23	-7,215,350.00	269,477.03	0.00	174,297,090.75	214,999,921.50	0.00	62,483,512.51
应收款项融资	48,608,749.21	0.00	0.00	2,385,447.41	0.00	0.00	-4,388,657.83	41,834,643.97
上述合计	158,740,965.44	-7,215,350.00	269,477.03	2,385,447.41	174,297,090.75	214,999,921.50	-4,388,657.83	104,318,156.48
金融负债	2,963,475.00						5,474,070.00	8,437,545.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单位：元）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53,343,186.49	银行承兑汇票及保函保证金
应收款项融资	9,343,417.20	融资质押
应收账款	注	融资质押
存货	21,210,698.70	融资质押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159,891,047.37	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	12,522,164.00	融资抵押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59,648,376.16	借款抵押
合计	415,958,889.92	

注：应收账款受限部分系子公司山东聚辰电缆有限公司与国网黑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签订的编号为 SGHLWZ00HTMM2312492/SGHLWZ00HTMM2313479 采购合同收款权。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38,692,304.21	113,869,480.10	109.62%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高端线缆研发中心及在 安装设备	其他	是	电线电缆	2,437,909.82	8,499,150.97	募集资金				详见本节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2）募集资金承诺		

环保轨道交通用特种电缆建设项目及在设备安装	其他	是	电线电缆	2,843,828.95	75,238,025.63	募集资金			75.30	事项详见本节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 募集资金承诺事项		
新能源用特种电缆建设项目及在设备安装	其他	是	电线电缆	1,831,611.53	50,386,909.28	募集资金			312.56	事项详见本节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 募集资金承诺事项		
江西鹰潭厂区在设备安装	自建	是	电线电缆	34,874,794.48	78,255,514.61	自有				部分已转入固定资产	2022年07月08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7）
智能超高压电缆附件建设项目	自建	是	电线电缆	13,925,459.84	72,374,549.07	自有				部分已转入固定资产		
清洁能源用超	自建	是	电线电缆	13,664,457.98	13,967,781.89	自有				尚在建设中	2023年04月27	具体内容详见

高压及特种电缆制造项目											日	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关于投资建设清洁能源用超高压及特种电缆制造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
合计	--	--	--	69,578,062.60	298,721,931.45	--	--	0.00	387.86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类型	初始投资金额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期末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金融衍生工具	4,324.6	4,695.22	-721.54	0	17,429.71	15,500	5,903.39	3.55%
合计	4,324.6	4,695.22	-721.54	0	17,429.71	15,500	5,903.39	3.55%
报告期内套期保值	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会计核算原则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及《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等相关规定执行，与上一报告期							

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以及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实际损益情况的说明	为满足公司的业务需求，积极应对铜、铝价格的大幅波动对原材料采购成本产生的影响，提升整体抵御风险能力，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业务规模均在预计的采购、销售业务规模内，具备明确的业务基础。报告期内，公司套期保值衍生品合约和现货盈亏相抵后的金额合计为 317.06 万元。
套期保值效果的说明	公司从事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种类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原材料相挂钩，可抵消现货市场交易中存在的价格风险，实现了预期风险管理目标。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不以逐利为目的，主要为提升公司整体抵御风险能力，增强财务稳健性，但同时也会存在一定的风险，具体如下： 1、价格波动和汇率风险：期货行情变动较大，可能产生价格波动风险，造成期货交易的损失。同时如从事境外交易所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存在汇率波动和国家相关政策变动风险。 2、流动性风险：套期保值策略的实施存在流动性风险，如果内部执行成本很高或者期货市场流动性差，套期保值策略难以执行，将形成敞口暴露在市场风险之下。 3、操作风险：期货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产生由于内控体系不完善造成操作不当或操作失败的可能，从而带来相应风险。 4、技术风险：由于无法控制和不可预测的系统故障、网络故障、通讯故障等造成交易系统非正常运行，使交易指令出现延迟、中断或数据错误等问题，从而带来相应风险。 5、政策风险：由于国家法律、法规、政策变化以及期货交易所交易规则的修改和紧急措施的出台等原因，从而导致期货市场发生剧烈变动或无法交易的风险。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公司套期保值交易品种为国内主要期货市场主流品种保值型资金交易品种，市场透明度高，成交活跃，成交价格 and 当日结算单价格能充分反映衍生品的公允价值。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2024 年 09 月 24 日

（如有）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4 年 10 月 11 日

2) 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证券上市日期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比例（3）=（2）/（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1 年	首次公开发行	2021 年 01 月 22 日	30,902.9	25,747.73	182.21	17,545.56	68.14%	0	0	0.00%	0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IPO 募投项目已结项，募集资金专户均已注销，节余资金已转入公司账户用	0

												于公司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22 年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2 年 06 月 21 日	57,053.7	56,176.01	0	15,000	26.70%	0	0	0.00%	41,176.01	部分暂时补充, 剩余部分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41,176.01
合计	—	—	87,956.6	81,923.74	182.21	32,545.56	39.73%	0	0	0.00%	41,176.01	—	41,176.0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570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91,7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37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09,029,000.00 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57,477,283.03 元。上述资金已于 2021 年 1 月 19 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1 年 1 月 19 日出具了《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验资报告》（XYZH[2021]NJAA20003）。在报告期内，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为 182.21 万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为 17,545.56 万元；累计收到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为 180.37 万元。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于 2024 年 3 月 22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后将共计 8,379.48 万元（含尚未支付的项目尾款、铺底流动资金及活期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在上述节余募集资金划转完毕后，公司将对相关募集资金专户进行销户处理，募投项目尚需支付的铺底流动资金、部分合同尾款和质保金将由自有资金支付。销户完成后，公司、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相关募集资金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2、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678 号）同意注册申请，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5,705,370 张，发行价格为每张面值 100 元人民币，按面值发行，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 57,053.7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8,776,894.20 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61,760,105.80 元。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已于 2022 年 6 月 7 日将募集资金扣除保荐费及承销费后划入公司指定账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截至 2022 年 6 月 7 日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账情况验资报告》（XYZH[2022]NJAA20135）。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为 0 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为 15,000 万元；累计收到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为 557.1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总额为 41,176.01 万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融资项目名称	证券上市日期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	项目性质	是否已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	调整后投资总额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
--------	--------	----------	------	---------	----------	---------	----------	----------	----------	----------	----------	----------	----------	----------

		募 资 金 投 向		(含 部 分 变 更)	总 额	(1)		金 额 (2)	(3) = (2)/ (1)	用 状 态 日 期	益	实 现 的 效 益		生 重 大 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环保型轨道交通用特种电缆建设项目	2021年01月22日	环保型轨道交通用特种电缆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否	14,330	14,330	65.79	9,107.41	63.55%	2024年01月21日	75.3	75.3	否	否
新能源用特种电缆建设项目	2021年01月22日	新能源用特种电缆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否	7,366	7,366	52.86	5,968.85	81.03%	2024年01月21日	312.56	312.56	否	否
高端装备线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021年01月22日	高端装备线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否	2,320	2,320	63.56	737.57	31.79%	2024年01月21日	0	0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2021年01月22日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补流	否	20,000	1,731.73	0	1,731.73	100.00%		0	0	不适用	否
工业自动化用高柔性电缆和轨道交通用信号电缆建设项目	2022年06月21日	工业自动化用高柔性电缆和轨道交通用信号电缆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否	41,053.7	41,053.7	0	0	0.00%	2026年06月19日	0	0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2022年06月21日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	否	16,000	15,122.31	0	15,000	99.19%		0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01,069.7	81,923.74	182.21	32,545.56	--	--	387.86	387.86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2021年01月22日	无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0	0	0	0	0.00%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0	0	0	0	0.00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0	0	0	0	--	--			--	--
合计	--	101,069.7	81,923.74	182.21	32,545.56	--	--	387.86	387.86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环保型轨道交通用特种电缆建设项目”及“新能源用特种电缆建设项目”于 2024 年上半年开始陆续投产，产能尚处于爬坡阶段，生产效率较低，加之行业竞争加剧，市场拓展进度不及预期，导致项目实现的效益低于预期效益。 “高端装备线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可进一步完善公司研发条件，提高公司技术创新能力和产品市场竞争力，与“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均不产生直接的经济效益。 2、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2022 年下半年以来，出于谨慎考虑，工业自动化用高柔性电缆和轨道交通用信号电缆项目暂未建设，2023 年 8 月 2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将募投项目的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调整至 2025 年 6 月 19 日。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募投项目再次延期的议案》。公司结合当前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进展情况，在可转债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可转债部分募投项目进行再次延期，将工业自动化用高柔性电缆和轨道交通用信号电缆募投项目的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调整至 2026 年 6 月 19 日。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不产生直接的经济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至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将随时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将补流的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转出人民币 5,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24 年 2 月 27 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5,000 万元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 2、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0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至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将随时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将补流的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已于 2024 年 7 月 11 日转出人民币 15,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1、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节约、合理及有效的原则，科学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在保证项目质量和控制实施风险的前提下，公司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通过对各项资源的合理调度和优化配置，降低项目建设成本和费用，形成了资金结余。 2、受江苏省宜兴市环科园及新街街道控制性详细规划影响，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 IPO 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及实施方式的议案》，对“高端装备线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进行变更，将实施地点由“江苏省无锡市宜兴市新街街道环科园洵南路 8 号”变更为“江苏省无锡市宜兴市新街街道百合村”，实施方式由“新建大楼”变更为“利用现有厂房”，节省了原计划的建筑工程费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其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山东聚辰电缆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线缆生产销售	208,000,000.00	481,544,932.49	75,291,215.60	492,241,616.44	3,408,656.10	1,860,434.17
鹰潭中辰智算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11,000,000.00	18,580,901.99	4,203,679.34	0.00	7,019,763.68	6,796,320.66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鹰潭中辰智算科技有限公司	与杭州星临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合资公司	报告期内，对公司净利润影响为-475.74 万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山东聚辰电缆有限公司，主要从事电线电缆制造和销售等，注册资本 20,800 万元，公司出资比例 55%。

鹰潭中辰智算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等，注册资本 1,100 万元，公司出资比例 70%。

上述控股参股公司的业务情况，参见本节相关内容。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未来经营计划

1、立足全局、把握大势，彰显战略谋划新高度

2025 年公司管理层要在发展进程中明确自身定位，做好长远谋划，抢抓政策机遇，突出战略引领，要着力强化战略能力提升，在困难中寻找发展机遇，制定科学发展战略，完善集团本部与各子公司之间的协同战略作战体系，打通集团发展通道，让各项业务指标都处在增长状态，确保始终走在前列。

各公司的主要管理者、各条线的直接管理者要远谋近施、主动作为，对实际工作中存在的各类问题和阻碍进行快速、准确的分析和研究，能形成制度的要汇编进制度文件里加以推行，要编制工作流程加以指导的要在流程设定上给予准确指示，该在团队协作中加以宣贯的一定要及时进行沟通 and 推进，力争以最短的时间、最快的方式、最高效的路径，来推动各项工作有序推进、各类工作成果快速落地。

2、敢于创新、激发活力，开拓改革发展新局面

面对新形势、新要求、新挑战，要解放思想、更新观念，跳出框架，大胆作为，激发企业活力和创造力，努力在市场开拓、科技创新、管理升级等各方面取得新突破。深刻把握“市场为王、业务为主、订单为本、人才为根、现金流为首”的核心理念，在业务存量提质、业务增量扩容上倾注更多的精力和资源，努力做到长期合作客户单位的项目一个也不能丢、首次合作客户单位的项目有一个争取一个、能够提供优质项目资源的客户单位有一个开发一个、能够吸收优质项目资源的营销经理有一个留住一个。各公司必须在 2025 年把营销团队和营销资源的规模做大、体量做强、质量做优，让业务开拓持续性好、业务开发结构性强、业务盈利能力有保障的营销经理和客户成员成为助推每个公司实现“业务量质齐升”的中流砥柱。

3、大抓落实，求真见效，展现工作推进新作为

2025 年，公司要把全面提升职工技能水平、严格把控产品质量红线、提高综合劳动产出效率等作为关键环节来抓。

首先，不仅要在生产制造一线营造浓厚的“比、学、赶、超”工作氛围，鼓励职工学技术、比技术、创新工艺、优化工艺，对敢于创新且在实际工作中取得技术创新改进成效的个人，每个公司要在现有制度上创新性地给予表彰和奖励，不断激发基层职工的创造激情。

其次，要把“质量为先、成本为王、效率为要”的理念深入贯彻到生产制造各个环节、植入每一名职工的头脑中，在生产制造全流程上做到质量、效率的“两个都要抓、两个都要硬”，争取在每个公司内部发掘、培养一批有影响力、有号召力、有感染力的“质量标兵、效率标兵、成本模范”，快速形成点状分布、以点带面的传递效应，在生产制造上实现效率不断提升、成本不断优化的良好局面。

另外，每个公司要鼓励、引导职工成长为能够驱动科技创新、创造新质生产力的科技型人才和能够与时俱进、熟练掌握新质生产资料的应用型人才；要组织职工掌握和用好公司新上的各类新型生产工具，补足现有装备短板、锻炼个人

技能长板，加大重要产品和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力度，攻克“卡脖子”难题；要强化职工在知识、教育、技术培训、组织管理等方面的改善，让个人的思维方式转变、学识内容扩容、工作技能优化、管理理念创新等非物质化生产要素的提升，成为公司新质生产力转化和培育的重要方面。

（二）可能面对的风险

1、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和规模的扩张，应收账款可能进一步增加，若公司不能严格控制风险、制定合理信用政策、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建立有效的催款责任制，将会影响资金周转速度和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可能使公司面临流动性风险或坏账风险，将对公司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2、经营活动现金流波动较大的风险

由于公司所属电线电缆行业是资金密集型行业，下游客户主要是各省市电力公司、电力工程公司、新能源发电企业、火力/水力发电企业、铁路局及轨建设单位、大型工程施工单位等，公司对上述客户主要采取赊销政策；上游供应商主要为电解铜、电解铝及塑料粒子生产企业，由于原材料采购的账期较短，原材料采购需要占用大量资金。若公司现金流管理不当则可能导致资金无法满足日常经营中付款、投资或偿债的需求，进而使公司面临经济损失或信誉损失的风险。

3、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电线电缆行业属于典型的“料重工轻”行业，铜、铝等主要原材料在产品的成本构成中占比在 80%左右。公司在对外投标、报价时参照当时铜、铝价格，按照“成本+目标毛利”的方式确定投标价格，产品价格签订销售订单时最终确定。公司在接到客户的要货指令后，会及时组织原材料采购，规避铜、铝价大幅波动的风险。但是，在投标至开标期间以及收到中标通知（签订合同）至客户要货期间，存在一段时间的风险敞口。虽然公司与客户签订的供货合同中多数附有对合同货物原材料的有色金属（铜或铝）实行价格联动的条款，但是联动价格的计算具有一定的滞后性，且一般会设定触发价格联动的最低铜、铝价格波动比率，若铜、铝价格持续上涨或下跌将会导致价格联动机制可能无法全面消化铜、铝价格波动的影响，铜、铝价格的大幅波动仍会对公司的原材料采购成本产生一定的影响，进而影响公司盈利能力的稳定性。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与供应商战略合作，强化竞争，优化供应商结构，发挥规模采购的价格优势，有效降低原材料采购成本。同时进行铜铝等原材料的套期保值业务，减少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业绩造成的不确定影响，保障公司经营的平稳性。

4、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计提财务费用带来净利润下降的风险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际支付利息是按照《募集说明书》中票面利率（第一年 0.30%、第二年 0.50%、第三年 0.80%、第四年 1.50%、第五年 2.00%、第六年 2.50%）计算，而财务报表列报的财务费用则依据《企业会计准则》有关要求，根据市场上具有可比信用等级并在相同条件下提供几乎相同的现金流量，但不具有转换权的工具的适用利率 6.24% 计算，显著高于票面利率。可转换公司债券财务费用的计提存在导致公司净利润下降的风险。该等财务费用的计提并不改变公司实际经营成果，亦不影响公司实际偿债能力。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与主要客户间合作关系的维护，积极拓展新的应用市场，同时坚持注重研发投入提升产品竞争力，寻求销售规模增长的利润增长点来对冲相关风险。

5、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风险

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涉及产能扩张以及新技术研发，是一项涉及战略布局、资源配置、运营管理等方面的全方位挑战，虽然前期已经通过慎重、充分的可行性研究论证，符合公司的战略布局，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是基于当时市场环境、技术发展趋势的判断等因素作出的，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出现行业政策、市场环境变化等情况，导致投资项目面临投建进度、运营效果不达预期，项目存在变更、延期、中止或终止的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行业市场情况、公司经营战略发展及实际生产经营需要，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合理、审慎实施。

6、公司规模扩张导致的经营管理风险

自上市以来，公司资产规模不断扩张。随着资产规模、人员规模持续增长，对资源整合、市场开拓、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诸多方面提出更大挑战，如果公司的管理体系、组织结构、内部控制有效性不能满足资产规模扩张的需求，公司的生产经营和业绩提升将会受到一定的影响。公司管理层将立足实际情况，不断提升管理能力，及时调优组织和管理

流程，同时进一步完善对子公司的管理，发挥内部审计部门对子公司日常运作的监督作用，降低经营风险，确保公司在扩张的同时，保持可持续的发展。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4 年 01 月 31 日	电话会议调研	电话沟通	机构	参与单位名称 详见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详见于 2024 年 1 月 31 日发布于互动易平台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详见于 2024 年 1 月 31 日发布于互动易平台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第 001 号）
2024 年 05 月 14 日	价值在线 (https://www.ir-online.cn/) 网络互动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2023 年度业绩说明会	详见于 2024 年 5 月 14 日发布于互动易平台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详见于 2024 年 5 月 14 日发布于互动易平台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第 002 号）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充分发挥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各专门委员会的职能和作用，提高了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和治理水平。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等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规范的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尽可能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创造便利条件，使其充分行使股东权利，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公司的股东大会均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并聘请专业律师见证股东大会，确保会议召集召开以及表决程序等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规范自己的行为，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三）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现有董事 7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达到公司董事总数的 1/3。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各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和要求开展工作，按时出席董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独立董事独立履行职责，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与公司有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影响。

董事会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下设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依据《公司章程》和各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职权，不受公司任何其他部门和个人的干预，机构、人员设置合理、规范，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专业的意见和参考。

（四）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 3 名，其中职工监事 1 名，监事会的人数和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监事能够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充分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建立和完善了公正、透明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评体系和激励约束机制。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程序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考核。

（六）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股东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的资料，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七）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社会、股东、公司、员工等各方面利益的协调平衡，坚持与相关利益者互利共赢的原则，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建立健全各项管理制度。公司目前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完全独立，形成了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具备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具体情况如下：

（一）资产独立：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体系和产品销售体系。公司业务和经营必需的经营性资产的权属完全由公司独立享有，不存在与关联方共用的情况。公司对其所有资产拥有所有权或使用权，并实际占有和支配该等资产。

（二）人员独立：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名或选举产生。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兼职情形。

（三）财务独立：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在银行独立开设账户、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或者与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混合纳税的情形。

（四）机构独立：公司已依法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等完备的治理结构，设立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该等机构依照《公司章程》和内部管理制度体系独立行使经营管理权。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机构设置、人员及办公场所等方面完全独立，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五）业务独立：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企业在业务上相互独立，拥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和独立的采购、生产和销售体系，能够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独立核算和决策，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不存在业务上对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重大依赖。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允的关联交易。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9.52%	2024 年 01 月 05 日	2024 年 01 月 05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编号：2024-003）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9.25%	2024 年 03 月 22 日	2024 年 03 月 22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编号: 2024-012)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9.94%	2024 年 05 月 13 日	2024 年 05 月 13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编号: 2024-037)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49.56%	2024 年 05 月 20 日	2024 年 05 月 20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编号: 2024-040)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9.73%	2024 年 09 月 18 日	2024 年 09 月 18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编号: 2024-064)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9.58%	2024 年 10 月 11 日	2024 年 10 月 11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编号: 2024-070)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 (股)	其他增减变动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杜南平	男	60	董事长	现任	2016 年 04 月 26 日	2025 年 07 月 24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张茜	女	38	董事	现任	2016 年 04 月 26 日	2025 年 07 月 24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总经理	现任	2023年 01月 13日	2025年 07月 24日						
平涛	男	33	董事	现任	2018年 12月 26日	2025年 07月 24日	0	0	0	0	0	不适用
谢圣伟	男	40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22年 07月 27日	2025年 07月 24日	0	0	0	0	0	不适用
			董事	现任	2023年 09月 18日	2025年 07月 24日						
史勤	女	62	独立董事	现任	2021年 05月 07日	2025年 07月 24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吴长顺	男	65	独立董事	现任	2022年 07月 25日	2025年 07月 24日	0	0	0	0	0	不适用
鲁桐	女	64	独立董事	现任	2022年 07月 25日	2025年 07月 24日	0	0	0	0	0	不适用
高天星	男	57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22年 07月 25日	2025年 07月 24日	0	0	0	0	0	不适用
李雯雯	女	36	职工监事	现任	2016年 04月 26日	2025年 07月 24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刘过成	男	63	监事	现任	2016年 04月 26日	2025年 07月 24日	0	0	0	0	0	不适用
蒋文耀	男	38	财务负责人	现任	2022年 07月 27日	2025年 07月 24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孙洪军	男	57	副总经理	现任	2016年 04月 26日	2025年 07月 24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周少琴	男	55	副总经理	现任	2016年 04月 26日	2025年 07月 24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合计	--	--	--	--	--	--	0	0	0	0	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杜南平，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4 年出生，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1990 年 6 月至 1993 年 1 月就职于范道电工塑料厂，任经理。1993 年 2 月至 1994 年 12 月就职于陕西宁强电缆厂，任厂长；1995 年 1 月至 2010 年 8 月就职于远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新远东电缆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党委副书记、董事局副主席。2010 年 8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现兼任中辰控股执行董事、总经理，山东聚辰董事长，江苏聚辰董事长，润邦售电董事长，上海中辰董事长，润邦科技执行董事、总经理，宜兴达辰执行事务合伙人、江西中辰执行董事、总经理、中辰智算执行董事。

张茜，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6 年出生，本科学历。2009 年 9 月至 2010 年 6 月就职于无锡质量技术监督局；2010 年 6 月至 2015 年 6 月就职于宜兴质量技术监督局；2018 年 4 月至 2023 年 1 月，任本公司行政中心主任。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兼任上海中辰监事、江苏聚辰董事、总经理、润邦售电董事、总经理。

平涛，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1 年出生，高中学历。2009 年 9 月至 2011 年 12 月服兵役，2012 年 1 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任营销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

史勤，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 年出生，大专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2013 年 12 月至今就职于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宜兴分所，任所长，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吴长顺，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0 年出生，硕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现任上海缆慧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苏缆慧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安徽能慧电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国际大电网绝缘电缆中国研究委员会副主任，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中电线电缆研究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鲁桐，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1 年出生，经济学博士，长期以来从事公司治理理论和实践、企业国际化的研究工作。现任中国社会科学院世界经济与政治研究所二级研究员，中国董事协会（AOCD）理事，江苏值生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监事。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高天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 年出生，江苏化工学院企业管理专业毕业，2013 年 2 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任公司营销中心副主任，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刘过成，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2 年出生，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工程师、高级经济师。1980 年至 1996 年，就职于东梁泉煤矿，任矿长；2001 年至今任山西亚通煤焦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2 年至今任北京亚通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本公司监事。

李雯雯，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 年出生，本科学历。2010 年 7 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任履约部部长。现任本公司监事。

周少琴，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 年出生，本科学历，工程师。1995 年 8 月至 1996 年 12 月就职于常州连环集团电线分厂，任分厂厂长；1997 年 1 月至 1999 年 9 月就职于无锡市远东电缆厂电缆研究所，任副所长；1999 年 10 月至 2002 年 6 月就职于常州市安凯特电缆有限公司接触网事业部，任总经理；2002 年 6 月至 2009 年 12 月就职于远东电缆有限公司，任营销总监；2010 年 1 月至 2013 年 1 月就职于常州市拓源电缆成套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3 年 2 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任副总经理，现兼任山东聚辰董事、总经理。

孙洪军，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7 年出生，大专学历。1997 年 4 月至 2007 年 3 月就职于无锡市江南线缆有限公司，任经理；2007 年 4 月至 2010 年 1 月就职于无锡市华美电缆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1 年 2 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任副总经理，现兼任中辰控股监事。

谢圣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2008 年 7 月至 2016 年 3 月，就职于江苏三木集团有限公司，2016 年 4 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现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兼任江苏聚辰董事。

蒋文耀，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7 年出生，本科学历，国际会计师公会会员（AIA）、高级管理会计师、中级会计师，2010 年 2 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现任公司财务负责人，兼任上海中辰董事、财务负责人。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杜南平	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1 年 10 月 12 日		是
孙洪军	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监事	2017 年 09 月 18 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杜南平	山东聚辰电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2 年 03 月 16 日		否
杜南平	江苏聚辰电缆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 年 04 月 01 日		否
杜南平	江苏润邦售电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 年 04 月 02 日		否
杜南平	上海中辰振球贸易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 年 04 月 15 日		否
杜南平	宜兴市润邦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8 年 04 月 12 日		否
杜南平	宜兴市达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9 年 04 月 01 日		否
杜南平	中辰电缆（江西）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2 年 07 月 11 日		否
杜南平	鹰潭中辰智算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4 年 01 月 05 日		否
张茜	上海中辰振球贸易有限公司	监事	2017 年 01 月 09 日		否
张茜	江苏聚辰电缆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24 年 01 月 24 日		否
张茜	江苏润邦售电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24 年 01 月 24 日		否
吴长顺	上海缆慧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3 年 11 月 24 日		是
吴长顺	江苏缆慧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3 年 11 月 20 日		否
吴长顺	安徽能慧电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07 月 19 日		否
吴长顺	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 年 05 月 04 日	2025 年 04 月 09 日	是
吴长顺	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 年 11 月 21 日		是
吴长顺	恒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 年 04 月 23 日	2024 年 07 月 25 日	是
吴长顺	杭州高新橡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 年 11 月 13 日	2024 年 02 月 19 日	是
吴长顺	江苏中电线缆研究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2 年 03 月 24 日		否
鲁桐	江苏值生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2011 年 03 月 09 日		否
鲁桐	江苏米格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 11 月 28 日	2024 年 07 月 11 日	是
史勤	江苏天华大彭会	所长	2003 年 05 月 28 日	2024 年 09 月 29 日	否

	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无锡分所		日	日	
史勤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宜兴分所	所长	2013 年 12 月 17 日		是
史勤	海南宜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 年 11 月 19 日	2024 年 05 月 30 日	是
史勤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 年 01 月 15 日		是
刘过成	上海捷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经理	2020 年 11 月 11 日		否
刘过成	北京亚通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总经理	2012 年 09 月 11 日		否
刘过成	山西亚通煤焦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4 年 03 月 26 日		否
周少琴	山东聚辰电缆有限公司	董事	2012 年 03 月 16 日		是
周少琴	山东聚辰电缆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2 年 01 月 20 日		是
谢圣伟	江苏聚辰电缆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10 月 08 日		否
蒋文耀	上海中辰振球贸易有限公司	董事、财务负责人	2022 年 10 月 27 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决策程序：公司高管薪酬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并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公司董事薪酬、独立董事津贴由董事会审议，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公司内部监事按公司担任的职务发放薪酬。

确定依据：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依据所任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领取薪酬；公司外部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独立董事在公司只领取独立董事津贴。

实际支付情况：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均已按照确定的薪酬标准全额支付。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杜南平	男	60	董事长	现任	0	是
谢圣伟	男	40	董事会秘书	现任	38.35	否
蒋文耀	男	38	财务负责人	现任	39.5	否
张茜	女	38	总经理	现任	58.34	否
史勤	女	62	独立董事	现任	9.6	否
吴长顺	男	65	独立董事	现任	9.6	否
鲁桐	女	64	独立董事	现任	9.6	否
李雯雯	女	36	监事	现任	14.03	否
周少琴	男	55	副总经理	现任	30.87	否
孙洪军	男	57	副总经理	现任	42.01	否

平涛	男	33	董事	现任	26.71	否
高天星	男	57	监事会主席	现任	34.17	否
刘过成	男	63	监事	现任	0	否
合计	--	--	--	--	312.78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4 年 03 月 06 日	2024 年 03 月 07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编号：2024-009）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4 年 04 月 25 日	2024 年 04 月 26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编号：2024-017）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4 年 04 月 26 日	2024 年 04 月 27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编号：2024-034）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4 年 05 月 13 日	2024 年 05 月 13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编号：2024-039）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4 年 07 月 10 日	2024 年 07 月 10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编号：2024-048）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4 年 08 月 28 日	2024 年 08 月 29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编号：2024-059）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4 年 09 月 11 日	2024 年 09 月 11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编号：2024-063）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4 年 09 月 24 日	2024 年 09 月 25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编号：2024-067）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9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议	
杜南平	9	9	0	0	0	否	6
张茜	9	9	0	0	0	否	6
平涛	9	9	0	0	0	否	6
谢圣伟	9	9	0	0	0	否	6
史勤	9	7	2	0	0	否	6
鲁桐	9	7	2	0	0	否	6
吴长顺	9	4	5	0	0	否	6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和要求，独立、客观、公正地履行董事的义务，对董事会会议的各项议题进行审慎审议，并积极发表独立意见与看法，为董事会的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起到积极地促进作用。董事对公司提出的各项合理建议均被采纳，其专业的知识和经验为公司的发展提供了专业的指导性意见和建议，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史勤、鲁桐、杜南平	7	2024 年 01 月 15 日	1. 关于公司年报审计进场前的沟通汇报 2. 关于 2024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不适用	不适用	无异议
			2024 年 03 月 06 日	1.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不适用	不适用	无异议
			2024 年 04 月 08 日	1. 关于公司 2023 年年报	不适用	不适用	无异议

				审计初稿沟通的议案			
			2024 年 04 月 26 日	1. 关于公司《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3 年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5. 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6. 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7. 关于公司 2024 年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8. 关于《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9.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0. 关于 2023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	不适用	不适用	无异议

				议案 11. 关于公司《2024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2024 年 08 月 28 日	1. 关于公司《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 关于 2024 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不适用	不适用	无异议
			2024 年 09 月 24 日	1. 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不适用	不适用	无异议
			2024 年 10 月 29 日	1. 关于公司《2024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不适用	不适用	无异议
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杜南平、谢圣伟、吴长顺	2	2024 年 04 月 26 日	1. 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关于终止投资意向协议的议案 3. 关于公司未来 3-5 年战略规划的讨论	不适用	不适用	无异议
			2024 年 08 月 28 日	1. 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24 年—2026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2. 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募投项目再次延期的议案	不适用	不适用	无异议
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	史勤、鲁桐、张茜	1	2024 年 04 月 26 日	1.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	不适用	不适用	无异议

核委员会				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 薪酬方案的议案			
------	--	--	--	---	--	--	--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554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55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909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90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7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466
销售人员	159
技术人员	145
财务人员	53
行政人员	86
合计	90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学历	199
大专学历	174
中专及以下学历	536
合计	909

2、薪酬政策

公司建立以岗位管理为基础的一岗多薪的宽带薪酬体系，建立员工工资的正常增长机制，打通员工晋升和发展的通道；理顺内部收入分配关系，合理调控员工收入结构和分配差距；完善薪酬集中统一发放管理，健全员工工资支付保障机制；建立有效的薪酬分配激励与约束机制，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

3、培训计划

公司通过年底的培训需求调查落实制订适合企业发展的年度培训计划，将培训活动规范化、制度化。围绕企业员工，培训方式采用理解式、创新式的教育，把培养创造性思维放在首位，培养企业员工独立思考和解决问题的能力，拓宽企业员工的知识面。在传统培训方式的基础上，采用各种新方法，如案例研究法、角色扮演法、企业内部网络培训法、小组活动法等。同时充分利用更多有效的培训工具，企业培训工作利用多媒体技术和网络技术对员工进行培训，要适应员工分散式学习的新趋势，为员工培训开辟新的途径确保培训工作长期、稳定、有效开展。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基于公司 2023 年稳定的经营情况、未来战略发展愿景，为积极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在综合考虑公司的盈利水平、财务状况、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提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未来实施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4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3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466,061,392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13,981,841.76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13,981,841.76
可分配利润（元）	500,514,312.35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基于公司 2024 年稳定的经营情况、未来战略发展愿景，为积极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在综合考虑公司的盈利水平、财务状况、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提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未来实施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3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若以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66,061,392 为基数，预计派发现金股利 13,981,841.76 元（含税）。 鉴于目前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处于转股期，在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若存在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等原因而引起公司总股本变动，实际分红总额公司将以实施权益分派时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按照分配比例（即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变的原则对现金分红总金额进行相应调整。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该利润分配议案，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审议程序的规定，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1) 公司的治理机构

公司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建立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为基础的法人治理机构，并明确了相关议事规则和决策程序。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分别按其职责行使决策权、执行权和监督权。董事会是公司内部控制最高决策机构和最终责任者，负责保证公司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确保公司合法合规经营。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委员会等专门机构，分别履行规定的职权，为董事会决策提供研究参考。监事会对公司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高级管理层负责组织领导公司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各部门、各级管理人员以及全体员工共同参与内部控制，基本形成了分工合理、职责明确、相互制衡、关系清晰的组织架构，为内部控制的有效性提供了基础。

2) 发展战略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主要负责研究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方案，并提出专业意见与建议。公司在综合考虑宏观经济政策、国内外市场需求变化、技术发展趋势、行业及竞争对手状况、可利用资源水平、自身优势与劣势等影响因素的情况下，确定公司年度发展目标，并系统分解为各职能部门、子公司年度工作计划，通过全年定期的计划总结、预算分析、财务分析等方式对年度工作计划的实施进行控制，并通过对比发展战略阶段目标达成的情况进行调整和纠偏。

3) 机构设置及权责分配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的要求，依据不相容岗位职责相分离并且制衡的原则，结合公司发展战略目标要求，本着科学合理分工、权责对等的原则，将工作目标责任落实到各岗位，实现工作责任的层层分解及传递，建立了以营销中心把控市场风险，响应客户需求为主线，行政中心、采供中心、技术质量中心等提供供应保障，生产中心防范生产风险，财务中心事前审核、事中控制、事后分析控制业务及财务风险，审计部行使监督的内部控制职能体系，为公司内部控制的稳定性提供可靠保障。

4) 内部监督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监督机制。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审计部在审计负责人的领导下开展内部审计工作并对审计委员会负责，向审计委员会报告工作。

5) 人力资源政策

公司制定和实施了有利于企业可持续发展的人力资源政策，明确人力资源的引进、开发、使用、培养、考核、激励、退出等程序。公司鼓励员工根据自身特点向提升机台操作技能、业务开发能力、综合管理能力等方向发展，针对各方向发展目标，分类建立绩效考核指标体系，制定公平合理且具有激励性的薪酬体系。

实施绩效考核过程中，公司对管理过程及结果并重，以考核和沟通作为手段，促进绩效目标改善，并通过薪酬绩效挂钩机制，持续提升关键人才和绩优人才的薪酬竞争力，不断提升员工素质，不断提升人力资源对公司战略的支撑能力。

6) 企业文化建设

公司秉持“创造民族品牌，实现和谐共赢”的企业宗旨，坚守“用户第一，坚韧怀远，关注细节，崇尚优化，追求卓越”的企业理念，不断推进企业文化建设工作。

公司通过员工行为规范指南等文件对员工仪容仪表、劳动纪律、待人接物、素质修养、诚信守法、职业道德等提出要求，并倡导董监高等管理人员以身作则、率先示范；通过员工岗前及在岗培训传递公司的愿景、使命、精神、核心价值观等内容；通过与关键岗位员工订立保密协议、廉洁协议等明确岗位风险防控要求，培育风险意识；通过救助困难基金等对特困员工进行帮扶和关怀，解决员工后顾之忧；公司通过定期的文化活动等营造积极向上的文化环境；公司通过文化长廊、网站、微信、海报、画册等多种途径和工具，大力推进文化建设与宣贯工作，提升企业凝聚力和向心力。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六、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5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www.cninfo.com.cn 巨潮资讯网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99.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1、重大缺陷：（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舞弊；（2）控制环境无效；影响收益趋势的缺陷；（3）企业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4）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而公司内部控制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5）发生重大	1、重大缺陷：（1）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重大失误；（2）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系统性失效，且缺乏有效的补偿机制；（3）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4）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未及时有效整改；（5）其他可能对公司产生重

	损失，能够合理证明该损失是由于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而导致。2、重要缺陷：（1）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2）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3）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4）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5）一个或多个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企业偏离控制目标。3、一般缺陷：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大负面影响的缺陷。2、重要缺陷：（1）决策程序导致一般失误；（2）重要业务控制制度存在缺陷；（3）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4）内部控制重要缺陷未及时有效整改；（5）其他可能产生较大负面影响的缺陷。3、一般缺陷：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定量标准	1、重大缺陷：错报≥营业收入 1%；错报≥利润总额 5%；错报≥资产总额 1%；错报≥所有者权益 1%。2、重要缺陷：营业收入 0.5%≤错报<营业收入 1%；利润总额 3%≤错报<利润总额 5%；资产总额 0.5%≤错报<资产总额 1%；所有者权益 0.5%≤错报<1%。3、一般缺陷：错报<营业收入 0.5%；错报<利润总额 3%；错报<资产总额 0.5%；错报<所有者权益 0.5%。	1、重大缺陷：错报≥营业收入 3%；错报≥资产总额 3%。2、重要缺陷：营业收入 1%≤错报<营业收入 3%；资产总额 1%≤错报<资产总额 3%。3、一般缺陷：错报<营业收入 1%；错报<资产总额 1%。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中辰股份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5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www.cninfo.com.cn 巨潮资讯网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一）排污信息及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公司污染源主要涉及四方面：废气、废水、噪声和固体废物。

废气：大气污染物采取集气罩收集后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达标排放。

废水：生活污水接入市政污水管网，纳入市城市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后达标排放；生产过程中的冷却用水经冷却池冷却后循环使用。

固体废物：生活垃圾经垃圾桶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料收集后出售给废品站；危险废弃物收集后委托资质单位处置。

噪声：通过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配备相应隔声设施，加强厂区绿化以减小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已经建立了符合 ISO14001：2015 标准的环境管理体系，并通过了新版 ISO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公司严格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相关要求认真落实有关的污染防治措施，能够实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要求。

（三）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编制了《环境风险评估报告》《应急物资调查报告》及《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定期组织开展环境污染、泄漏事件应急预案演练，做好预防、预测、预警和预报工作，提高应对突发环境事件的综合能力，以确保在突发环境事件时能快速、高效、有序地开展应急救援工作。

（四）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定期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专业机构对公司运营过程中污染物排放情况及噪声进行监测。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响应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的号召，致力减少二氧化碳的排放，自 2024 年开始，公司于宜兴厂区设置屋顶光伏发电项目，报告期内，累计光伏用电量 734,130kwh。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无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始终将依法经营作为公司经营的基本原则，注重企业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的同步共赢。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政策的规定，始终依法经营，积极纳税，发展就业岗位，支持地方经济的发展。

（一）股东权益保护

公司一直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不断健全、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治理活动，将股东、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放在公司治理的重中之重，以做到充分保障投资者的各项权益。公司自上市以来建立了持续、稳定、科学的投资者回报机制，公司重视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希望投资者能分享公司发展成果。

（二）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工会把努力构建和谐劳动关系作为工作重点；一直坚持以人为本的人才理念，严格贯彻执行了《劳动合同法》《社会保险法》《女职工保护条例》等各项法律法规，尊重和保障了员工权益，完善了具有吸引力和竞争性的福利体系；同时，紧紧围绕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坚持为科学发展服务、为职工群众服务、为基层服务的工作理念。建立企业职工学校和实训基地，加大产业工人教育培训经费支持，优先保障产业一线工人参加技能培训。每年组织开展以开发新品、提高质量、挖潜提效、增收节支、安全环保为主要内容的劳动竞赛活动，并结合劳动竞赛活动，构建“横向轮岗”“纵向晋升”“多重阶梯”的“三通道”职业发展道路。深化困难员工帮扶机制，规范帮扶救助标准和办法，实行动态管理，为困难职工家庭送帮困资金，送企业关怀。开展夏季防暑降温工作，为员工采购急救药品、夏令用品，每日发放冰块、冰饮，扎实安排部署，全方位做好防暑降温工作。

（三）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公司与供应商和客户建立了战略合作伙伴关系，与之保持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充分尊重并保护供应商、客户的合法权益。注重与供应商相互促进共同成长，通过双方在技术、质量、服务上的互相交流与学习实现双方的共同发展与进步；为客户提供安全、可靠的产品和优质的服务是公司的一贯追求，通过持续技术创新来满足客户的需求，通过加强产品质量和提供更满意的服务，提高客户的满意度和忠诚度。

（四）履行企业社会责任

公司始终积极履行企业的社会责任，用实际行动回馈社会、反哺社会。组织员工进行无偿献血活动；深入生产厂开展节能减排教育，举办清洁生产培训讲座等活动，引导广大员工技术节能、岗位节能和效率节能，在“节能、降耗、减污、增效”各方面取得突破；鼓励各相关部门通过不断优化产品设计、改进工艺、更换设备、强化质量管理等方式，有效降低材料用量；加大对环保的投入力度，利用绿色能源，通过提速增效实现增产减污；开展绿色供应链管理评价，进一步促进电线电缆行业各项能耗指标、环保指标和清洁生产指标的建立，有利于规范电线电缆企业的绿色生产。2024 年履行环科园（新街街道）“教育事业发展基金”，捐赠 10 万元用于助学慈善基金，捐赠人民币 12.5 万元，助力浑源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2019 年至 2024 年，参与延安扶贫计划，采购 40 万余元扶贫苹果用于员工福利。

公司将始终保持一颗感恩的心，致力于公益支持和社会责任体现，营造全员参与氛围，树立良好的企业形象，将企业的发展成果回馈社会，实现企业与社会和谐发展。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捐赠人民币 12.5 万元，助力浑源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一）首次公开发行前中辰控股就所持股份的锁定期承诺情况 1、自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2021 年 7 月 22 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若发行人股票在上述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作除权除息处理）。 3、若本企业未能遵守以上承诺事项，则本企业违反承诺出售股票所获的全部收益将归公司所有，且本企业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若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则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自愿延长限售股份锁定期的情况 1、本企业自愿将所持有的公司首发前限售股份的锁定期延长 6 个月，限售期截止日从 2024 年 1 月 21 日延长至 2024 年 7 月 21 日。 2、在承诺的锁定期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3、承诺的锁定期届满后如减持的，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届时有效的股份减持相关规定。	2021 年 01 月 22 日	至 2024-07-21	已于 2024 年 7 月 22 日解除限售，正常履行中

	杜南平；张茜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2021 年 7 月 22 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 （若发行人股票在上述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作除权除息处理）。3、上述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终止。4、若本人未能遵守以上承诺事项，则本人违反承诺出售股票所获的全部收益将归公司所有，且本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5、若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则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021 年 01 月 22 日	3 年	正常履行中
	陈金玉；杜振杰；杭州启浦海本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何晓玲；陆洲新；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耘陵志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三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宋天祥；宜兴润邦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赵楠渊；中海同创投资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本企业/人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2021 年 7 月 22 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若发行人股票在上述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作除权除息处理）。3、若本企业/人未能遵守以上承诺事项，则本企业/人违反承诺出售股票所获的全部收益将归公司所有，且本企业/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4、若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则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021 年 01 月 22 日	1 年	已于 2022 年 1 月 24 日解除限售，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承诺已履行完毕。
	天津新远景优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张学民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	2021 年 01 月 22 日	1 年	已于 2022 年 1 月 24 日解除限售，已履行完毕。

			本企业/人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上一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每股净资产；若发行人股票在上述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每股净资产应相应作调整。3、若本企业/人未能遵守以上承诺事项，则本企业违反承诺出售股票所获的全部收益将归公司所有，且本企业/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4、若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则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姜一鑫；刘过成；平涛；孙洪军；徐积平；周少琴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本人作为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2021 年 7 月 22 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 （若发行人股票在上述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作除权除息处理）。3、上述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终止。4、若本人未能遵守以上承诺事项，则本人违反承诺出售股票所获的全部收益将归公司所有，且本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5、若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则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021 年 01 月 22 日	1 年	已于 2022 年 1 月 24 日解除限售，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承诺已履行完毕。
	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1、如果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企业拟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指复权后的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指复权后的价格）；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企业每年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上一年度最后一个交易日登记在本企业名下的股份总数的 25%。因发行人进行权益分派、减资缩股等导致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变化的，相应年度可转让股份额度做相应变更。2、如本企业拟在锁定期满后减持股票的，将严格遵守届时有效的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通过合法	2021 年 01 月 22 日	5 年	正常履行中

			方式进行减持，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3、如果本企业违反上述减持意向，则本企业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①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违反减持意向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自本企业违反上述减持意向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减持；③因违反上述减持意向所获得的收益归发行人所有。4、若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则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天津新远景优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张学民	股份减持承诺	1、如果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人/企业拟减持股票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上一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每股净资产；若发行人股票在上述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每股净资产应作相应调整。2、如本人/企业拟在锁定期满后减持股票的，将严格遵守届时有效的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通过合法方式进行减持，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3、如果本人/企业违反上述减持意向，则本人/企业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①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违反减持意向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自本人/企业违反上述减持意向之日起 3 个月内不得减持；③因违反上述减持意向所获得的收益归发行人所有。4、若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则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021 年 01 月 22 日	长期承诺	持有公司首发股份已减持完毕，该承诺已履行完毕。
	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一、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制定考虑因素：公司着眼于长远和可持续发展，综合考虑企业实际情况、发展目标，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从而对股利分配做出制度性安排，以保证股利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二、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制定原则：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应严格执行《公司章程》所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应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的意见。公司分红回报规划的制定应充分考虑投资者回报，合理平衡地处理好公司自身稳健发展和回报股东的关系，实施科学、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优先采用现金	2021 年 01 月 22 日	长期承诺	正常履行中

			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三、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制定周期和相关决策机制：公司至少每三年重新审阅一次《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及《公司章程》所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重新审议和披露。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应当根据行业监管政策，结合自身经营情况，充分考虑公司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阶段及当期资金需求，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公司上市地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社会公众股东的意见。董事会拟定的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须经全体董事过半数通过，独立董事应发表明确独立意见。股东大会审议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议案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表决通过，并且相关股东大会会议应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为社会公众股东参与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或修改提供便利。公司制定、修改《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应当经董事会全体董事过半数审议通过，并经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之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四、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计划：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可采取现金、股票、现金和股票相结合等利润分配方式。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并保持现金分红政策的一致性、合理性和稳定性。公司可在现金方式分配利润的基础上，以股票股利方式分配利润。在满足利润分配条件并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利润分配，也可以根据盈利情况和资金需求情况进行中期利润分配，具体方案须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1、在公司当年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数且保证公司能够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如公司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公司应当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在满足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时，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期可分配利润的 10%。公司董事会应根据公司年度盈利状况和未来资金使用计划，对具体每个年度的分红比例提出预案。2、在公司经营状况良			
--	--	--	--	--	--	--

			好，且董事会认为公司每股收益、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股本结构不匹配时，公司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比例的前提下，同时采取发放股票股利的方式分配利润。公司在确定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的具体金额时，应当充分考虑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后的总股本是否与公司目前的经营规模、盈利增长速度相适应，并考虑对未来债权融资成本的影响，以确保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和长远利益。 3、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规定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4）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上述重大资金支出事项是指以下任一情形： a.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或购买资产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次经审计净资产的 30%或资产总额的 20%； b. 当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 c. 中国证监会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五、利润分配间隔及时间：在符合现金分红条件情况下，公司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二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六、利润分配方案相关决议程序：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由公司董事会提出分红议案，并交付股东大会进行表决。公司接受所有股东、独立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对公司分红的建议和监督。			
	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	同业竞争：1、在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企业均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经营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	2021 年 01 月 22 日	长期承诺	正常履行中

		诺	未参与投资任何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或以任何方式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竞争的企业、机构或其他经济组织提供任何资金、业务、技术和管理等方面的帮助。 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企业将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经营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或以任何方式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竞争的企业、机构或其他经济组织提供任何资金、业务、技术和管理等方面的帮助。 3、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若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企业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企业将不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若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企业将以停止经营相竞争的业务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发行人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4、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若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发行人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企业将按照发行人的要求，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发行人，由发行人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收购有关业务所涉及的资产或股权，以避免与发行人存在同业竞争。 5、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发行人及其股东有权根据本函依法申请强制本企业履行上述承诺，并赔偿发行人及其股东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本企业因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利益亦归发行人所有。 关联交易：1、本企业以及本企业直接、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之间现时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2、在本企业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期间，本企业及本企业直接、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发行人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3、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企业及本企业直接、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发行人章程以及有关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			
--	--	---	--	--	--	--

			的一般商业原则，与发行人进行交易，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关联交易价格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利益。4、在股东大会对有关涉及本企业事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的义务。5、杜绝一切非法占用发行人的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发行人向本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6、如本企业或本企业直接、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发行人或其他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资金占用： 1、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今后将不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中辰电缆及其子公司之资金，且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和决策制度》等相关法律及制度的规定，避免与中辰电缆及其子公司发生除正常业务外的一切资金往来。2、本公司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如今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本承诺给中辰电缆及其子公司造成损失的，由本公司赔偿一切损失。			
	杜南平；张茜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同业竞争：1、在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均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经营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或以任何方式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竞争的企业、机构或其他经济组织提供任何资金、业务、技术和管理等方面的帮助。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经营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或以任何方式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竞争的企业、机构或其他经济组织提供任何资金、业务、技术和管理等方面的帮助。3、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不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若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以停止经营相竞争	2021 年 01 月 22 日	长期承诺	正常履行中

			的业务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发行人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4、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发行人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将按照发行人的要求，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发行人，由发行人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收购有关业务所涉及的资产或股权，以避免与发行人存在同业竞争。5、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发行人及其股东有权根据本函依法申请强制本人履行上述承诺，并赔偿发行人及其股东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利益亦归发行人所有。关联交易：1、本人以及本人直接、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之间现时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2、在本人作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董事期间，本人及本人直接、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发行人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3、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直接、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发行人章程以及有关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发行人进行交易，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关联交易价格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利益。4、杜绝一切非法占用发行人的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发行人向本人及控制的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5、如本人或本人直接、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发行人或其他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资金占用：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今后将不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中辰电缆及其子公司之资金，且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和决策制度》等相关法律及公司制度的规定，避免与中辰电缆及其子公司发生除正常业务外的一切资金往来。2、本人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如今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本承诺给中辰电缆及其子			
--	--	--	--	--	--	--

			公司造成损失的，由本人赔偿一切损失。			
	天津新远景优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张学民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同业竞争：1、在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企业/人及本企业/人控制的企业均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经营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控制任何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或以任何方式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竞争的企业、机构或其他经济组织提供任何资金、业务、技术和管理等方面的帮助。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企业/人及本企业/人控制的企业将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经营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控制任何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或以任何方式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竞争的企业、机构或其他经济组织提供任何资金、业务、技术和管理等方面的帮助。3、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若本企业/人及本企业/人控制的企业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本企业/人及本企业/人控制的企业将不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若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企业/人及本企业/人控制的企业将以停止经营相竞争的业务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发行人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4、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若本企业/人及本企业/人控制的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发行人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企业/人将按照发行人的要求，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发行人，由发行人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收购有关业务所涉及的资产或股权，以避免与发行人存在同业竞争。5、如本企业/人违反上述承诺，发行人及其股东有权根据本函依法申请强制本企业履行上述承诺，并赔偿发行人及其股东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本企业/人因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利益亦归发行人所有。关联交易：1、本企业/人以及本企业/人直接、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之间现时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2、在本企业/人作为发行人持股 5%以上股东期间，本企业/人及	2021 年 01 月 22 日	长期承诺	正常履行中

			本企业/人直接、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发行人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3、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企业/人及本企业/人直接、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发行人章程以及有关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发行人进行交易，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关联交易价格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利益。4、在股东大会对有关涉及本企业事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的义务。5、杜绝一切非法占用发行人的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发行人向本企业/人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6、如本企业/人或本企业/人直接、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发行人或其他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企业/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丁含春；姜一鑫；李雯雯；刘过成；刘志庆；平涛；孙洪军；王雪琴；徐积平；杨黎明；衣进；周少琴；朱霖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同业竞争：1、在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均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经营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或以任何方式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竞争的企业、机构或其他经济组织提供任何资金、业务、技术和管理等方面的帮助。 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经营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或以任何方式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竞争的企业、机构或其他经济组织提供任何资金、业务、技术和管理等方面的帮助。3、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不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若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以停止经营相竞争的业务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发行人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4、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若本人及	2021 年 01 月 22 日	长期承诺	正常履行中

			本人控制的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发行人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将按照发行人的要求，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发行人，由发行人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收购有关业务所涉及的资产或股权，以避免与发行人存在同业竞争。5、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发行人及其股东有权根据本函依法申请强制本人履行上述承诺，并赔偿发行人及其股东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利益亦归发行人所有。关联交易：1、本人以及本人直接、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之间现时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2、在本人作为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及本人直接、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发行人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3、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直接、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发行人章程以及有关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发行人进行交易，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关联交易价格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利益。4、杜绝一切非法占用发行人的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发行人向本人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5、如本人或本人直接、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发行人或其他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IPO 稳定股价承诺	1、在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如出现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的情况，将以回购公司股份方式来稳定股价。2、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如果公司在其 A 股股票正式上市之日后三年内，公司股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均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以下简称为“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公司将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规定制定并实施股价稳定措施。3、稳定	2021 年 01 月 22 日	3 年	未发生履行承诺情形，承诺已履行完毕。

			公司股价的具体措施：（1）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公司应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股份（以下简称“回购股份”）。公司应在 10 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公司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公司将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履行法定程序后实施回购股份。（2）公司回购股份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3）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回购股份事项发生时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0%，不高于回购股份事项发生时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3）如果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公司可不再实施回购股份。（4）回购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公司回购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5）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公司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公司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上述承诺为公司真实意思表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杜南平；姜一鑫；刘志庆；平涛；孙洪军；徐积平；衣进；张茜；周少琴	IPO 稳定股价承诺	1、在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如出现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的情况，将以增持公司股份方式来稳定股价。 2、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如果公司在其 A 股股票正式上市之日后三年内，公司股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均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且发行人、控股股东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后本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10 个交易日内仍低于上一	2021 年 01 月 22 日	3 年	未发生履行承诺情形，承诺已履行完毕。

			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每股净资产的，将触发稳定预案的启动条件（以下简称为“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本人将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规定通过增持股份的方式实施股价稳定措施。3、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措施：（1）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本人应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方式买入公司股票以稳定公司股价。（2）本人购买公司股份的价格不高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 100%。（3）本人用于购买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其在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上一会计年度从本公司处领取的税后薪酬累计额的 20%，不高于其在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上一会计年度从本公司处领取的税后薪酬累计额的 50%。（4）如果公司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的，本人可不再实施增持公司股份。（5）本人买入公司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本人增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6）在公司上市后三年内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该承诺。（7）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人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本人未按本预案的规定及时召开董事会审议稳定股价方案或在相关董事会投弃权票或反对票、未按本预案的规定及时提出增持计划或未实际实施增持计划的，其应当在本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个人在任职期间因主观原因未能按本预案的相关约定履行其增持义务，则公司应将其履行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工资薪酬代其履行增持义务；如个人在任职期间连续两次未能主动履行其增持义务，由控股股东或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更换相关董事，由公司董事会提请解聘相关高级管理人员。			
	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IPO 稳定股价承诺	1、在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如出现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的情况，将以增持公司股份方式来稳定股价。 2、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如果公司在其 A 股股票正式上市之日后三年内，公司股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证券	2021 年 01 月 22 日	3 年	未发生履行承诺情形，承诺已履行完毕。

			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均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且发行人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后本公司股票收盘价 10 个交易日内连续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每股净资产的，将触发稳定预案的启动条件（以下简称为“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本企业将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规定通过增持股份的方式实施股价稳定措施。 3、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措施：（1）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本企业应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方式买入公司股票以稳定公司股价。（2）本企业购买公司股份的价格不高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 100%。（3）以下两者可任选其一：①本企业用于增持股票的金额不低于 1000 万元；②本企业用于增持股份的数量不低于公司股本总额的 1%。（4）如果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的，本企业可不再实施增持公司股份。 （5）本企业买入公司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本企业增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6）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企业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企业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本企业应当在本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本企业如已公告增持具体计划但由于主观原因不能实际履行，则公司应与本企业履行其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应付本企业现金分红予以截留，直至本企业履行增持义务；如已经连续两次触发稳定股价义务而本企业均未能提出具体增持计划，则公司可将与本企业履行稳定股价义务相等金额的应付本企业现金分红予以截留用于股份回购计划，本企业丧失对相应金额现金分红的追索权；如对公司董事会提出的股份回购计划投弃权票或反对票，则公司可将与本企业履行其稳定股价义务相等金额的应付本企业现金分红予以截留用于下次股份回购计划，本企业丧失对相应金额现金分红的追索权。			
	杜南平；张茜；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关于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函：本公司/人将不利用本公司/人作为	2021 年 01 月 22 日	长期承诺	正常履行中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地位与便利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或侵占公司利益。本承诺出具后，如监管部门就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规定作出其他要求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部门的相关要求时，本公司/人承诺届时将按照相关规定出具补充承诺。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公司/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人同意接受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公司/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丁含春；杜南平；姜一鑫；李雯雯；刘过成；刘志庆；平涛；孙洪军；王雪琴；徐积平；杨黎明；衣进；张茜；周少琴；朱霖	其他承诺	关于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函：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个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在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董事会或者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如果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承诺将在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本人将严格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如果本人违反所作出的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将按照《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履行解释、道歉等相应义务，并同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及自律机构依法作出的监管措施或自律监管措施；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补偿责任。7、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上市之日，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本人已做出的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2021 年 01 月 22 日	长期承诺	正常履行中
	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关于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的承诺函：1、如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	2021 年 01 月 22 日	长期承诺	正常履行中

			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该等情形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的，或中国证监会认定公司存在《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第六十七条情形的，则公司承诺将按如下方式依法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如上述情形发生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发行但未上市交易之阶段内，则公司将基于发行新股所获之募集资金，于上述情形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或中国证监会/交易所要求的时间内），按照发行价格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返还给网上中签投资者及网下配售投资者。如上述情形发生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上市交易之后，则公司将于上述情形发生之日起 20 个交易日内（或中国证监会要求的时间内），按照发行价格或上述情形发生之日的二级市场收盘价格（以孰高者为准）与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如有）通过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其他合法方式）回购（或购回）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公司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做相应调整。 2、如中国证监会认定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则公司承诺将依法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如上述情形发生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发行但未上市交易之阶段内，则公司将基于发行新股所获之募集资金，于上述情形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或中国证监会要求的时间内），按照发行价格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返还给网上中签投资者及网下配售投资者。如上述情形发生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上市交易之后，则公司将于上述情形发生之日起 20 个交易日内（或中国证监会要求的时间内），按照发行价格或上述情形发生之日的二级市场收盘价格（以孰高者为准），通过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其他合法方式）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公司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做相应调整。如中国证监会还指定其他主体（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同购回股份的，公司将及时与该等主体协商确定各自承担数量。如该等主体未能依照约定履行上述义务的，公司对其未能履行完毕的部分承担连带责任。上述回			
--	--	--	---	--	--	--

			购的资金来源主要是公司自有资金，如自有资金不足的，公司将通过各种合法手段筹集资金。同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也承诺给予公司必要的资金支持，以完成上述回购。公司在进行上述回购时，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等义务及程序，保证回购能按时、顺利完成。如公司未能依照上述承诺履行义务，公司将依照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承担相应责任。特此承诺。			
	杜南平；张茜；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关于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的承诺函：1、如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该等情形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的，或中国证监会认定公司存在《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第六十七条情形的，则本公司/人承诺将极力促使发行人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或由本公司/人依法购回相应股份。如上述情形发生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发行但未上市交易之阶段内，则本公司/人应促使发行人将其基于发行新股所获之募集资金，于上述情形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或中国证监会/交易所要求的时间内），按照发行价格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返还给网上中签投资者及网下配售投资者。如上述情形发生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上市交易之后，则本公司/人将于上述情形发生之日起 20 个交易日内（或中国证监会要求的时间内），按照发行价格或上述情形发生之日的二级市场收盘价格（以孰高者为准）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其他主体（如有）通过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其他合法方式）购回（或回购）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发行人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做相应调整。2、如中国证监会认定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则本公司/人承诺将依法购回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如上述情形发生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发行但未上市交易之阶段内，则本公司/人应促使发行人将其基于发行新股所获之募集资金，于上述情形发生之	2021 年 01 月 22 日	长期承诺	正常履行中

			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或中国证监会要求的时间内），按照发行价格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返还给网上中签投资者及网下配售投资者。如上述情形发生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上市交易之后，则本公司/人将极力促使发行人于上述情形发生之日起 20 个交易日内（或中国证监会要求的时间内），按照发行价格或上述情形发生之日的二级市场收盘价格（以孰高者为准），通过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其他合法方式）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或由本公司/人购回相应股份。发行人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做相应调整。如中国证监会还指定其他主体与本公司/人一同购回股份的，本公司/人将及时与该等主体协商确定各自承担的购回数量。如该等主体未能依照约定履行购回义务的，本公司/人对其未能履行完毕的部分承担连带责任。上述购回的资金来源主要是本公司/人自有资金，如自有资金不足的，本公司/人将通过各种合法手段筹集资金。如发行人在履行上述回购义务时资金不足的，本公司/人将给予其必要的资金支持，以促使其完成回购义务。本公司在履行上述承诺时，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等义务及程序，保证上述回购和购回能按时、顺利完成。如本公司未能依照上述承诺履行义务，本公司将依照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承担相应责任。特此承诺。			
	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一）本公司保证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有权部门认定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三）本公司将在上述事项认定后的 5 个交易日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召开董事会、临时股东大会并经相关主管部门批准、核准或备案后，启动股份回购措施；回购价格以本公司股票发行价格和有关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之日前三十个交易日本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孰高者确定。（公司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及	2021 年 01 月 22 日	长期承诺	正常履行中

			回购股份数量应做相应调整) (四)如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五)上述承诺为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杜南平;张茜;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一)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二)有权部门认定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人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三)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四)上述承诺为本公司/人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人将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021 年 01 月 22 日	长期承诺	正常履行中
	丁含春;姜一鑫;李雯雯;刘过成;刘志庆;平涛;孙洪军;王雪琴;徐积平;杨黎明;衣进;周少琴;朱霖	其他承诺	(一)发行人保证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三)上述承诺为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021 年 01 月 22 日	长期承诺	正常履行中
	中辰控股有限公司;杜南平;张茜	对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承诺	1、本人/本公司承诺不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上市公司利益。2、本人/本公司承诺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至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3、本承诺函经本人/本公司签署后即具有法律效力,本人将严格履行本承诺函中的各项承诺,本人自愿接受	2021 年 09 月 09 日	长期承诺	正常履行中

			监管机构、社会公众等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本公司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本公司采取相关措施。			
	丁含春；姜一鑫；李雯雯；刘过成；平涛；孙洪军；王雪琴；徐积平；杨黎明；周少琴；史勤	对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承诺	1、本人承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如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本人承诺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至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7、本承诺函经本人签署后即具有法律效力，本人将严格履行本承诺函中的各项承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社会公众等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采取相关措施。	2021 年 09 月 09 日	长期承诺	正常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要求执行。除上述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当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亦不涉及以前年度追溯调整。

2、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的要求执行。除上述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当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亦不涉及以前年度追溯调整。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投资协议暨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2024 年 01 月 05 日，鹰潭中辰智算科技有限公司成立，该控股子公司设立后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8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7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石柱、罗开芝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4 年，3 年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35 万元（含税）。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的其他诉讼汇总	11,342.8	否	已受理/已立案/审理中	尚未有审理结果	尚在诉讼过程中		未达到披露要求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鹰潭鼎辰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购买原材料	购买铜原材料	参考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协议约定	41,493	23.96%	42,477.88	否	按协议结算	不适用	2023年12月21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

													090
合计				--	--	41,493	--	42,477.88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存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2023 年 12 月 1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预计公司及其子公司 2024 年度与关联方鹰潭鼎辰科技有限公司发生采购铜原材料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 48,000 万元（含税），报告期内实际发生额未超过获批额度。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 1)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租用公司场地，本报告期确认租金收入 4,587.16 元。
- 2)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租用公司场地，本报告期确认租金收入 7,339.45 元。
- 3) 江苏省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租用公司试验大楼一层、高压车间一楼、二楼，本报告期确认租金收入 393,394.5 元。
- 4) 公司北京办事处向个人租用办公室，本报告期支付租金费用为 120,809.52 元。
- 5) 2021 年 11 月，公司与业主方江苏红太阳工业原料城有限公司、转租方南京恒义建材有限公司签订门面转租协议。转让费为 900,000 元。报告期确认租金费用及装修费用摊销为 357,145.8 元，按照确认的租金支付租金义务，公司用于设立电线电缆专卖店。
- 6) 公司为外地员工住宿使用，租用中宜环盛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人才公寓，本报告期支付租金服务费为 57,600 元。
- 7) 公司为外地员工住宿使用，租用卓易公寓，本报告期支付租金服务费为 38,555 元。
- 8) 2022 年 10 月，公司与永赢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公司以售后回租的方式向永赢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租赁设备一批，设备转让价格为 3,000 万元，按照双方确认的每期租金支付租金义务，于 2024 年 10 月全部偿还。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6 日、2024 年 3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

2、为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经审慎研究并与交易对方友好协商，2024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决定终止公司与安徽太平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股东黄峰和周海云签署的《投资意向协议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终止投资意向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

3、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678 号”同意注册，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31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 570.537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57,053.70 万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2 年 6 月 21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代码为“123147”，债券简称“中辰转债”。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31 日按面值支付第二年利息，每 10 张“中辰转债”（面值 1,000 元）利息为 5.00 元（含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4 年付息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1）。

4、自 2024 年 3 月 27 日起，公司股票出现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即 6.61 元/股）的情形，触发了《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4 年 5 月 13 日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并于 2024 年 5 月 1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根据《募集说明书》等相关条款的规定，决定将“中辰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7.78 元/股向下修正为 6.50 元/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4 年 5 月 14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

5、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已于 2024 年 7 月 22 日上市流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50）。

6、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募投项目再次延期的议案》。公司结合当前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进展情况，在可转债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可转债部分募投项目进行再次延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募投项目再次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7）。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23,750,000	48.80%				-223,750,000	-223,750,00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223,750,000	48.80%				-223,750,000	-223,750,0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223,750,000	48.80%				-223,750,000	-223,750,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34,758,680	51.20%				231,302,712	231,302,712	466,061,392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234,758,680	51.20%				231,302,712	231,302,712	466,061,392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									

他									
三、股份总数	458,508,680	100.00%				7,552,712	7,552,712	466,061,392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570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91,700,000 股，并于 2021 年 1 月 22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其中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于 2024 年 7 月 22 日上市流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50）。

2、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678 号”同意注册，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31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 570.537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57,053.70 万元，“中辰转债”自 2022 年 12 月 7 日进入转股期，详情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 日披露的《关于中辰转债开始转股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108）。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上述“股份变动的原因”。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因可转债转股使得总股本发生变化，报告期末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466,061,392 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详见“第二节 公司简介及主要财务指标之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223,750,000	0	223,750,000	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 年 7 月 22 日
合计	223,750,000	0	223,750,000	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受公司可转债转股影响，本报告期末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与期初相比发生一定变化，具体详见本节“一、股份变动情况”。报告期内公司股份变动情况不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报告期内可转债转股未对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产生重大影响。具体情况请参照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9,61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46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01%	223,750,000	0	0	223,750,000	不适用		0
宋天祥	境内自然人	2.77%	12,900,000	-2,100,000	0	12,900,000	不适用		0
王一妮	境内自然人	1.91%	8,905,534	0	0	8,905,534	不适用		0
BARCLAYS BANK PLC	境外法人	0.46%	2,146,318	1,492,418	0	2,146,318	不适用		0
宜兴润邦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3%	2,010,000	0	0	2,010,000	不适用		0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境外法人	0.28%	1,298,054	662,450	0	1,298,054	不适用		0
王季文	境内自然人	0.25%	1,160,900	351,100	0	1,160,900	不适用		0
#张石锤	境内自然人	0.24%	1,126,884	559,484	0	1,126,884	不适用		0
杜振杰	境内自然人	0.23%	1,070,000	-200,000	0	1,070,000	不适用		0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境外法人	0.17%	811,850	137,654	0	811,85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		无							

有）（参见注 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其中，王一妮女士为王季文先生之女。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223,7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3,750,000
宋天祥	12,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900,000
王一妮	8,905,534	人民币普通股	8,905,534
BARCLAYS BANK PLC	2,146,318	人民币普通股	2,146,318
宜兴润邦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0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10,000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1,298,054	人民币普通股	1,298,054
王季文	1,160,900	人民币普通股	1,160,900
#张石锤	1,126,884	人民币普通股	1,126,884
杜振杰	1,0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70,000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811,850	人民币普通股	811,85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其中，王一妮女士为王季文先生之女。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张石锤通过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 572,284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股 554,60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1,126,884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	-------------	------	--------	--------

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杜南平	2011 年 10 月 12 日	913202825837359567	实业投资、电线电缆产业投资、环保产业投资、农业投资、文化产业投资；利用自有资金对外投资（国家法律法规禁止限制的领域除外）；钢铁、五金、环保设备、耐火材料、耐火陶瓷制品的销售。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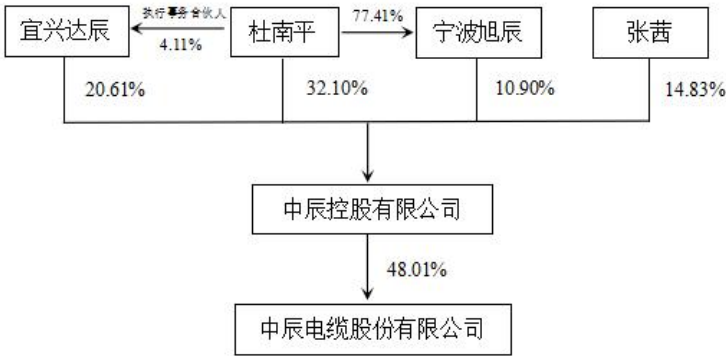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杜南平	本人	中国	否
张茜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杜南平先生担任本公司董事长。现兼任中辰控股执行董事、总经理，山东聚辰董事长，江苏聚辰董事长，润邦售电董事长，上海中辰董事长，润邦科技执行董事、总经理，宜兴达辰执行事务合伙人、江西中辰执行董事、总经理、中辰智算执行董事。 张茜女士担任本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兼任上海中辰监事、江苏聚辰董事、总经理、润邦售电董事、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企业债券。

二、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公司债券。

三、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四、可转换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1、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2 年 4 月 1 日出具《关于同意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678 号），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31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于 2022 年 6 月 10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债券初始发行登记，登记数量为 5,705,370 张。经深交所同意，公司 57,053.7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2 年 6 月 21 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中辰转债”，债券代码“123147”，初始转股价格为 7.78 元/股。

2、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4 年 5 月 13 日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并于 2024 年 5 月 1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根据《募集说明书》等相关条款的规定，决定将“中辰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7.78 元/股向下修正为 6.50 元/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4 年 5 月 14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

3、因公司实施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中辰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 6.46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4 年 7 月 17 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

2、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转债简称	转股起止日期	发行总量（张）	发行总金额（元）	累计转股金额（元）	累计转股数（股）	转股数量占转股开始日前公司已发行	尚未转股金额（元）	未转股金额占发行总金额的
------	--------	---------	----------	-----------	----------	------------------	-----------	--------------

						股份总额 的比例		比例
中辰转债	2022 年 12 月 7 日至 2028 年 5 月 30 日	5,705,370	570,537,000.00	48,861,700.00	7,561,392	1.65%	521,675,300.00	91.44%

3、前十名可转债持有人情况

序号	可转债持有人名称	可转债持有人性质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债数量（张）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债金额（元）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债占比
1	UBS AG	境外法人	569,928	56,992,800.00	10.92%
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中证可转债及可交换债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61,671	26,167,100.00	5.02%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46,700	24,670,000.00	4.73%
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可转换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71,781	17,178,100.00	3.29%
5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0,942	16,094,200.00	3.09%
6	平安稳健配置 3 号固定收益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139,000	13,900,000.00	2.66%
7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赢易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0,000	12,000,000.00	2.30%
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1,976	10,197,600.00	1.95%
9	钟宝申	境内自然人	87,735	8,773,500.00	1.68%
1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弘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74,570	7,457,000.00	1.43%

4、担保人盈利能力、资产状况和信用状况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报告期末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以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1）公司期末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详见第九节“债券相关情况”中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评级机构中正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在对公司经营状况、行业发展情况进行综合分析评估的基础上，于 2024 年 6 月 27 日出具了《2022 年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4 年跟踪评级报告》，跟踪评级结果为：维持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维持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中辰转债”的信用等级为 AA-。

五、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是否有违反规章制度的情况

☐是 ☒否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流动比率	1.79	1.86	-3.76%
资产负债率	60.34%	57.99%	2.35%
速动比率	1.31	1.38	-5.07%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466.68	4,473.1	-67.21%
EBITDA 全部债务比	8.57%	9.77%	-1.20%
利息保障倍数	1.44	2.07	-30.43%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2.89	0.29	896.55%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2.11	2.51	-15.94%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4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XYZH/2025NJAA2B0091
注册会计师姓名	石柱、罗开芝

审计报告正文

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辰股份公司”或“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辰股份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辰股份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中辰股份公司的客户主要系国家电网、轨道交通等重点行业客户及上述客户的关联企业。如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4）金融工具减值所述，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具体计提方法如下：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公司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划分应收账款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中辰股份公司合并应收账款账面原值为 16.73 亿元，坏账准备为 1.58 亿元，账面价值为 15.15 亿元，占年末资产总额的 35.39%，由于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管理层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且应收账款账面价值的重要性及有关估计的不确定性，若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者无法收回对财务报表的影响较为重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的	针对应收账款减值关键审计事项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我们对公司应收账款日常管理及期末可收回性评价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解、评估和测试； （2）我们复核了管理层有关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会计政策，对于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重要应收账款，复核管理层做出估计的依据及合理性；对于管理层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评估管理层所取得的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为基础建立的预期损失模型合理性，评价管理层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比例是否合理； （3）我们对于公司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并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对账龄准确性进行测试，并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比率重新计算坏账计提金额是否准确； （4）我们对于重要应收账款与管理层讨论其可收回性，通过公开渠道查询重要客户的经营情况等措施，以评价管理层对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5）我们检查了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做出恰当披露。

减值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收入的确认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中辰股份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电缆及电缆附件的生产销售，如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24.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及“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40所示，中辰股份公司按照销售合同约定将货物运至买方指定交货地点，经客户对货物验收并办理约定的验收手续后作为确认收入的时点。2024年度中辰股份公司营业收入为30.89亿元，产品销售收入是中辰股份公司的主要利润来源，作为关键业绩指标，为合并利润表重要组成项目，存在管理层为达到特定目标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针对营业收入作为关键审计事项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了解、评估并测试了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 （2）了解和评价收入确认流程和收入确认时点，是否满足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要求； （3）按照收入类别分年度对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进行分析性复核，结合行业分析资料，对公司收入增长率、毛利率与公司所处行业、所处地域的行业内平均水平进行比较，对差异原因进行分析； （4）通过分层抽样的方式检查了与报告期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凭证：销售合同或订单、销售发票、到货签收单及验收确认文件、银行回单等； （5）对报告期主要客户选取样本执行函证程序，以确认报告期销售金额及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6）针对报告期各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相关支持性凭证，评价收入确认是否记录在恰当的会计期间。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中辰股份公司 2024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辰股份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辰股份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辰股份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辰股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辰股份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中辰股份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石柱（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罗开芝

中国 北京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四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78,605,696.52	835,007,986.8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59,033,924.75	106,952,105.5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6,280,841.27	14,677,347.58

应收账款	1,514,968,880.69	1,294,996,498.68
应收款项融资	41,834,643.97	48,608,749.21
预付款项	5,061,802.76	11,954,331.5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5,267,748.97	11,044,108.0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32,291,155.95	866,985,975.3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142,959,168.40	140,565,082.5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165,624.57	13,854,861.41
流动资产合计	3,523,469,487.85	3,344,647,046.5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449,587.76	3,180,110.7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21,652,043.63	359,770,964.47
在建工程	48,722,159.35	68,279,153.1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47,477.22	376,595.78
无形资产	103,378,664.16	85,849,363.2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390,686.47	7,285,042.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304,934.33	37,158,239.55
其他非流动资产	44,793,060.72	33,289,425.49
非流动资产合计	756,938,613.64	595,188,895.08
资产总计	4,280,408,101.49	3,939,835,941.6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10,987,990.56	1,192,821,632.6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8,437,545.00	2,963,475.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69,530,579.00	205,790,000.00
应付账款	497,673,334.11	317,544,814.6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6,904,033.13	30,765,247.1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5,044,508.83	14,155,673.51
应交税费	17,597,052.88	11,615,839.16
其他应付款	4,989,910.74	6,358,051.0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657,821.25	15,412,464.32
其他流动负债	4,839,609.32	3,989,993.13
流动负债合计	1,971,662,384.82	1,801,417,190.5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0,490,000.00	5,609,000.00
应付债券	449,886,908.21	465,278,166.3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29,973.32	72,220.80
长期应付款	107,439,963.3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3,221,390.35	12,246,265.0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11,268,235.18	483,205,652.23
负债合计	2,582,930,620.00	2,284,622,842.8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66,061,392.00	458,508,680.00
其他权益工具	106,381,081.65	138,557,224.0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24,716,442.37	478,304,828.7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02,726.73	-450,939.1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4,964,829.03	59,455,901.6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00,514,312.35	486,240,425.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62,335,330.67	1,620,616,121.12
少数股东权益	35,142,150.82	34,596,977.7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97,477,481.49	1,655,213,098.8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280,408,101.49	3,939,835,941.65

法定代表人：杜南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文耀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俊红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26,841,816.01	698,364,164.82
交易性金融资产	59,033,924.75	106,952,105.5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3,189,037.23	13,493,017.08
应收账款	1,168,742,575.17	1,039,857,833.76
应收款项融资	35,290,840.13	46,536,935.10
预付款项	2,032,474.73	2,333,315.95
其他应收款	243,899,750.21	192,809,936.5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874,384,470.20	786,834,595.0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142,959,168.40	140,565,082.5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930,590.15	5,629,989.28
流动资产合计	3,169,304,646.98	3,033,376,975.5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81,779,062.47	226,079,062.4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5,896,707.31
固定资产	251,653,584.82	241,157,839.87
在建工程	18,305,082.98	22,874,418.7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47,477.22	376,595.78
无形资产	48,205,510.48	50,288,621.36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37,051.99	665,079.2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968,954.24	32,676,190.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44,785,560.71	26,023,690.49
非流动资产合计	666,382,284.91	606,038,205.77
资产总计	3,835,686,931.89	3,639,415,181.3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66,199,286.12	996,794,052.01
交易性金融负债	8,437,545.00	2,963,475.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26,000,000.00	210,000,000.00
应付账款	372,976,396.29	238,836,388.9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3,493,974.03	22,876,408.89
应付职工薪酬	11,475,853.09	11,940,604.42
应交税费	15,699,984.86	10,711,816.02
其他应付款	4,347,124.61	18,297,549.6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5,534.72	15,406,232.10
其他流动负债	4,343,935.94	2,963,097.11
流动负债合计	1,643,019,634.66	1,530,789,624.1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9,500,000.00	0.00
应付债券	449,886,908.21	465,278,166.3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29,973.32	72,220.8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3,221,390.35	11,984,974.6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02,838,271.88	477,335,361.76
负债合计	2,145,857,906.54	2,008,124,985.9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66,061,392.00	458,508,680.00
其他权益工具	106,381,081.65	138,557,224.0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24,716,442.37	478,304,828.7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4,964,829.03	59,455,901.66
未分配利润	527,705,280.30	496,463,560.9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89,829,025.35	1,631,290,195.4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835,686,931.89	3,639,415,181.33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089,873,737.70	2,799,223,407.59
其中：营业收入	3,089,873,737.70	2,799,223,407.5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050,361,717.26	2,737,237,263.14
其中：营业成本	2,686,578,764.22	2,392,625,606.8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0,911,587.26	8,731,938.22
销售费用	110,574,335.86	115,208,054.26
管理费用	58,352,525.16	50,030,351.34
研发费用	104,693,638.25	99,062,378.10
财务费用	79,250,866.51	71,578,934.38
其中：利息费用	81,084,798.67	73,618,481.31
利息收入	3,954,856.30	3,986,079.00
加：其他收益	17,028,702.64	16,692,684.4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370,559.78	28,140,365.4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1,506.43	690.6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013,420.19	-30,614,873.6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920,498.71	-1,770,375.2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10,007.98	1,332,965.5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055,849.55	75,767,601.64
加：营业外收入	2,629,570.42	3,456,888.47
减：营业外支出	726,966.27	140,658.1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5,958,453.70	79,083,832.01
减：所得税费用	713,104.36	5,352,292.3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245,349.34	73,731,539.7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245,349.34	73,731,539.7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121,440.92	66,353,009.65
2. 少数股东损益	-2,876,091.58	7,378,530.0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69,477.03	160,154.77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8,212.37	88,085.12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8,212.37	88,085.12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48,212.37	88,085.12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1,264.66	72,069.65
七、综合收益总额	35,514,826.37	73,891,694.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8,269,653.29	66,441,094.7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754,826.92	7,450,599.7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8	0.1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8	0.1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杜南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文耀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俊红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552,943,431.10	2,365,589,265.45
减：营业成本	2,219,426,041.04	2,042,154,828.11
税金及附加	6,622,983.56	5,603,267.14
销售费用	87,077,578.17	94,079,916.40
管理费用	34,490,521.52	36,171,425.83
研发费用	81,384,532.43	78,388,572.33
财务费用	66,565,914.08	62,162,288.78
其中：利息费用	72,954,341.34	64,517,822.15
利息收入	7,351,209.40	3,575,636.43
加：其他收益	12,534,217.69	13,636,492.0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276,203.78	28,020,365.4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1,506.43	690.6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101,468.33	-26,539,884.1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586,141.74	-1,510,351.9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59,335.90	1,337,290.6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9,146,501.17	61,973,569.63
加：营业外收入	2,122,620.33	3,163,972.90

减：营业外支出	612,812.43	100,648.2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0,656,309.07	65,036,894.24
减：所得税费用	5,567,035.40	6,027,018.6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089,273.67	59,009,875.6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089,273.67	59,009,875.6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5,089,273.67	59,009,875.6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31,821,075.59	2,829,057,273.0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459,548.30	11,023,256.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51,280,623.89	2,840,080,530.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99,579,827.13	2,628,084,768.5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9,362,142.27	98,601,810.96
支付的各项税费	41,245,577.53	45,239,810.8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545,874.45	114,867,593.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62,733,421.38	2,886,793,984.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547,202.51	-46,713,454.2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0	33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62,027.40	2,874,362.2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17,530.59	1,353,582.2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8,359,916.50	194,456,278.2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0,239,474.49	528,684,222.7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7,567,949.16	129,655,658.78
投资支付的现金		33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1,141,276.83	172,245,272.0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8,709,225.99	631,900,930.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469,751.50	-103,216,708.0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74,977,795.15	1,223,692,460.3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74,977,795.15	1,223,692,460.3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85,987,460.34	985,783,370.2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9,936,995.11	46,194,755.6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855,068.89	31,610,973.1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72,779,524.34	1,063,589,099.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801,729.19	160,103,361.3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724,278.18	10,173,199.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2,986,788.21	672,813,589.2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5,262,510.03	682,986,788.21
----------------	----------------	----------------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97,060,266.23	2,482,471,448.3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666,227.09	9,460,983.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17,726,493.32	2,491,932,432.2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33,809,824.34	2,314,659,831.3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9,679,749.60	79,872,405.2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650,481.42	36,991,284.1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6,095,295.58	85,703,124.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31,235,350.94	2,517,226,645.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491,142.38	-25,294,212.8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0	33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67,671.40	2,754,362.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79,658.87	1,358,041.1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8,359,916.50	194,456,278.2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0,907,246.77	528,568,681.5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5,036,411.28	62,721,879.52
投资支付的现金	55,700,000.00	33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5,840,858.35	197,476,978.6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6,577,269.63	590,198,858.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670,022.86	-61,630,176.6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38,887,795.15	1,022,483,460.3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8,887,795.15	1,022,483,460.3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29,883,460.34	824,783,370.2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1,207,608.07	37,447,810.0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159,492.58	30,922,302.4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7,250,560.99	893,153,482.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362,765.84	129,329,977.5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7,541,646.32	42,405,588.0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8,371,702.21	535,966,114.1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0,830,055.89	578,371,702.21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458, 508, 680. 00			138, 557, 224. 09	478, 304, 828. 73		- 450, 939. 10		59,4 55,9 01.6 6		486, 240, 425. 74		1,62 0,61 6,12 1.12	34,5 96,9 77.7 3	1,65 5,21 3,09 8.85
加 ：会 计政 策变 更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458, 508, 680. 00			138, 557, 224. 09	478, 304, 828. 73		- 450, 939. 10		59,4 55,9 01.6 6		486, 240, 425. 74		1,62 0,61 6,12 1.12	34,5 96,9 77.7 3	1,65 5,21 3,09 8.85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一 ”号 填 列）	7,55 2,71 2.00			- 32,1 76,1 42.4 4	46,4 11,6 13.6 4		148, 212. 37		5,50 8,92 7.37		14,2 73,8 86.6 1		41,7 19,2 09.5 5	545, 173. 09	42,2 64,3 82.6 4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148, 212. 37				38,1 21,4 40.9 2		38,2 69,6 53.2 9	- 2,75 4,82 6.91	35,5 14,8 26.3 8
（二） 所有者 投入和 减少资 本	7,55 2,71 2.00			- 32,1 76,1 42.4 4	46,4 11,6 13.6 4								21,7 88,1 83.2 0	3,30 0,00 0.00	25,0 88,1 83.2 0
1. 所有者 投入的 普通股														3,30 0,00 0.00	3,30 0,00 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7,552,712.00				34,655,964.07								42,208,676.07		42,208,676.07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2,176,142.44	11,755,649.57								-20,420,492.87		-20,420,492.87
(三) 利润分配									5,508,927.37		-23,847,554.31		-18,338,626.94		-18,338,626.94
1. 提取盈余公积									5,508,927.37		-5,508,927.3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338,626.94		-18,338,626.94		-18,338,626.94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															

资本 （或 股本）															
2. 盈余 公积 转增 资本 （或 股本）															
3. 盈余 公积 弥补 亏损															
4. 设定 受益 计划 变动 额结 转留 存收 益															
5. 其他 综合 收益 结转 留存 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 储备															
1. 本期 提取															
2. 本期 使用															
（六） 其他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466,061,392.00			106,381,081.65	524,716,442.37		-302,726.73		64,964,829.03		500,514,312.35		1,662,335,330.67	35,142,150.82	1,697,477,481.4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458,507,641.00			138,559,191.44	478,297,568.78		-539,024.22		53,554,914.10		425,788,403.65		1,554,168,694.75	27,146,378.04	1,581,315,072.79
加：会 计政 策变 更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458,507,641.00			138,559,191.44	478,297,568.78		-539,024.22		53,554,914.10		425,788,403.65		1,554,168,694.75	27,146,378.04	1,581,315,072.79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 ”号 填列）	1,039.00			-1,967.35	7,259.95		88,085.12		5,900.987.56		60,452,022.09		66,447,426.37	7,450,599.69	73,898,026.06
（一）综 合收益总 额							88,085.12				66,353,009.65		66,441,094.77	7,450,599.69	73,891,694.46
（二）所 有者投 入和减 少资本	1,039.00			-1,967.35	7,259.95								6,331.60		6,331.60
1. 所有 者投 入的普 通															

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39.00				5,292.60								6,331.60		6,331.6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967.35	1,967.35										
（三）利润分配									5,900.987.56		-5,900.987.56				
1. 提取盈余公积									5,900.987.56		-5,900.987.5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458,508,680.00			138,557,224.09	478,304,828.73		-450,939.10		59,455,901.66		486,240,425.74		1,620,616,121.12	34,596,977.73	1,655,213,098.85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58,508,680.00			138,557,224.09	478,304,828.73				59,455,901.66	496,463,560.94		1,631,290,195.42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8,508,680.00			138,557,224.09	478,304,828.73				59,455,901.66	496,463,560.94		1,631,290,195.4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552,712.00			-32,176,142.44	46,411,613.64				5,508,927.37	31,241,719.36		58,538,829.93
（一）综合收益总额										55,089,273.67		55,089,273.6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552,712.00			-32,176,142.44	46,411,613.64							21,788,183.20
1. 所有者												

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7,552,712.00				34,655,964.07							42,208,676.07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2,176,142.44	11,755,649.57							-20,420,492.87
（三）利润分配									5,508,927.37	-23,847,554.31		-18,338,626.94
1. 提取盈余公积									5,508,927.37	-5,508,927.3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338,626.94		-18,338,626.94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 余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 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4. 设 定受 益计 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 合收 益结 转留 存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项 储备												
1. 本 期提 取												
2. 本 期使 用												
（六） 其他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466,0 61,39 2.00			106,3 81,08 1.65	524,7 16,44 2.37				64,96 4,829 .03	527,7 05,28 0.30		1,689 ,829, 025.3 5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其他 综合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未分 配利	其他	所有 者权
		优先	永续	其他								

		股	债			股	收益			润		益合 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458,507,641.00			138,559,191.44	478,297,568.78				53,554,914.10	443,354,672.89		1,572,273,988.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8,507,641.00			138,559,191.44	478,297,568.78				53,554,914.10	443,354,672.89		1,572,273,988.2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39.00			-1,967.35	7,259.95				5,900,987.56	53,108,888.05		59,016,207.21
（一）综合收益总额										59,009,875.61		59,009,875.6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39.00			-1,967.35	7,259.95							6,331.6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1,039.00				5,292.60							6,331.60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 1,967 .35	1,967 .35							
（三）利润分配									5,900,987.56	- 5,900,987.56		
1. 提取盈余公积									5,900,987.56	- 5,900,987.5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4. 设 定受 益计 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 合收 益结 转留 存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项储 备												
1. 本 期提 取												
2. 本 期使 用												
（六） 其他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458,5 08,68 0.00			138,5 57,22 4.09	478,3 04,82 8.73				59,45 5,901 .66	496,4 63,56 0.94		1,631 ,290, 195.4 2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在包含子公司时简称“本集团”）前身江苏凯利电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6 月 18 日，系由自然人杜南平、杜剑平、杜祖南和张建东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公司，领取由无锡市宜兴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 3202822109101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0200750524073X）。

根据 2016 年 4 月公司股东会决议及修改后章程规定，公司由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以发起设立方式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公司截至 2015 年 11 月 30 日审定净资产总额折为股份公司总股本 30,000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00 万元，净资产与实收股本总额的差额计入股份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金。

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7 日办理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工商变更登记，同时更名为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3570 号”文《关于同意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2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

91,7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发行价格人民币 3.37 元/股，募集资金合计 309,029,000.00 元，上述募集资金扣除保荐及承销费用以及累计发生的其他相关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257,477,283.03 元。本次上市后公司股本为人民币 458,500,000 元。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678 号）同意注册申请，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5,705,370 张，发行价格为每张面值 100 元人民币，按面值发行，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 570,537,000.00 元，公司募集资金在扣除尚未支付的不含增值税保荐费及承销费 6,053,755.66 元后的余额人民币 564,483,244.34 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本为 466,061,392 元，其中首发上市股本为 458,500,000 元，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新增股本 7,561,392 元。

法定代表人：杜南平；

公司住所：宜兴环科园汎南路 8 号；

本集团所处行业为电线电缆制造，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制造业中的“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C38）”；

公司主要产品为电线电缆，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电线、电缆制造；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电线、电缆经营；光缆制造；光缆销售；电工器材制造；电工器材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电气信号设备装置制造；电气信号设备装置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电力设施器材制造；电力设施器材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金属包装容器及材料制造；金属包装容器及材料销售；木制容器制造；木制容器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推广服务；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相关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本集团对自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和计量等。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3、营业周期

本集团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占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总额的比重 10%以上且单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
应收款项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项金额占应收款项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的比重 10%以上且单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债权投资核销/其他债权投资核销	单项核销金额占应收款项总额/债权投资总额/其他债权投资总额的比重 10%以上或单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
重要的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单项金额占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重 10%以上且单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联合营企业/共同经营、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境外经营实体/结构化主体	单一主体收入、净利润、净资产、资产总额占本集团合并报表相关项目的 10%以上且对单一公司的投资成本超过 1000 万元的或权益法下投资损益占本集团合并净利润的 10%以上
重要子公司/重要组成部分/重要企业合并主体	单一主体收入、净利润、净资产、资产总额同时占本集团合并报表相关项目的 10%以上
重要或有事项/日后事项/其他重要事项	期后重大的融资、担保、抵押及承诺单项事项金额超过 10000 万元，或有事项中本集团作为被告且涉及金额在 500 万以上，其他重要或有事项/日后事项/其他重要事项金额超过利润总额的 10%且金额超过 1000 万元
重要投资活动	单项投资活动占固定资产、长期股权投资总额的比重 10%以上或单项金额超过 10000 万元的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作为购买方，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

并成本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集团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集团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年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的合营安排包括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对于共同经营项目，本集团作为共同经营中的合营方确认单独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根据相关约定单独或按份额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与共同经营发生购买、销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交易的，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

本集团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1、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当且仅当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在判断业务模式时，本集团考虑包括企业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在评估是否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时，本集团需要对金融资产到期日前的出售原因、时间、频率和价值等进行分析判断。

在判断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时，本集团需要判断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时，包含对货币时间价值的修正进行评估时，需要判断与基准现金流量相比是否具有显著差异/对包含提前还款特征的金融资产，需要判断提前还款特征的公允价值是否非常小等。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等。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应收款项融资等。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集团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集团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或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

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等。

本集团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除了签发的财务担保合同、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由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以外，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集团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本集团考虑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时反映如下要素：①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②货币时间价值；③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集团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以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集团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别。本集团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债务人所处地理位置、债务人所处行业、逾期信息、应收款项账龄等。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和合同资产的减值进行评估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这些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1) 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

对于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计提方法如下：

①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集团对该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②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划分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确定组合的依据	
风险组合	以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合并范围内内部关联方往来组合	以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与交易对象的关系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风险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并范围内内部关联方往来组合	除非有证据证明存在减值，一般不计提坏账准备

本集团将划分为风险组合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账龄）进行组合，并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对该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进行估计。

2) 应收票据的减值测试方法

对于应收票据，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管理层评价该类别款项具备较低的信用风险。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票据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集团对该应收票据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法参照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政策，应收商业承兑汇票的账龄起点追溯至对应的应收账款账龄起始点。

3) 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测试方法

本集团按照下列情形计量其他应收款损失准备：①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未来12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③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所以本集团按照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初始确认日期、剩余合同期限共同风险特征，对其他应收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按照相应的账龄信用风险特征组合预计信用损失计提比例。

确定组合的依据	
风险组合	以其他应收款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合并范围内内部关联方往来组合	以其他应收款与交易对象的关系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风险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并范围内内部关联方往来组合	除非有证据证明存在减值，一般不计提坏账准备

本集团将划分为风险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账龄）进行组合，并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对该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进行估计。

4)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的减值测试方法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如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本集团采用一般方法（三阶段法）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5)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对于金融资产转移交易，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①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6）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集团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7）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例如以外汇远期合同、商品远期合同和利率互换，分别对汇率风险、商品价格风险和利率风险进行套期。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2、应收票据

对于应收票据，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管理层评价该类别款项具备较低的信用风险。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票据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集团对该应收票据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法参照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政策，应收商业承兑汇票的账龄起点追溯至对应的应收账款账龄起始点。

13、应收账款

对于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计提方法如下：

- ①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集团对该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 ②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划分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确定组合的依据	
风险组合	以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合并范围内内部关联方往来组合	以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与交易对象的关系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风险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并范围内内部关联方往来组合	除非有证据证明存在减值，一般不计提坏账准备

本集团将划分为风险组合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账龄）进行组合，并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对该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进行估计。

14、应收款项融资

对于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集团将其分类为应收款项融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应收账款融资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15、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按照下列情形计量其他应收款损失准备：①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未来12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③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所以本集团按照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初始确认日期、剩余合同期限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其他应收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按照相应的账龄信用风险特征组合预计信用损失计提比例。

确定组合的依据	
风险组合	以其他应收款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合并范围内内部关联方往来组合	以其他应收款与交易对象的关系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风险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并范围内内部关联方往来组合	除非有证据证明存在减值，一般不计提坏账准备

本集团将划分为风险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账龄）进行组合，并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对该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进行估计。

16、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是指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本集团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集团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详见上述附注五（11）金融工具减值相关内容。

17、存货

本集团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在产品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年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及大宗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辅材料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8、持有待售资产

本集团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需要获得相关批准。本集团持有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除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等外）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集团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9、债权投资

20、其他债权投资

21、长期应收款

22、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重大影响、共同控制的判断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 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的证据表明本集团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或形成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

本集团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权益性投资，即对合营企业投资。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2）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初始投资成本对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初始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的，差额调增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计入取得投资当期损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持有投资期间，随着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不构成业务的交易所产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平均年限法计提折旧，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集团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及其他设备。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注）	年限平均法	20-10	5%	4.75%-9.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自营建筑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建筑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26、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 1 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7、生物资产

28、油气资产

29、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对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在对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确认为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软件等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合同未约定授权期间的，摊销期不超过 5 年。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2）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的研究开发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在以后期间不再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列报。

30、长期资产减值

（1）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除商誉外）

本集团在进行减值测试时，按照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确定其可收回金额。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回收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必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2）商誉减值

本集团对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自购买日起将其账面价值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

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1、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应由当期及以后各期承担的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为租入房屋的铺位转让费&装修费、江西厂区生产许可支出等。

32、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33、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福利。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由于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产生，在辞退职工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中对超过一年予以支付补偿款，按适当的折现率折现后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

34、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35、股份支付

36、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37、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时，按照个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集团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在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

1. 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2.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3.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4.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2）收入确认具体政策：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主要为电力电缆、裸导线、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电缆附件产品销售收入，客户取得控制权的时点通常为公司按照合同约定将货物运至客户指定交货地点，经客户对货物验收并办理约定的验收手续后。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38、合同成本

（1）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根据其流动性，合同履约成本分别列报在存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合同取得成本分别列报在其他流动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中。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

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本集团选择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增量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集团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①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39、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 元)计量。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4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41、租赁

（1）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租赁确认

除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集团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③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售后租回

本集团作为售后租回交易中的卖方兼承租人，对相关标的资产转让是否构成销售进行评估。本集团判断不构成销售的，本集团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的金融负债；构成销售的，本集团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如果一项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本集团将该项租赁分类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分类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本集团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 售后租回

本集团作为售后租回交易中的买方兼出租人，相关标的资产的控制权未转移给本集团，本集团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相关标的资产的控制权已转移给本集团，资产转让构成销售，本集团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政策对资产的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4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A:套期会计

(1) 套期会计方法及套期工具

套期会计方法是指公司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相同会计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以反映风险管理活动影响的方法。

套期工具是指公司为进行套期而指定的、其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预期可抵消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金融工具，分为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和境外净投资套期。被套期项目是指公司面临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风险，且被指定为被套期对象的、能够可靠计量的项目。对于满足下列条件的套期工具，运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

①套期关系仅由符合条件的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组成

②在套期开始时，公司正式指定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和公司从事套期的风险管理策略和风险管理目标的书面文件。该文件至少载明了套期工具、被套期项目、被套期风险的性质以及套期有效性评估方法（包括套期无效部分产生的原因分析以及套期比率确定方法）等内容；

③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的要求。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认定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a. 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该经济关系使得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的价值因面临相同的被套期风险而发生方向相反的变动；

b. 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

c. 套期关系的套期比率，应当等于企业实际套期的被套期项目数量与对其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实际数量之比。

(2) 套期会计确认和计量

①公允价值套期满足上述条件的，应当按照下列规定处理：

(a)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b) 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已确认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套期是指对本集团的已确认资产及负债、未确认的承诺，或这些项目中某部分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的套期，其中公允价值的变动是归属于某一特定风险并且会影响当期损益。对于公允价值套期，根据归属于被套期项目所规避的风险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损益；衍生金融工具则进行公允价值重估，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公允价值套期中的被套期项目，若该项目原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则采用套期会计对其账面价值所产生的调整金额在其剩余期限内摊销计入当期损益。任何对被套期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进行的调整，按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摊销可以在调整起开始进行，但不应迟于被套期项目停止就所规避的风险调整其公允价值的时间。

当未确认的承诺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则归属于该承诺所规避的风险的公允价值累计后续变动，应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及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也计入当期损益。

当套期工具已到期、售出、终止或被行使，或套期关系不再符合套期会计的条件，又或本公司撤销套期关系的指定，本公司将终止使用公允价值套期会计。

②现金流量套期满足上述条件的，应当按照下列规定处理：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储备，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应当按照下列两项的绝对额中较低者确定：套期工具自套期开始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被套期项目自套期开始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累计变动额。

每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应当为当期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变动额。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即扣除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后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应当按照下列规定对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进行后续处理：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企业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或者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预期交易形成一项适用于公允价值套期会计的确定承诺时，公司应当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对于不属于上述涉及的现金流量套期，公司应当在被套期的预期现金流量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

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是一项损失，且该损失全部或部分预计在未来会计期间不能弥补的，公司应当将预计不能弥补的部分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套期工具中期权的会计处理

对于期权，本集团将期权的内在价值和时间价值分开，只将期权的内在价值变动指定为套期工具。期权的价值包括内在价值（立即执行期权时现货价格与行权价格之差所带来的收益）和时间价值（期权的价格与内在价值之差）。随着期权临近到期，期权的时间价值不断减少直至为零。当企业仅指定期权的内在价值变动为套期工具时，与期权的时间价值相关的公允价值变动被排除在套期有效性评估之外，从而能够提高套期的有效性。

B:重大会计判断和会计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下列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导致未来期间的资产及负债账面值发生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1）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因此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金额可能会随上述估计的变化而发生变动，对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调整将影响估计变更当期的损益。

（2）存货减值准备

本集团定期估计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并对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确认存货跌价损失。本集团在估计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同类货物的预计售价减去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当实际售价或成本费用与以前估计不同时，管理层将会对可变现净值进行相应的调整。因此根据现有经验进行估计的结果可能会与之后实际结果有所不同，可能导致对资产负债表中的存货账面价值的调整。因此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可能会随上述原因而发生变化。对存货跌价准备的调整将影响估计变更当期的损益。

（3）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会计估计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为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和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中较高者，其计算需要采用会计估计。

如果管理层对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未来现金流量计算中采用的毛利率进行修订，修订后的毛利率低于目前采用的毛利率，本集团需对固定资产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管理层对应用于现金流量折现的税前折现率进行重新修订，修订后的税前折现率高于目前采用的折现率，本集团需对固定资产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实际毛利率或税前折现率高于或低于管理层估计，本集团不能转回原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可使用年限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预计使用寿命是管理层基于同类资产历史经验、参考同行业普遍所应用的估计并结合预期技术更新而决定的。当以往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时，则相应调整未来期间的折旧费用和摊销费用。

（5）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的会计估计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估计需要对未来各个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及适用的税率进行估计，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实现取决于公司未来是否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未来税率的变化和暂时性差异的转回时间也可能影响所得税费用（收益）以及递延所得税的余额。上述估计的变化可能导致对递延所得税的重要调整。

（6）所得税费用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务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7) 预计负债的会计估计

因未决诉讼、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特许经营权设备更新支出等形成的现实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实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8) 租赁期

租赁期，是指承租人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

承租人有续租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续租该资产，且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还应当包含续租选择权涵盖的期间。

承租人有终止租赁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终止租赁该资产，但合理确定将不会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应当包含终止租赁选择权涵盖的期间。

发生承租人可控范围内的重大事件或变化，且影响承租人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相应选择权的，承租人应当对其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购买选择权或不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进行重新评估，因此租赁期可能会随上述原因而发生变化。

4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	--------------	------

①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规定“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和“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由于上述会计准则解释的发布，公司需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生效日期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准则。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

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中“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规定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将上述保证类质量保证会计处理涉及的会计科目和报表列报项目的变更作为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项税额减可抵扣进项税后余额、租赁收入或其他应纳增值税收入	13%、9%、6%、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1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房产税	房产余值（房产原值的 70%）	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15%
江苏聚辰电缆科技有限公司	25%
山东聚辰电缆有限公司	15%
江苏拓源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25%
江苏润邦售电有限公司	20%
上海中辰振球贸易有限公司	20%
中辰电缆（江西）有限公司	25%
鹰潭中辰智算科技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1）增值税优惠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退役军人部关于进一步扶持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创业就业 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21 号）文件规定，企业招用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与其签订 1 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自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当月起，在 3 年内按实际招用人数予以定额依次扣减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企业所得税优惠。定额标准为每人每年 6000 元，最高可上浮 50%。子公司山东聚辰电缆有限公司享受本政策规定的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43 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 2023 年度享受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先进制造业企业名单制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工信厅财函〔2023〕267 号）文件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本公司及子公司山东聚辰电缆有限公司享受本政策规定的税收优惠。

（2）企业所得税优惠

①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

2024 年 11 月 6 日，本公司收到了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 GR202432002469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相关规定，本公司自本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连续三年（2024 年至 2026 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022 年 12 月 12 日，子公司山东聚辰电缆有限公司收到了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 GR202237000002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相关规定，山东聚辰电缆有限公司自本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连续三年（2022 年至 2024 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山东聚辰电缆有限公司正积极办理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预计相关资格取得无实质性障碍。

②小微企业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子公司江苏润邦售电有限公司、上海中辰振球贸易有限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条件，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其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③研发费用加计扣除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7 号）规定，本集团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在税前加计扣除。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6,703.61	129,319.39
银行存款	620,065,752.04	678,414,007.56
其他货币资金	158,503,240.87	156,464,659.86
合计	778,605,696.52	835,007,986.81

其他说明：

报告期末，本集团受限货币资金为 153,343,186.49 元，详见本附注七、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9,033,924.75	106,952,105.50
其中：		
衍生金融资产（注）	59,033,924.75	46,952,105.50
结构性存款		60,000,000.00
其中：		
合计	59,033,924.75	106,952,105.50

其他说明：

注：衍生金融资产系公司使用衍生金融工具（远期商品合约）来对铜铝材料市场价格波动风险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

3、衍生金融资产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5,698,708.27	10,997,857.15
商业承兑票据	582,133.00	3,679,490.43
合计	16,280,841.27	14,677,347.5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6,346,818.09	100.00%	65,976.82	0.40%	16,280,841.27	15,991,340.25	100.00%	1,313,992.67	8.22%	14,677,347.58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15,698,708.27	96.04%			15,698,708.27	10,997,857.15	68.77%			10,997,857.15
商业承兑汇票	648,109.82	3.96%	65,976.82	10.18%	582,133.00	4,993,483.10	31.23%	1,313,992.67	26.31%	3,679,490.43
合计	16,346,818.09	100.00%	65,976.82	0.40%	16,280,841.27	15,991,340.25	100.00%	1,313,992.67	8.22%	14,677,347.5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65976.82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6 个月	500,000.00	5,000.00	1.00%
7-12 个月			
1-2 年			
2-3 年			
3-4 年	148,109.82	60,976.82	41.17%
合计	648,109.82	65,976.8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票据坏账	1,313,992.67	-				65,976.82

准备		1,248,015.85				
合计	1,313,992.67	-				65,976.82
		1,248,015.8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84,759,447.65	
合计	84,759,447.65	

-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5、应收账款

-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143,678,000.31	1,060,521,783.94
0-6 个月	949,863,454.67	915,031,076.60
7-12 个月	193,814,545.64	145,490,707.34
1 至 2 年	312,377,510.14	152,564,806.80
2 至 3 年	82,584,103.02	141,314,028.23
3 年以上	135,005,751.06	67,630,260.45
3 至 4 年	80,290,825.03	25,915,201.01
4 至 5 年	18,505,955.13	12,097,510.57
5 年以上	36,208,970.90	29,617,548.87
合计	1,673,645,364.53	1,422,030,879.42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4,748,072.15	6.26%	19,801,467.39	18.90%	84,946,604.76	20,623,573.20	1.45%	16,148,857.54	78.30%	4,474,715.66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68,897,292.38	93.74%	138,875,016.45	8.85%	1,430,022,275.93	1,401,407,306.22	98.55%	110,885,523.20	7.91%	1,290,521,783.02
其中：										
账龄组合	1,568,897,292.38	93.74%	138,875,016.45	8.85%	1,430,022,275.93	1,401,407,306.22	98.55%	110,885,523.20	7.91%	1,290,521,783.02
合计	1,673,645,364.53	100.00%	158,676,483.84	9.48%	1,514,968,880.69	1,422,030,879.42	100.00%	127,034,380.74	8.93%	1,294,996,498.6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19,801,467.39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中建天建（三门峡）工程有限公司	4,971,263.45	2,003,954.18				已诉讼执行，预计无法全额收回
宁波齐采联建材有限公司	3,768,515.98	2,261,109.59				已诉讼执行，预计无法全额收回
山东中州电缆有限公司	2,564,159.87	2,564,159.87	2,564,159.87	2,564,159.87	100.00%	客户经营不善，预计无法收回
山东中琦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1,771,233.80	1,771,233.80	1,771,233.80	1,771,233.80	100.00%	被列为失信人，预计无法收回
苏州荣氏经贸物资有限公司	1,363,026.02	1,363,026.02	1,363,026.02	1,363,026.02	100.00%	实控人限制高消费，预计无法收回
广东志高空调有限公司	1,212,604.05	1,212,604.05	1,212,604.05	1,212,604.05	100.00%	被列为失信人，预计无法收回
常熟市兴福电气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089,521.50	1,089,521.50	1,089,521.50	1,089,521.50	100.00%	已注销，预计无法收回
湖南西来客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11,842,349.66	3,552,704.90	30.00%	已诉讼，预计回收期较长
宿州市统领正泰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1,598,419.29	1,598,419.29	100.00%	客户股东已被限制高消费，案件已终止执行，预计无法收回
贵州智慧水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79,038,785.12	2,381,825.12	3.01%	详见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2、或有事项
其他单项计提客户	3,883,248.53	3,883,248.53	4,267,972.84	4,267,972.84	100.00%	已注销/吊销/失信/多次催收未果，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0,623,573.20	16,148,857.54	104,748,072.15	19,801,467.3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38,875,016.45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0-6 个月	949,863,454.67	9,498,634.56	1.00%
7-12 个月	193,814,545.64	7,752,581.83	4.00%
1-2 年	218,652,199.74	27,768,829.37	12.70%
2-3 年	82,584,103.02	23,354,784.33	28.28%
3-4 年	78,690,386.01	32,396,831.92	41.17%
4-5 年	16,155,615.42	8,966,366.56	55.50%
5 年以上	29,136,987.88	29,136,987.88	100.00%
合计	1,568,897,292.38	138,875,016.4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27,034,380.74	36,033,908.95	4,265,063.77	124,617.08		158,678,608.84
合计	127,034,380.74	36,033,908.95	4,265,063.77	124,617.08		158,678,608.8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中建天建（三门峡）工程有限公司	2,003,954.18	注 1	银行存款	
宁波齐采联建材有限公司	2,261,109.59	注 2	工抵房	
合计	4,265,063.77			

注 1：2022 年，因分期付款买卖合同纠纷，公司向江苏省宜兴市人民法院起诉中建天建（三门峡）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门峡公司）、中建天建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天建）和陈杨萍；2022 年 9 月 20 日，宜兴市人民法院作出（2022）苏 0282 民初 3632 号民事调解书，当事人自愿达成如下协议：三门峡公司结欠公司货款及逾期付款利息共计 10,719,770.90 元且中建天建和陈杨萍对三门峡公司的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截止 2022 年末，三门峡公司陆续支付部分款项，但余款尚未全额支付，公司已于 2023 年 2 月 8 日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考虑到执行结果的不确定性，故公司单项计提了部分坏账准备 2,003,954.18 元。2023 年度随着公司陆续掌握了相关财产线索，法定代表人配偶陈杨萍具备还款能力，通过执行其名下不动产，上述余款于 2024 年末全额收回。

注 2：2022 年度，因分期付款买卖合同纠纷，公司向宜兴市人民法院起诉宁波齐采联建材有限公司，请求判令宁波齐采联建材有限公司支付货款 3,758,014.84 元，并以此为基数，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自 2021 年 6 月 8 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的逾期付款利息。考虑到宁波齐采联建材有限公司上级股东为绿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上海国资委，绿地的楼盘项目部尚在正常经营，胜诉后可通过宁波齐采的其他项目账户

执行，但基于目前宁波齐采联建材有限公司的流动性风险，故公司单项计提了部分坏账准备 2,261,109.59 元。2024 年 7 月，公司与宁波齐采联建材有限公司签署工抵房协议，相关房产已在房管局登记备案，故 2024 年度转回前期单项计提的坏账准备。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24,617.08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A 公司	应收货款	92,617.08	客户已注销，预计无法收回	总经理批准	否
B 公司	应收货款	32,000.00	客户已注销，预计无法收回	总经理批准	否
合计		124,617.08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上述应收账款核销已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经总经理会议审议通过。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86,595,327.85	9,552,496.58	96,147,824.43	5.26%	8,283,634.65
客户 2	79,038,785.12		79,038,785.12	4.33%	2,381,825.12
客户 3	63,983,198.65		63,983,198.65	3.50%	639,831.99
客户 4	63,686,861.02	3,989,191.01	67,676,052.03	3.70%	20,297,076.68
客户 5	58,842,614.80	188,363.92	59,030,978.72	3.23%	3,822,633.91
合计	352,146,787.44	13,730,051.51	365,876,838.95	20.02%	35,425,002.35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质保金	153,441,668.15	10,482,499.75	142,959,168.40	150,863,892.45	10,298,809.95	140,565,082.50
合计	153,441,668.15	10,482,499.75	142,959,168.40	150,863,892.45	10,298,809.95	140,565,082.50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3,441,668.15	100.00%	10,482,499.75	6.83%	142,959,168.40	150,863,892.45	100.00%	10,298,809.95	6.83%	140,565,082.50
其中：										
账龄组合	153,441,668.15	100.00%	10,482,499.75	6.83%	142,959,168.40	150,863,892.45	100.00%	10,298,809.95	6.83%	140,565,082.50
合计	153,441,668.15	100.00%	10,482,499.75	6.83%	142,959,168.40	150,863,892.45	100.00%	10,298,809.95	6.83%	140,565,082.5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0,482,499.75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6 个月	96,525,781.44	965,257.81	1.00%
7-12 个月	19,459,521.36	778,380.85	4.00%
1-2 年	23,774,638.64	3,019,379.11	12.70%
2-3 年	4,328,589.25	1,224,125.04	28.28%
3-4 年	7,232,719.73	2,977,710.71	41.17%
4-5 年	1,354,542.69	751,771.19	55.50%
5 年以上	765,875.04	765,875.04	100.00%
合计	153,441,668.15	10,482,499.7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应收质保金	183,689.80			
合计	183,689.80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7、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240,461.84	4,595,600.00
应收债权凭证	36,594,182.13	44,013,149.21
合计	41,834,643.97	48,608,749.2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462,514.74	1,043,840.70		1,506,355.44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5,000.00	5,000.00		
本期计提	119,363.12	759,728.85		879,091.97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76,877.86	1,808,569.55		2,385,447.41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1) 第一阶段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债权凭证

账龄	年末余额（单位：元）		
	应收债权凭证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6 个月	24,023,867.94	1.00	240,238.68
7-12 个月	8,415,979.60	4.00	336,639.18
合计	32,439,847.54		576,877.86

2) 第二阶段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债权凭证

账龄	年末余额（单位：元）		
	应收债权凭证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2 年	500,000.00	12.7	63,500.00
2-3 年	5,903,782.00	28.28	1,669,589.55
3-4 年	-	-	-
4-5 年	136,000.00	55.5	75,480.00
合计	6,539,782.00		1,808,569.55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1,506,355.44	879,091.97				2,385,447.41
合计	1,506,355.44	879,091.97				2,385,447.4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应收债权凭证	9,343,417.20
合计	9,343,417.20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6,652,739.15	
应收债权凭证		28,602,044.40
合计	106,652,739.15	28,602,044.40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8) 其他说明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5,267,748.97	11,044,108.05
合计	25,267,748.97	11,044,108.05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2) 重要逾期利息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11,085,250.31	10,743,002.08
备用金	2,244,352.81	1,754,888.03
业务往来	14,455,871.05	450,444.24
合计	27,785,474.17	12,948,334.35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3,734,790.65	8,189,222.44
1 至 2 年	1,891,562.59	2,088,749.11
2 至 3 年	808,561.31	881,105.36
3 年以上	1,350,559.62	1,789,257.44
3 至 4 年	25,627.40	622,769.49
4 至 5 年	185,935.70	408,665.00
5 年以上	1,138,996.52	757,822.95
合计	27,785,474.17	12,948,334.35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89,659.47	732,558.09	1,082,008.74	1,904,226.30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16,092.94	16,092.94		
本期计提	378,780.57	232,194.85	2,523.48	613,498.90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52,347.10	980,845.88	1,084,532.22	2,517,725.2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1,904,226.30	663,498.90	50,000.00			2,517,725.20
合计	1,904,226.30	663,498.90	50,000.00			2,517,725.2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淮安弘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	注 1	银行存款	
合计	50,000.00			

注 1：以前年度单项计提的淮安弘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已注销），2024 年度通过淮安弘力集团子公司-淮安新业电力设计咨询有限公司淮安弘力分公司收回。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A 公司	业务往来	13,769,911.50	1 年以内	49.56%	262,460.36
B 公司	投标保证金	2,340,012.00	1 年以内	8.42%	44,601.62
C 公司	投标保证金	900,000.00	1 年以内	3.24%	17,154.38
D 公司	投标保证金	550,000.00	1 年以内	1.98%	10,483.23

E 公司	投标保证金	504,121.00	4 年以上	1.81%	473,849.68
合计		18,064,044.50		65.01%	808,549.27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9、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024,839.99	99.27%	11,905,155.71	99.59%
1 至 2 年		0.00%	10,471.68	0.09%
2 至 3 年		0.00%	901.36	0.01%
3 年以上	36,962.77	0.73%	37,802.77	0.32%
合计	5,061,802.76		11,954,331.52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1 年以上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酒店储值卡账户未使用余额。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单位：元）	发生时间及账龄	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A 公司	1,326,888.04	一年以内	26.21%
B 公司	1,247,580.00	一年以内	24.65%
C 公司	1,075,402.12	一年以内	21.25%
D 公司	505,700.00	一年以内	9.99%
E 公司	317,432.80	一年以内	6.27%
小计	4,473,002.96		88.37%

其他说明：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6,216,487.45		126,216,487.45	102,311,068.56		102,311,068.56
库存商品	398,020,460.	3,413,277.57	394,607,183.	408,416,875.	4,123,741.72	404,293,133.

	77		20	59		87
发出商品	133,180,223.13	6,304,942.96	126,875,280.17	137,495,552.71	1,937,387.07	135,558,165.64
委托加工物资	521,246.69		521,246.69	2,557,189.82		2,557,189.82
生产成本	284,070,958.44		284,070,958.44	222,266,417.42		222,266,417.42
合计	942,009,376.48	9,718,220.53	932,291,155.95	873,047,104.10	6,061,128.79	866,985,975.31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3)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4,123,741.72	-264,872.60		445,591.55		3,413,277.57
发出商品	1,937,387.07	4,371,244.27		3,688.38		6,304,942.96
合计	6,061,128.79	4,106,371.67		449,279.93		9,718,220.53

项目	计提依据	本期转回或转销原因
存货	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	销售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11、持有待售资产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交税费及待抵扣进项税	3,989,701.09	10,587,113.67
待摊融资费用	3,175,923.48	3,212,347.24
待摊模具费用及其他		55,400.50
合计	7,165,624.57	13,854,861.41

其他说明：

14、债权投资

- (1) 债权投资的情况
-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债权投资情况

债权投资核销说明：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5、其他债权投资

- (1) 其他债权投资的情况
-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6、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德州市陵城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股权投资款	3,449,587.76	3,180,110.73	269,477.03			-550,412.24	120,000.00	
合计	3,449,587.76	3,180,110.73	269,477.03			-550,412.24	120,000.00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 转入留存收益 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 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原 因	其他综合收益 转入留存收益 的原因
德州市陵城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股权投资款	120,000.00	856,600.00			不以取得投资收益为目的的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说明：

17、长期应收款

-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18、长期股权投资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投资性房地产

-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公允价值计量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521,652,043.63	359,770,964.47
合计	521,652,043.63	359,770,964.47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80,025,955.15	198,760,563.02	11,031,207.74	42,775,895.19	632,593,621.10
2. 本期增加金额	104,070,745.38	95,599,960.40	1,262,704.43	24,141,330.66	225,074,740.87
(1) 购置	90,274,185.95	16,977,796.86	1,262,704.43	23,145,638.53	131,660,325.77
(2) 在建工程转入	13,796,559.43	78,622,163.54		995,692.13	93,414,415.10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98,230.08	7,613,042.52		15,825,443.79	23,636,716.39
(1) 处置或报废	198,230.08	7,613,042.52		15,825,443.79	23,636,716.39
4. 期末余额	483,898,470.45	286,747,480.90	12,293,912.17	51,091,782.06	834,031,645.5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38,707,806.35	101,592,363.64	6,475,933.98	26,046,552.66	272,822,656.63
2. 本期增加金额	21,359,817.44	17,293,578.51	1,347,493.08	8,432,909.78	48,433,798.81
(1) 计提	21,359,817.44	17,293,578.51	1,347,493.08	8,432,909.78	48,433,798.81
3. 本期减少金额		6,635,472.93		2,871,817.80	9,507,290.73
(1) 处置或报废		6,635,472.93		2,871,817.80	9,507,290.73
4. 期末余额	160,067,623.79	112,250,469.22	7,823,427.06	31,607,644.64	311,749,164.7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 金额				630,437.24	630,437.24
(1) 计 提				630,437.24	630,437.24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 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630,437.24	630,437.24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323,830,846.66	174,497,011.68	4,470,485.11	18,853,700.18	521,652,043.63
2. 期初账面 价值	241,318,148.80	97,168,199.38	4,555,273.76	16,729,342.53	359,770,964.47

-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中辰电缆（江西）有限公司厂房	83,940,907.80	代建方尚未办理交付

其他说明：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固定资产清理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48,722,159.35	68,279,153.12
合计	48,722,159.35	68,279,153.12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高端线缆研发中心在安装设	2,857,612.61		2,857,612.61	503,773.58		503,773.58

备						
环保型轨道交通通用特种电缆建设项目在安装设备	486,949.54		486,949.54	21,524,036.59		21,524,036.59
新厂区分布式光伏工程	287,964.60		287,964.60			
宜兴厂区其他在安装设备	61,946.90		61,946.90			
清洁能源用超高压及特种电缆制造项目	13,967,781.89		13,967,781.89	303,323.91		303,323.91
公共网络安全等级保护项目	642,827.44		642,827.44	543,284.69		543,284.69
山东德州厂区在安装设备	2,467,549.29		2,467,549.29			
智能超高压电缆附件建设项目及在安装设备	1,330,739.86		1,330,739.86	2,024,014.22		2,024,014.22
江西鹰潭厂区在安装设备	25,863,937.49		25,863,937.49	43,380,720.13		43,380,720.13
江西鹰潭厂区数据采集系统	80,371.69		80,371.69			
江西鹰潭厂区用友 U9 软件	674,478.04		674,478.04			
合计	48,722,159.35		48,722,159.35	68,279,153.12		68,279,153.1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高端线缆研发中心及在安装设备		503,773.58	2,437,909.82	84,070.79		2,857,612.61						募集资金
环保型轨道交通通用特种电缆建设项目在安装设备		21,524,036.59	2,843,828.95	23,880,916.00		486,949.54						募集资金

备												
新厂 区分 布式 光伏 工程			287,9 64.60			287,9 64.60						其他
宜兴 厂区 其他 在安 装设 备			61,94 6.90			61,94 6.90						其他
清洁 能源 用超 高压 及特 种电 缆制 造项 目		303,3 23.91	13,66 4,457 .98			13,96 7,781 .89						金融 机构 贷款
新能 源用 特种 电缆 建设 项目 在安 装设 备			1,831 ,611. 53	1,831 ,611. 53								募集 资金
公共 网络 安全 等级 保护 项目		543,2 84.69	99,54 2.75			642,8 27.44						其他
山东 德州 厂区 在安 装设 备			3,079 ,621. 12	612,0 71.83		2,467 ,549. 29						其他
智能 超高 压电 缆附 件建 设项 目及 在安 装设 备		2,024 ,014. 22	13,92 5,459 .84	14,61 4,167 .83	4,566 .37	1,330 ,739. 86						其他
江西 鹰潭 厂区 在安 装设 备		43,38 0,720 .13	34,87 4,794 .48	52,39 1,577 .12		25,86 3,937 .49						其他

备												
江西鹰潭厂区数据采集系统			80,371.69			80,371.69						金融机构贷款
江西鹰潭厂区用友U9软件			674,478.04			674,478.04						其他
合计		68,279,153.12	73,861,987.70	93,414,415.10	4,566.37	48,722,159.35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工程物资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45,592.78	645,592.78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645,592.78	645,592.7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68,997.00	268,997.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29,118.56	129,118.56
(1) 计提	129,118.56	129,118.5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98,115.56	398,115.5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47,477.22	247,477.22
2. 期初账面价值	376,595.78	376,595.78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9,370,183.15			10,397,118.99	109,767,302.14
2. 本期增加金额	20,754,000.00			912,355.51	21,666,355.51
(1) 购置	20,754,000.00			912,355.51	21,666,355.51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20,124,183.15			11,309,474.50	131,433,657.65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9,857,031.20			4,060,907.70	23,917,938.90
2. 本期增加金额	2,315,289.00			1,821,765.59	4,137,054.59
(1) 计提	2,315,289.00			1,821,765.59	4,137,054.59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2,172,320.20			5,882,673.29	28,054,993.4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7,951,862.95			5,426,801.21	103,378,664.16
2. 期初账面价值	79,513,151.95			6,336,211.29	85,849,363.2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中辰电缆（江西）有限公司厂房使用土地	20,442,690.00	代建方尚未办理交付

其他说明：

（4）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商誉账面原值

（2）商誉减值准备

（3）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4）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5）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南京弘扬家具博览中心装修及铺位转让费	474,673.29		162,745.20		311,928.09
南京弘扬家具博览中心装修费	190,405.94		65,282.04		125,123.90
江西厂区生产许可证	3,570,000.00	600,000.00	428,964.46		3,741,035.54
装修费		220,882.00	8,283.06		212,598.94
市政及绿化工程	3,049,963.47	816,513.77	321,357.17	3,545,120.07	
合计	7,285,042.70	1,637,395.77	986,631.93	3,545,120.07	4,390,686.47

其他说明：

市政及绿化工程主要为拓源新厂区道路、围墙及配套绿化工程，2024 年度转入固定资产核算并计提折旧。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84,476,790.79	27,889,156.49	148,118,893.90	22,410,008.23
可抵扣亏损	21,808,084.08	5,452,021.02	7,641,758.54	1,910,439.64
担保损失	34,721,748.15	5,208,262.22	34,721,748.15	5,208,262.22
暂估的未到票期间费用	3,099,333.03	464,899.95	3,099,333.03	464,899.95
固定资产折旧			638,025.24	95,703.79
递延收益-政府补助	7,489,813.05	1,123,471.96	2,520,795.69	378,119.35
应付债券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			40,458,354.56	6,068,753.18
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940,345.08	141,051.76	844,126.19	126,618.93
其他	2,071,722.00	504,571.30	1,969,628.37	495,434.26
合计	254,607,836.18	40,783,434.70	240,012,663.67	37,158,239.5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付债券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	69,856,669.09	10,478,500.37		
合计	69,856,669.09	10,478,500.37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478,500.37	30,304,934.33		37,158,239.5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478,500.37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弥补亏损	20,456,590.07	13,865,174.28
合计	20,456,590.07	13,865,174.28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	------	------	----

2025 年			
2026 年	8,223,466.65	8,223,466.65	
2027 年	5,503,171.16	5,503,171.16	
2028 年	138,536.47	138,536.47	
2029 年	6,591,415.79		
合计	20,456,590.07	13,865,174.28	

其他说明：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40,319,366.96		40,319,366.96	31,989,209.49		31,989,209.49
预付工程款				1,300,216.00		1,300,216.00
预付购房款	4,473,693.76		4,473,693.76			
合计	44,793,060.72		44,793,060.72	33,289,425.49		33,289,425.49

其他说明：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53,343,186.49	153,343,186.49	保证金		152,021,198.60	152,021,198.60	保证金	
存货	21,210,698.70	21,210,698.70	质押		21,149,547.51	21,149,547.51	质押	
固定资产	330,409,414.49	172,413,211.37	抵押		331,398,381.69	176,774,797.73	抵押	
无形资产	79,956,273.45	59,648,376.16	抵押		79,956,273.45	61,264,076.92	抵押	
应收款项融资	9,437,795.15	9,343,417.20	抵押		6,583,460.34	6,434,357.03	质押	
合计	594,357,368.28	415,958,889.92			591,108,861.59	417,643,977.79		

其他说明：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9,437,795.15	101,583,460.34
抵押借款	274,000,000.00	264,000,000.00
保证借款	816,550,000.00	825,900,000.00
应计利息	1,000,195.41	1,338,172.30

合计	1,110,987,990.56	1,192,821,632.64
----	------------------	------------------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期末借款抵押、质押情况详见本注释“七、3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担保情况详见“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5. 关联交易情况（4）关联担保情况”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8,437,545.00	2,963,475.00
其中：		
其中：衍生金融负债（注）	8,437,545.00	2,963,475.00
其中：		
合计	8,437,545.00	2,963,475.00

其他说明：

衍生金融负债系公司使用衍生金融工具（远期商品合约）来对铜铝材料市场价格波动风险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

34、衍生金融负债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69,530,579.00	205,790,000.00
合计	269,530,579.00	205,79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480,190,237.64	305,862,422.12
1-2 年	8,261,192.70	1,911,630.87
2-3 年	363,547.74	6,486,111.71
3 年以上	8,858,356.03	3,284,649.91
合计	497,673,334.11	317,544,814.61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A 供应商	5,356,892.21	未结算材料款
合计	5,356,892.21	

其他说明：

37、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4,989,910.74	6,358,051.09
合计	4,989,910.74	6,358,051.09

（1）应付利息

（2）应付股利

（3）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业务及往来款项	340,997.77	1,882,293.03
保证金	4,648,912.97	4,475,758.06
合计	4,989,910.74	6,358,051.09

2）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3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收取的合同对价	36,904,033.13	30,765,247.11
合计	36,904,033.13	30,765,247.11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39、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4,155,673.51	102,630,189.30	101,741,353.98	15,044,508.8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620,788.29	7,620,788.29	
合计	14,155,673.51	110,250,977.59	109,362,142.27	15,044,508.83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146,528.76	91,735,321.35	90,908,601.22	14,973,248.89
2、职工福利费		3,387,873.06	3,335,801.74	52,071.32
3、社会保险费		4,148,105.10	4,148,105.10	
其中：医疗保险费		3,475,478.75	3,475,478.75	
工伤保险费		393,651.95	393,651.95	
生育保险费		278,974.40	278,974.40	
4、住房公积金		1,633,242.00	1,633,242.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144.75	1,725,647.79	1,715,603.92	19,188.62
合计	14,155,673.51	102,630,189.30	101,741,353.98	15,044,508.8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7,374,934.08	7,374,934.08	
2、失业保险费		245,854.21	245,854.21	
合计		7,620,788.29	7,620,788.29	

其他说明：

4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670,639.00	82,267.02
企业所得税	6,381,483.78	6,285,182.58
个人所得税	1,425,576.98	1,884,966.40
城市维护建设税	443,689.27	62,654.25
教育费附加	316,925.13	44,757.27
房产税	1,842,903.09	1,710,756.44
土地使用税	529,712.62	529,712.62
印花税	670,926.67	694,498.26
其他税费	315,196.34	321,044.32
合计	17,597,052.88	11,615,839.16

其他说明：

41、持有待售负债

4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5,406,232.1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应计利息	5,657,821.25	6,232.22
合计	5,657,821.25	15,412,464.32

其他说明：

43、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4,787,252.12	3,989,993.13
未决诉讼（注）	52,357.20	
合计	4,839,609.32	3,989,993.13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其他说明：

因劳动合同纠纷，子公司山东聚辰电缆有限公司前员工李秀苹（原告）向山东省德州市陵城区人民法院起诉山东聚辰电缆有限公司（被告），请求判令 1、依法确认原告与被告自 2013 年 8 月份-2024 年 5 月份存在劳动关系；2、解除原、被告之间的劳动合同关系；3、被告支付原告经济补偿金 65,516 元；4、被告支付原告加班费 316,800 元；5、支付原告 2024 年 5、6 月份工资 8,760 元；6、诉讼费、保全费、保全保险费由被告承担；7、被告支付原告 2015 年 9 月份至 2016 年 7 月份 11 个月未签订劳动合同双倍工资差额 31,653.04 元。8、被告向原告支付二倍经济赔偿金 131,032 元。

2024 年 12 月 13 日，山东省德州市陵城区人民法院作出（2024）鲁 1403 民初 2696 号判决书，1、确认原告李秀苹与被告山东聚辰电缆有限公司自 2013 年 8 月 27 日至 2024 年 1 月 4 日存在劳动关系；2、被告山东聚辰电缆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李秀苹经济补偿金 52,357.2 元；3、驳回原告李秀苹的其他诉讼请求。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山东聚辰电缆有限公司尚未支付李秀苹经济补偿金，公司管理层预计若需要支付上述款项，相关款项将在未来一年内支付。

44、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5,609,000.00
保证借款	39,500,000.00	
信用借款	990,000.00	
合计	40,490,000.00	5,609,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45、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转换公司债券	449,886,908.21	465,278,166.36
合计	449,886,908.21	465,278,166.36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本年转股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中辰转债 123147	570,537,000.00		2022年5月31日	6年	570,537,000.00	465,278,166.36		3,851,244.25	32,404,084.22	2,852,486.62	48,794,100.00	449,886,908.21	否
合计	——				570,537,000.00	465,278,166.36		3,851,244.25	32,404,084.22	2,852,486.62	48,794,100.00	449,886,908.21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678号）同意注册申请，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5,705,370张，发行价格为每张面值100元人民币，按面值发行，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570,537,000.00元，公司募集资金在扣除尚未支付的不含增值税保荐费及承销费6,053,755.66元后的余额人民币564,483,244.34元。初始转股价格为7.78元/股。

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4年5月13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并于2024年5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根据《募集说明书》等相关条款的规定，决定将“中辰转债”的转股价格由7.78元/股向下修正为6.50元/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5月14日起生效。

因公司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中辰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6.46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7月17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46、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239,647.48	96,201.04
未确认融资费用	-9,674.16	-23,980.24
合计	229,973.32	72,220.80

其他说明：

47、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07,439,963.30	
合计	107,439,963.30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政府代建款	107,439,963.30	

其他说明：

2022 年 10 月 27 日，本集团之子公司中辰电缆（江西）有限公司与鹰潭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投资协议书》，中辰电缆（江西）有限公司拟在江西鹰潭投资特种电缆项目，计划总投资 5 亿元，相关厂房不动产由鹰潭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下属平台公司按照中辰电缆（江西）有限公司设计要求代建并装修，相关代建、装修费用本金及利息由中辰电缆（江西）有限公司承诺在 2024 年 1 月 1 日-2031 年 12 月 31 日分八个年度完成支付。2024 年 4 月，子公司中辰电缆（江西）有限公司已投产，根据鹰潭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党政办公室、鹰潭炬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情况说明》，由于尚未办理权证，相关代建工程尚未交付，在未办理权证期间，给予中辰电缆（江西）有限公司无偿使用，公司基于相关代建资产已于 2024 年 4 月实际使用并受益，出于谨慎性原则于 2024 年 4 月暂估了上述资产并确认负债。

(2) 专项应付款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49、预计负债

50、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520,795.69	6,497,000.00	1,527,982.64	7,489,813.05	
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	7,307,827.34		1,576,250.04	5,731,577.30	
增值税加计抵减待抵减税额	2,417,642.04	9,785,971.39	12,203,613.43		
合计	12,246,265.07	16,282,971.39	15,307,846.11	13,221,390.35	

其他说明：

(1) 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项目

单位：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新增金额	本期摊销	年末余额
海通恒信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融资租赁项目（注）	7,307,827.34	-	1,576,250.04	5,731,577.30
合计	7,307,827.34	-	1,576,250.04	5,731,577.30

注：2020 年 7 月，公司与海通恒信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恒信”）签订《融资回租合同》，公司以售后回租的方式向海通恒信租赁设备一批，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原值为 15,568,135.03 元，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及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摊销期限为 15-120 个月，截止至报告期末已摊销 53 个月。

（2）政府补助项目

单位：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年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新区芬兰进口高速 ccv 生产设备政府补助	100,776.35		28,123.64	72,652.71	与资产相关
智能高压裸线项目补助资金	273,728.87		42,112.20	231,616.67	与资产相关
省级“5G+工业互联网”融合应用项目	1,410,000.00	1,380,000.00	223,747.06	2,566,252.94	与资产相关
省级智能车间	475,000.00	100,000.00	32,561.18	542,438.82	与资产相关
核 E 级电缆研究开发项目	261,290.47		261,290.47		与资产相关
工业互联网应用创新体验中心		2,867,000.00	901,057.19	1,965,942.81	与资产相关
清洁能源用超高压特种电缆产线数字化改造		2,150,000.00	39,090.90	2,110,909.1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520,795.69	6,497,000.00	1,527,982.64	7,489,813.05	

（3）增值税加计抵减待抵减税额

单位：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年末余额
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	2,417,642.04	9,785,971.39	12,203,613.43	
合计	2,417,642.04	9,785,971.39	12,203,613.43	

51、其他非流动负债

52、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58,508,680.00				7,552,712.00	7,552,712.00	466,061,392.00

其他说明：

本年新增 7,552,712 股为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首次公开发行的有限售条件股 223,750,000 股于 2024 年 7 月 22 日解除限售

53、其他权益工具

（1）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可转债公司债券权益部分	5,704,694.00	138,557,224.09			487,941.00	32,176,142.44	5,216,753.00	106,381,081.65
合计	5,704,694.00	138,557,224.09			487,941.00	32,176,142.44	5,216,753.00	106,381,081.65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本年其他权益工具减少系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以及可转债未确认融资费用税收政策变动所致。

其他说明：

54、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39,383,912.06	34,655,964.07		474,039,876.13
其他资本公积	38,920,916.67	11,755,649.57		50,676,566.24
合计	478,304,828.73	46,411,613.64		524,716,442.3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年资本公积新增系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所致。

55、库存股

56、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50,939.10	269,477.03				148,212.37	121,264.66	-302,726.7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50,939.10	269,477.03				148,212.37	121,264.66	-302,726.73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506,355.45	2,362,516.82	1,506,355.45			2,286,629.19	-75,887.63	-2,286,629.19
其他债权投资	1,506,355.45	2,362,516.82	1,506,355.45			2,286,629.19	75,887.63	2,286,629.19

信用减值准备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50,939.10	269,477.03				148,212.37	121,264.66	302,726.73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7、专项储备

58、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9,455,901.66	5,508,927.37		64,964,829.03
合计	59,455,901.66	5,508,927.37		64,964,829.03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9、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86,240,425.74	425,788,403.65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86,240,425.74	425,788,403.6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8,121,440.92	66,353,009.6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508,927.37	5,900,987.56
应付普通股股利	18,338,626.94	
期末未分配利润	500,514,312.35	486,240,425.7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085,201,541.50	2,682,795,951.25	2,796,696,613.25	2,390,480,490.52
其他业务	4,672,196.20	3,782,812.97	2,526,794.34	2,145,116.32
合计	3,089,873,737.70	2,686,578,764.22	2,799,223,407.59	2,392,625,606.84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3,089,873,737.70	2,686,578,764.22					3,089,873,737.70	2,686,578,764.22
其中：								
电力电缆	2,701,330,103.49	2,339,411,324.65					2,701,330,103.49	2,339,411,324.65
裸导线	147,923,926.91	137,811,321.50					147,923,926.91	137,811,321.50
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	204,791,174.94	178,117,470.65					204,791,174.94	178,117,470.65
电缆附件	31,156,336.16	23,815,402.02					31,156,336.16	23,815,402.02
其他	4,672,196.20	7,423,245.40					4,672,196.20	7,423,245.40
按经营地区分类	3,089,873,737.70	2,686,578,764.22					3,089,873,737.70	2,686,578,764.22
其中：								
东北地区	161,831,332.81	133,890,245.93					161,831,332.81	133,890,245.93
华北地区	301,224,676.49	258,741,513.70					301,224,676.49	258,741,513.70
华东地区	1,719,709,930.30	1,479,164,257.93					1,719,709,930.30	1,479,164,257.93
华南地区	283,079,151.63	263,458,418.76					283,079,151.63	263,458,418.76
华中地区	299,980,051.57	261,006,978.52					299,980,051.57	261,006,978.52
西北地区	123,256,194.49	107,494,139.70					123,256,194.49	107,494,139.70
西南地区	200,792,400.41	182,823,209.69					200,792,400.41	182,823,209.69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3,089,873,737.70	2,686,578,764.22					3,089,873,737.70	2,686,578,764.22
其中：								
在某一时点	3,089,412,670.69	2,686,465,711.44					3,089,412,670.69	2,686,465,711.44
在某一时段	461,067.01	113,052.78					461,067.01	113,052.78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3,089,873,737.70	2,686,578,764.22					3,089,873,737.70	2,686,578,764.22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382,685,053.72 元，其中，1,382,685,053.72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61、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64,448.31	863,207.57
教育费附加	1,117,463.08	616,576.84
房产税	3,411,693.37	2,640,708.79
土地使用税	1,594,347.24	1,594,347.26
印花税	2,806,184.62	2,566,564.62
综合基金	417,450.64	450,533.14
合计	10,911,587.26	8,731,938.22

其他说明：

62、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3,530,020.53	19,323,740.49
折旧及摊销	13,331,763.53	9,131,154.10
办公物料消耗及车辆费用	7,247,650.97	7,241,249.38
招待费	5,729,309.52	8,632,501.24
中介咨询费	6,924,910.88	4,134,257.38
差旅费	1,443,701.31	1,360,511.91
其他	145,168.42	206,936.84
合计	58,352,525.16	50,030,351.34

其他说明：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9,309,744.37	26,622,746.06
差旅费	55,060,608.32	60,536,431.43
投标及中标服务费	20,994,536.52	19,774,440.12
招待费	2,387,035.07	5,498,673.85
办公及车辆费用	379,455.13	374,701.68
广告及宣传费	1,214,198.02	1,181,278.85
折旧及摊销	539,197.53	516,357.13
租赁物业费	615,955.32	487,045.80
其他	73,605.58	216,379.34
合计	110,574,335.86	115,208,054.26

其他说明：

64、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材料	79,052,909.08	73,933,846.05
直接人工	17,081,305.39	14,691,603.15
折旧摊销费用	3,139,799.55	3,141,922.47
水电费及其他（注）	5,419,624.23	7,295,006.43
合计	104,693,638.25	99,062,378.10

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其他研发费用主要为检测调试费、专利申请费、委外研发费等费用，该等费用均与研发活动直接相关。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81,084,798.67	73,618,481.31
减：利息收入	3,954,856.30	3,986,079.00
加：融资费用（注）	1,319,872.32	1,585,153.53
加：手续费	801,051.82	361,378.54
合计	79,250,866.51	71,578,934.38

其他说明：

融资费用主要为本集团在融资过程中产生的信用证融资议付手续费、咨询顾问费、敞口费、质押存货的监管服务费等。

66、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4,773,704.80	1,663,835.23
增值税加计抵减	12,203,613.43	14,964,989.45
个税手续费返还	51,384.41	63,859.74
合计	17,028,702.64	16,692,684.42

67、净敞口套期收益**68、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1,506.43	690.67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11,506.43	690.67
合计	-111,506.43	690.67

其他说明：

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系套期工具浮动盈亏中无效套期部分。

69、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20,000.00	12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注）	15,850,559.78	27,820,365.42
期权业务奖励资金	400,000.00	200,000.00
合计	16,370,559.78	28,140,365.42

其他说明：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主要为购买套期工具发生的手续费支出、套期工具期权中与被套期项目无关的权利金时间价值部分和各类与被套期项目无关的无效套期损益。

70、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1,768,845.18	-28,316,772.6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613,498.90	-297,933.72
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坏账损失	368,923.89	-2,000,167.22
合计	-32,013,420.19	-30,614,873.63

其他说明：

71、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4,106,371.67	-969,754.18
四、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630,437.24	

十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83,689.80	-800,621.03
合计	-4,920,498.71	-1,770,375.21

其他说明：

72、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1,810,007.98	1,332,965.52

73、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30,000.00	
逾期付款违约金收入	2,470,394.67	2,415,405.03	2,470,394.67
其他	159,175.75	1,011,483.44	159,175.75
合计	2,629,570.42	3,456,888.47	2,629,570.42

其他说明：

2024 年度其他收入主要为追回部分网络诈骗损失

74、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240,340.00	100,000.00	240,34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47,019.83	13,800.31	47,019.83
罚款及赔款支出	52,707.20	5,050.00	52,707.20
其他支出	386,899.24	21,807.79	386,899.24
合计	726,966.27	140,658.10	726,966.27

其他说明：

2024 年度其他支出主要为税收滞纳金

75、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4,280,292.01	13,016,175.88
递延所得税费用	-13,567,187.65	-7,663,883.57
合计	713,104.36	5,352,292.3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5,958,453.7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393,768.0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046,966.6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8,000.0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719,600.5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202.9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555,296.10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金额	-5,889,390.74
所得税费用	713,104.36

其他说明：

76、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56。

77、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3,954,856.30	3,625,079.00
政府补助	9,742,722.16	2,307,309.11
保函保证金	2,619,948.00	
收取的其他保证金净额		930,783.98
其他营业外收入	2,629,570.42	2,591,701.93
租金收入	461,067.01	422,510.38
备用金及其他		1,082,012.80
个税手续费返还	51,384.41	63,859.74
合计	19,459,548.30	11,023,256.9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107,638,335.51	112,052,594.74
银行手续费	801,051.82	361,378.54
营业外支出	627,589.24	126,857.79
备用金及个人往来款	2,002,891.59	
保函保证金		2,326,762.80
支付的其他保证金净额	1,476,006.29	
合计	112,545,874.45	114,867,593.8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赎回套期工具收到的现金	153,182,856.50	137,720,498.25
收取的期权权利金	45,177,060.00	56,735,780.00
合计	198,359,916.50	194,456,278.25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套期工具支付的现金	171,284,619.21	153,014,565.25
支付的套期工具手续费	287,283.62	276,675.83
套期工具平仓亏损	9,569,374.00	18,954,030.96
合计	181,141,276.83	172,245,272.04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本息	15,535,196.57	30,025,819.64
发行费及其他融资费用	1,319,872.32	1,585,153.53
合计	16,855,068.89	31,610,973.1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7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5,245,349.34	73,731,539.70
加：资产减值准备	36,933,918.90	32,385,248.8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8,562,917.37	28,303,337.82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4,137,054.59	3,184,584.9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86,631.93	228,027.2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10,007.98	-1,332,965.5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7,019.83	13,800.3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1,506.43	-690.6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9,767,411.30	74,650,732.3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370,559.78	-28,140,365.4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567,187.65	-7,663,883.5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2,196,202.31	-200,330,680.6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8,901,253.32	-193,810,867.7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41,980,587.90	172,068,728.2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547,202.51	-46,713,454.2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53,964,325.64	8,298.95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25,262,510.03	682,986,788.2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82,986,788.21	672,813,589.2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724,278.18	10,173,199.00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25,262,510.03	682,986,788.21
其中：库存现金	36,703.61	129,319.3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20,065,752.04	678,414,007.5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160,054.38	4,443,461.26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5,262,510.03	682,986,788.21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7)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

79、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80、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1、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 1. 公司北京办事处向个人租用办公室，本报告期支付租金费用为 120,809.52 元。
- 2. 公司为外地员工住宿使用，租用中宣环盛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人才公寓，本报告期支付租金服务费为 57,600 元。
- 3. 公司为外地员工住宿使用，租用卓易公寓，本报告期支付租金服务费为 38,555 元。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	------	--------------------------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租赁公司场地	4,587.16	4,587.16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租用公司场地	7,339.45	7,339.45
江苏省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租用公司试验大楼一层、高压车间一楼、二楼	393,394.50	393,394.50
合计	405,321.11	405,321.11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82、数据资源

83、其他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费用	104,693,638.25	99,062,378.10
合计	104,693,638.25	99,062,378.10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04,693,638.25	99,062,378.10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2、重要外购在研项目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合并成本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3、反向购买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投资协议暨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2024 年 01 月 05 日，鹰潭中辰智算科技有限公司成立，该控股子公司设立后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

6、其他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山东聚辰电缆有限公司	208,000,000.00	山东德州	山东	制造	55.00%		设立
江苏拓源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江苏宜兴	江苏	制造	100.00%		设立
江苏聚辰电缆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00	江苏宜兴	江苏	制造与贸易	100.00%		设立
上海中辰振球贸易有限公司	50,000,000.00	上海	上海	贸易	100.00%		设立

江苏润邦售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江苏宜兴	江苏	贸易	100.00%		设立
鹰潭中辰智算科技有限公司	11,000,000.00	江西鹰潭	江西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70.00%		设立
中辰电缆（江西）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江西鹰潭	江西	制造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山东聚辰电缆有限公司	45.00%	-3,465,197.22		31,253,045.18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山东聚辰电缆有限公司	402,286,879.58	79,258,052.91	481,544,932.49	406,253,716.89	0.00	406,253,716.89	387,501,336.07	77,459,614.94	464,960,951.01	382,208,487.80	5,870,290.47	388,078,778.27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山东聚辰电缆有限公司	492,241,616.44	-1,860,434.17	-1,590,957.14	40,734,392.60	423,037,549.90	16,396,733.44	15,576,844.17	-80,370,845.16

其他说明：

-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本集团无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情况。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报告期内，本集团不存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6、其他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 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 业外收入金 额	本期转入其 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 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 益相关
递延收益	2,520,795. 69	6,497,000. 00		1,527,982. 64		7,489,813. 05	与资产相关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4,773,704.80	1,663,835.23
营业外收入		30,000.00

其他说明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集团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董事会已授权本公司管理层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与本集团相关的市场风险主要为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主要与固定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的相对比例。公司报告期内债务利率为固定利率。

2）价格风险

本集团以市场价格销售电线电缆，以市场价格采购铜杆、铝杆等原材料，因此受到此等价格波动的影响。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等金融资产。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融资，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各类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本集团因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参见本附注五、3. 应收票据，五、4 应收账款和五、7 其他应收款。

（3）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集团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集团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集团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金额如下：

单位：元

项目	一年以内	一到两年	两到三年	三年以上或无 固定期限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775,562,138.64	2,325,957.57	302,448.72	415,151.59	778,605,696.52
交易性金融资产	59,033,924.75				59,033,924.75
应收款项融资	41,834,643.97				41,834,643.97
应收票据	16,280,841.27				16,280,841.27
应收账款	1,514,968,880.69				1,514,968,880.69
其他应收款	15,911,274.86			9,356,474.11	25,267,748.97
合同资产	142,959,168.40				142,959,168.4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449,587.76	3,449,587.76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110,987,990.56				1,110,987,990.56
交易性金融负债	8,437,545.00				8,437,545.00
应付票据	269,530,579.00				269,530,579.00
应付账款	497,673,334.11				497,673,334.11
其他应付款	1,647,910.74			3,342,000.00	4,989,910.7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657,821.25				5,657,821.25
应付债券	3,851,244.25			446,035,663.96	449,886,908.21
长期应付款				107,439,963.30	107,439,963.30
长期借款		40,490,000.00			40,490,000.00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相应风险管理策略和目标	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被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之间的经济关系	预期风险管理目标有效实现情况	相应套期活动对风险敞口的影响
铜、铝等商品期货的套期保值业务	充分利用期货市场的套期保值功能，进一步积极降低公司采购风险，提升公司整体抵御风险能力，增强财务稳健性	公司使用铜、铝期货对预期在未来发生的采购、销售业务中铜价、铝价部分进行套期	采购铜、铝原材料市场价格变动时，公司通过在期货市场做相反操作，使得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的价值因面临相同的被套期风险而发生方向相反的变动，存在风险相互对冲的关系	公司已建立套期相关内控制度，持续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确保套期关系在被指定的会计期间有效，通过期货交易锁定了铜原料价格的变动采购价格，预期风险管理目标基本实现	买入或卖出相应的期货合约对冲公司现货业务端存在的敞口风险

其他说明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单位：元

项目	与被套期项目以及套期工具相关账面价值	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中所包含的 被套期项目累计公允价值套期调整	套期有效性和套期无效部分来源	套期会计对公司的财务报表相关影响
套期风险类型				
价格风险	59,033,924.75	不适用	不符合套期会计准则的要求的套期无效部分当期计入投资收益的金额 16,020,965.00 元	当期计入营业成本的金额为 - 14,137,800.00 元
套期类别				
公允价值套期	59,033,924.75	不适用	不符合套期会计准则的要求的套期无效部分当期计入投资收益的金额 16,020,965.00 元	当期计入营业成本的金额为 - 14,137,800.00 元

其他说明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票据背书/票据贴现	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	84,759,447.65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报酬和风险
票据背书/票据贴现	应收款项融资/应收债权凭证	28,602,044.40	未终止确认	应收债权凭证系“云信”、“融信”、“中铁E信”等数字化应收账款债权凭证，票据相关的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相对高，故将未到期的债权凭证未终止确认。
票据背书/票据贴现	应收款项融资/银行承兑汇票	106,652,739.15	终止确认	由于应收款项融资中的银行承兑人信用等级高，票据相关的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很小，并且票据相关的利率风险已转移

				给银行，故终止确认
合计		220,014,231.20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票据	票据背书/票据贴现	84,759,447.65	-204,403.02
应收款项融资	票据背书/票据贴现	106,652,739.15	-608,400.51
合计		191,412,186.80	-812,803.53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资产转移方式	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金额	继续涉入形成的负债金额
应收债权凭证	票据背书/票据贴现	28,602,044.40	28,602,044.40
合计		28,602,044.40	28,602,044.40

其他说明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59,033,924.75			59,033,924.75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9,033,924.75			59,033,924.75
（3）衍生金融资产	59,033,924.75			59,033,924.75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449,587.76	3,449,587.76
应收款项融资			41,834,643.97	41,834,643.97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59,033,924.75		45,284,231.73	104,318,156.48
（六）交易性金融负债	8,437,545.00			8,437,545.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8,437,545.00			8,437,545.0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公司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系公司使用衍生金融工具（远期商品合约）来对铜铝材料市场价格波动风险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其公允价值以期末期货交易所该合约的结算价计算。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于应收款项融资，因为信用风险调整因素不是直接可以从市场观察到的输入值，且其期限较短，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接近，以其账面价值作为公允价值计量依据。

公司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为德州陵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 万股股权，被投资单位德州陵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非上市农村商业银行，公司以每股净资产份额为基础计算各期末公允价值变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江苏宜兴	投资	47,208.35	48.01%	48.0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杜南平、张茜。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德州市陵城区德兴乾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宜兴市金鱼陶瓷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鹰潭鼎辰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鹰潭晨羽新材料有限公司	鹰潭鼎辰科技有限公司高管控制的其他企业
吴长顺	独立董事
上海缆慧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担任法人代表、董事长的企业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鹰潭鼎辰科技有限公司	铜杆	414,929,967.80	424,778,761.06	否	282,627,533.98
鹰潭晨羽新材料有限公司	铜杆	59,867,610.14			
宜兴市金鱼陶瓷有限公司	礼品				134,513.27
上海缆慧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培训/检测服务				22,641.51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宜兴市金鱼陶瓷有限公司	线缆	4,517.48	
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礼品	1,695,138.00	
德州市陵城区德兴乾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线缆	1,964,338.77	1,503,768.33
鹰潭鼎辰科技有限公司	线缆/礼品	14,309.89	521,633.65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3）关联租赁情况

（4）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杜南平	25,000,000.00	2023 年 05 月 25 日	2024 年 05 月 23 日	是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23 年 06 月 08 日	2024 年 06 月 07 日	是
杜南平	25,000,000.00	2023 年 06 月 13 日	2024 年 06 月 13 日	是
杜南平	25,000,000.00	2023 年 06 月 19 日	2024 年 06 月 19 日	是
杜南平	30,000,000.00	2023 年 09 月 28 日	2024 年 09 月 27 日	是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 年 11 月 10 日	2024 年 11 月 05 日	是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23 年 11 月 13 日	2024 年 11 月 12 日	是
中辰控股有限公司、杜南平	45,000,000.00	2023 年 07 月 20 日	2024 年 07 月 19 日	是
中辰控股有限公司、杜南平	24,000,000.00	2023 年 10 月 12 日	2024 年 10 月 10 日	是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23 年 07 月 18 日	2024 年 07 月 18 日	是
杜南平	10,000,000.00	2023 年 10 月 10 日	2024 年 10 月 09 日	是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19,500,000.00	2023 年 03 月 08 日	2024 年 03 月 08 日	是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 年 05 月 12 日	2024 年 05 月 12 日	是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 年 11 月 28 日	2024 年 11 月 28 日	是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3 年 11 月 13 日	2024 年 11 月 12 日	是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3 年 03 月 29 日	2024 年 03 月 28 日	是
杜南平	30,000,000.00	2023 年 08 月 24 日	2024 年 08 月 23 日	是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3 年 06 月 28 日	2024 年 06 月 27 日	是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3 年 04 月 07 日	2024 年 04 月 05 日	是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3 年 08 月 23 日	2024 年 08 月 15 日	是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3 年 01 月 11 日	2024 年 01 月 11 日	是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3 年 04 月 03 日	2024 年 04 月 02 日	是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 年 04 月 19 日	2024 年 04 月 18 日	是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3 年 09 月 14 日	2024 年 09 月 13 日	是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 年 04 月 24 日	2024 年 04 月 24 日	是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3 年 07 月 24 日	2024 年 07 月 24 日	是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3 年 08 月 25 日	2024 年 07 月 10 日	是
杜南平	10,000,000.00	2023 年 09 月 22 日	2024 年 09 月 05 日	是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29,000,000.00	2023 年 03 月 09 日	2024 年 03 月 09 日	是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13,000,000.00	2023 年 04 月 24 日	2024 年 01 月 22 日	是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5,300,000.00	2023 年 06 月 21 日	2024 年 03 月 18 日	是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3 年 07 月 03 日	2024 年 07 月 01 日	是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7,500,000.00	2023 年 11 月 08 日	2024 年 08 月 07 日	是
杜南平	25,000,000.00	2023 年 09 月 04 日	2024 年 10 月 03 日	是
杜南平	25,000,000.00	2023 年 09 月 11 日	2024 年 10 月 10 日	是
杜南平	20,000,000.00	2023 年 09 月 18 日	2024 年 10 月 17 日	是
杜南平	21,000,000.00	2023 年 02 月 02 日	2024 年 02 月 02 日	是
杜南平	29,000,000.00	2023 年 02 月 03 日	2024 年 02 月 03 日	是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3 年 02 月 14 日	2024 年 02 月 14 日	是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3 年 09 月 06 日	2024 年 09 月 05 日	是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3 年 01 月 09 日	2024 年 01 月 04 日	是
杜南平	20,000,000.00	2023 年 04 月 28 日	2024 年 04 月 26 日	是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 年 03 月 14 日	2024 年 03 月 14 日	是
杜南平	30,000,000.00	2023 年 05 月 15 日	2024 年 05 月 15 日	是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3 年 11 月 13 日	2024 年 11 月 12 日	是
杜南平	30,000,000.00	2023 年 02 月 20 日	2024 年 02 月 20 日	是
杜南平	20,000,000.00	2023 年 08 月 09 日	2024 年 08 月 05 日	是
杜南平	5,600,000.00	2023 年 03 月 06 日	2024 年 03 月 06 日	是
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 年 11 月 07 日	2024 年 11 月 06 日	是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 年 11 月 01 日	2024 年 10 月 30 日	是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23 年 10 月 25 日	2024 年 10 月 24 日	是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3 年 12 月 25 日	2024 年 06 月 25 日	是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2,500,000.00	2023 年 10 月 27 日	2024 年 04 月 27 日	是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2,500,000.00	2023 年 11 月 10 日	2024 年 05 月 10 日	是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3 年 12 月 04 日	2024 年 06 月 04 日	是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3 年 10 月 26 日	2024 年 04 月 26 日	是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 年 07 月 17 日	2024 年 01 月 17 日	是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3 年 08 月 04 日	2024 年 02 月 04 日	是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23 年 11 月 27 日	2024 年 05 月 27 日	是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 年 08 月 23 日	2024 年 02 月 23 日	是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 年 07 月 24 日	2024 年 01 月 24 日	是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 年 08 月 04 日	2024 年 02 月 04 日	是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 年 08 月 22 日	2024 年 02 月 22 日	是
杜南平	5,350,800.00	2022 年 10 月 14 日	2024 年 12 月 07 日	是
杜南平	1,071,300.00	2022 年 12 月 14 日	2025 年 06 月 10 日	否
杜南平	30,000,000.00	2022 年 10 月 28 日	2024 年 10 月 28 日	是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19,500,000.00	2024 年 03 月 08 日	2024 年 10 月 30 日	是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 年 05 月 13 日	2025 年 05 月 13 日	否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19,500,000.00	2024 年 10 月 30 日	2025 年 10 月 29 日	否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 年 11 月 19 日	2025 年 10 月 30 日	否
杜南平	20,000,000.00	2024 年 03 月 15 日	2025 年 03 月 14 日	否
杜南平	30,000,000.00	2024 年 03 月 28 日	2025 年 03 月 27 日	否
杜南平	30,000,000.00	2024 年 08 月 31 日	2025 年 08 月 30 日	否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4 年 06 月 26 日	2025 年 06 月 23 日	否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4 年 04 月 09 日	2025 年 04 月 08 日	否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 年 08 月 19 日	2025 年 08 月 19 日	否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4 年 01 月 08 日	2025 年 01 月 07 日	否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4 年 04 月 02 日	2025 年 04 月 01 日	否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 年 04 月 18 日	2025 年 04 月 17 日	否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29,000,000.00	2024 年 03 月 05 日	2025 年 03 月 05 日	否
中辰控股有限公司、杜南平	14,500,000.00	2024 年 03 月 13 日	2024 年 12 月 12 日	是
中辰控股有限公司、杜南平	12,450,000.00	2024 年 05 月 23 日	2025 年 02 月 21 日	否
杜南平	10,000,000.00	2024 年 04 月 28 日	2025 年 03 月 17 日	否
杜南平	25,000,000.00	2024 年 05 月 23 日	2025 年 03 月 20 日	否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24 年 06 月 07 日	2025 年 03 月 10 日	否
杜南平	25,000,000.00	2024 年 06 月 13 日	2025 年 03 月 13 日	否
杜南平	15,000,000.00	2024 年 06 月 19 日	2025 年 03 月 20 日	否
杜南平	30,000,000.00	2024 年 09 月 27 日	2025 年 09 月 23 日	否
杜南平、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24 年 09 月 23 日	2025 年 10 月 22 日	否
杜南平、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24 年 10 月 10 日	2025 年 11 月 07 日	否
杜南平、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4 年 10 月 17 日	2025 年 11 月 14 日	否
杜南平	0.00	2024 年 01 月 09 日	2025 年 01 月 09 日	否
杜南平	10,000,000.00	2024 年 11 月 08 日	2025 年 11 月 07 日	否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4 年 02 月 01 日	2025 年 02 月 01 日	否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4 年 09 月 05 日	2025 年 09 月 04 日	否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4 年 01 月 01 日	2024 年 12 月 18 日	是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4 年 01 月 05 日	2025 年 01 月 03 日	否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4 年 12 月 18 日	2025 年 12 月 15 日	否
杜南平	20,000,000.00	2024 年 05 月 09 日	2025 年 05 月 09 日	否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4 年 05 月 31 日	2025 年 05 月 31 日	否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4 年 04 月 01 日	2025 年 03 月 28 日	否
杜南平	5,600,000.00	2024 年 03 月 05 日	2025 年 03 月 05 日	否
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 年 10 月 29 日	2025 年 10 月 27 日	否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4 年 12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29 日	否
杜南平	5,000,000.00	2024 年 10 月 11 日	2025 年 10 月 10 日	否
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 年 06 月 12 日	2025 年 06 月 12 日	否
中辰控股有限公司、杜南平	45,000,000.00	2024 年 07 月 17 日	2025 年 07 月 16 日	否
中辰控股有限公司、杜南平	24,000,000.00	2024 年 10 月 10 日	2025 年 10 月 07 日	否
杜南平	10,000,000.00	2024 年 10 月 09 日	2025 年 10 月 06 日	否

中辰控股有限公司、杜南平	10,000,000.00	2024 年 06 月 21 日	2025 年 06 月 20 日	否
中辰控股有限公司、杜南平	10,000,000.00	2024 年 10 月 31 日	2025 年 10 月 30 日	否
杜南平	30,000,000.00	2024 年 02 月 21 日	2025 年 02 月 20 日	否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 年 03 月 15 日	2025 年 03 月 14 日	否
杜南平	30,000,000.00	2024 年 05 月 15 日	2025 年 05 月 14 日	否
杜南平	50,000,000.00	2024 年 05 月 07 日	2025 年 05 月 07 日	否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 年 05 月 28 日	2025 年 05 月 28 日	否
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 年 07 月 11 日	2025 年 07 月 04 日	否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4 年 08 月 20 日	2025 年 08 月 20 日	否
杜南平	10,000,000.00	2024 年 11 月 05 日	2025 年 11 月 03 日	否
杜南平	25,000,000.00	2024 年 11 月 05 日	2025 年 11 月 03 日	否
中辰控股有限公司、杜南平	9,875,000.00	2024 年 01 月 31 日	2026 年 01 月 20 日	否
中辰控股有限公司、杜南平	29,625,000.00	2024 年 07 月 01 日	2026 年 06 月 19 日	否
杜南平	9,535,000.00	2024 年 01 月 17 日	2024 年 07 月 17 日	是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4 年 06 月 04 日	2024 年 12 月 04 日	是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4 年 06 月 25 日	2024 年 12 月 25 日	是
杜南平	9,535,000.00	2024 年 07 月 17 日	2025 年 01 月 17 日	否
杜南平	465,000.00	2024 年 07 月 25 日	2025 年 01 月 17 日	否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中辰股份不动产抵押	10,000,000.00	2024 年 07 月 25 日	2025 年 01 月 25 日	否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4 年 08 月 06 日	2025 年 02 月 06 日	否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 年 08 月 23 日	2025 年 02 月 23 日	否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2,500,000.00	2024 年 10 月 28 日	2025 年 04 月 28 日	否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18,000,000.00	2024 年 11 月 06 日	2025 年 05 月 06 日	否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2,500,000.00	2024 年 11 月 12 日	2025 年 05 月 12 日	否
杜南平	17,500.00	2024 年 01 月 17 日	2024 年 07 月 17 日	是
杜南平	337,500.00	2024 年 01 月 19 日	2024 年 07 月 19 日	是
中辰控股有限公司、杜南平	7,000,000.00	2024 年 07 月 25 日	2025 年 01 月 25 日	否
中辰控股有限公司、杜南平	16,942,200.00	2024 年 08 月 22 日	2025 年 02 月 22 日	否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24 年 12 月 02 日	2025 年 06 月 02 日	否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4 年 12 月 04 日	2025 年 06 月 04 日	否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中辰股份不动产抵押	20,000,000.00	2024 年 12 月 25 日	2025 年 06 月 25 日	否
杜南平	110,000.00	2024 年 01 月 25 日	2024 年 07 月 25 日	是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中辰股份不动产抵押	19,984,500.00	2024 年 02 月 05 日	2024 年 08 月 05 日	是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15,500.00	2024 年 02 月 20 日	2024 年 08 月 05 日	是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 年 02 月 29 日	2024 年 08 月 29 日	是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2,500,000.00	2024 年 04 月 28 日	2024 年 10 月 28 日	是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4 年 05 月 06 日	2024 年 11 月 06 日	是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2,500,000.00	2024 年 05 月 11 日	2024 年 11 月 11 日	是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24 年 05 月 28 日	2024 年 11 月 28 日	是
中辰控股有限公司、杜南平	10,000,000.00	2024 年 08 月 09 日	2025 年 07 月 14 日	否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29,795,600.00	2024 年 01 月 10 日	2025 年 01 月 03 日	否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204,400.00	2024 年 01 月 30 日	2025 年 01 月 03 日	否
杜南平	5,000,000.00	2024 年 09 月 05 日	2025 年 09 月 05 日	否
杜南平	5,000,000.00	2024 年 09 月 06 日	2025 年 09 月 05 日	否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4 年 09 月 13 日	2025 年 09 月 12 日	否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24 年 11 月 07 日	2025 年 11 月 06 日	否
杜南平	704,900.00	2024 年 01 月 17 日	2025 年 02 月 07 日	否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61,700.00	2024 年 04 月 11 日	2025 年 04 月 02 日	否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123,600.00	2024 年 04 月 11 日	2025 年 04 月 09 日	否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36,300.00	2024 年 04 月 11 日	2025 年 04 月 27 日	否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161,700.00	2024 年 04 月 11 日	2025 年 04 月 19 日	否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112,200.00	2024 年 04 月 11 日	2025 年 04 月 12 日	否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18,300.00	2024 年 04 月 11 日	2025 年 04 月 29 日	否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675,100.00	2024 年 04 月 11 日	2025 年 04 月 10 日	否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599,300.00	2024 年 06 月 20 日	2025 年 06 月 17 日	否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150,000.00	2024 年 06 月 20 日	2025 年 06 月 24 日	否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61,400.00	2024 年 06 月 20 日	2025 年 06 月 22 日	否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680,500.00	2024 年 06 月 13 日	2025 年 05 月 26 日	否
杜南平	1,175,500.00	2024 年 06 月 20 日	2025 年 06 月 07 日	否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484,000.00	2024 年 06 月 14 日	2025 年 05 月 17 日	否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1,579,900.00	2024 年 06 月 13 日	2025 年 05 月 21 日	否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49,900.00	2024 年 06 月 13 日	2025 年 05 月 03 日	否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371,600.00	2024 年 06 月 12 日	2025 年 04 月 20 日	否
杜南平	147,100.00	2024 年 06 月 19 日	2029 年 06 月 14 日	否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484,100.00	2024 年 06 月 29 日	2025 年 06 月 28 日	否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65,300.00	2024 年 07 月 11 日	2025 年 07 月 13 日	否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27,300.00	2024 年 07 月 10 日	2025 年 07 月 05 日	否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31,100.00	2024 年 07 月 10 日	2025 年 07 月 21 日	否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137,200.00	2024 年 07 月 10 日	2025 年 07 月 19 日	否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32,800.00	2024 年 07 月 10 日	2025 年 07 月 18 日	否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121,200.00	2024 年 07 月 11 日	2025 年 07 月 27 日	否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1,213,900.00	2024 年 07 月 11 日	2025 年 07 月 18 日	否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155,800.00	2024 年 07 月 22 日	2029 年 07 月 22 日	否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342,200.00	2024 年 07 月 26 日	2026 年 07 月 26 日	否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822,300.00	2024 年 08 月 21 日	2027 年 02 月 21 日	否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83,500.00	2024 年 09 月 05 日	2025 年 09 月 02 日	否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31,300.00	2024 年 09 月 06 日	2025 年 09 月 10 日	否
杜南平	131,300.00	2024 年 09 月 10 日	2025 年 09 月 10 日	否
杜南平	139,200.00	2024 年 09 月 10 日	2025 年 08 月 17 日	否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460,400.00	2024 年 09 月 13 日	2025 年 09 月 13 日	否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85,600.00	2024 年 09 月 06 日	2025 年 08 月 15 日	否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559,200.00	2024 年 09 月 06 日	2025 年 09 月 28 日	否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723,700.00	2024 年 09 月 24 日	2026 年 09 月 20 日	否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750,100.00	2024 年 09 月 27 日	2026 年 05 月 19 日	否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53,800.00	2024 年 10 月 15 日	2025 年 10 月 01 日	否
杜南平	117,400.00	2024 年 10 月 16 日	2025 年 10 月 18 日	否
杜南平	375,200.00	2024 年 10 月 21 日	2026 年 07 月 06 日	否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14,000.00	2024 年 10 月 22 日	2026 年 10 月 22 日	否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249,200.00	2024 年 10 月 29 日	2026 年 10 月 29 日	否
杜南平	308,700.00	2024 年 11 月 06 日	2025 年 11 月 16 日	否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121,600.00	2024 年 11 月 13 日	2026 年 02 月 04 日	否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844,700.00	2024 年 12 月 11 日	2025 年 12 月 11 日	否
杜南平	334,200.00	2024 年 12 月 17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否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534,400.00	2024 年 12 月 24 日	2025 年 11 月 24 日	否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479,300.00	2024 年 12 月 24 日	2025 年 12 月 28 日	否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537,400.00	2024 年 12 月 20 日	2027 年 06 月 19 日	否
杜南平、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89,000.00	2024 年 12 月 20 日	2026 年 12 月 19 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合计	3,339,969.86	3,115,169.48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鹰潭鼎辰科技有限公司	743,256.60	28,277.66	727,116.60	37,186.74
应收账款	德州市陵城区德兴乾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493,200.08	240,847.60	1,673,497.21	16,734.97
应收账款	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220,367.94	2,203.68		
应收账款	宜兴市金鱼陶瓷有限公司	5,104.75	51.05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鹰潭鼎辰科技有限公司	92,859,138.50	44,658,057.56
应付账款	宜兴市金鱼陶瓷有限公司		152,000.00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6、其他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资本承诺

1) 对外投资承诺

2016 年 7 月，公司新设立江苏润邦售电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00 万元人民币。本公司认缴出资金额为 1,000.00 万元，认缴比例为 100.00%。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未出资。

2017 年 1 月，公司新设立上海中辰振球贸易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0.00 万元人民币。本公司认缴出资金额为 5,000.00 万元，认缴比例为 100.00%。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未出资。

2021 年 4 月 1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过决议，公司拟以自有资金通过货币出资的方式对全资子公司江苏拓源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增资 5,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和德州东兴投资有限公司按照现有持股比例对控股子公司山东聚辰电缆有限公司同比例增资共 10,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本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山东聚辰电缆有限公司增资金额为 5,500 万元人民币。江苏拓源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山东聚辰电缆有限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5 月 10 日、2021 年 5 月 7 日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未出资。

2022 年 7 月 11 日，公司新设立中辰电缆（江西）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人民币。本公司认缴出资金额为 30,000 万元，认缴比例为 100.00%。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出资 10,000 万元，尚未出资金额为 20,000.00 万元。

2)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单位：元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2024-12-31
清洁能源用超高压及特种电缆制造项目	66,947,300.00

3) 已开立的保函

保函开立银行	保函开立金额（单位：元）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34,920.4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821,086.4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87,660.70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21,325.6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261,40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410,809.3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843,972.17
合计	35,381,174.65

除上述承诺事项外，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其他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公司与湖南西来客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因买卖合同纠纷，公司向江苏省无锡市宜兴市人民法院起诉湖南西来客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西来客公司”），宜兴市人民法院作出（2023）苏 0282 民初 13910 号民事调解书，当事人自愿达成如下协议：湖南西来客公司

结欠公司货款 12,742,349.67 元及违约金 300,000 元。湖南西来客公司自 2023 年 11 月起至 2024 年 5 月每月 30 日前各支付公司 50 万元，自 2024 年 6 月至 2024 年 12 月每月 30 日前各支付公司 100 万元，余款于 2025 年 1 月 30 日前付清。自 2023 年 11 月起，湖南西来客公司于每月 30 日前各支付公司利息（以未付款项为基数，自上月 30 日次日起至本月 30 日止按年利率 5%计算）。

由于湖南西来客公司未按调解协议偿付欠款，公司申请法院强制执行，并向宜兴市人民法院起诉湖南西来客公司当前及历史股东，包括龙萍、湖南西来客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朱添齐、杨玉炫、宋宜恒、华通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熊晓妍、杨娣，要求在未缴出资范围内对湖南西来客电力科技有限公司的债务承担补充清偿责任。截止本报告出具日，宜兴市人民法院已受理并立案。

根据代理律师意见，管理层认为本案胜诉的可能性较大，同时根据已掌握的财产线索和诉讼冻结资产，管理层认为该笔货款清偿的可能性较大，但考虑到案件执行时间在 1 年左右，基于谨慎性原则已参照 2-3 年坏账率 30%个别计提坏账准备 3,552,704.90 元。

(2) 公司贵州智慧水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因买卖合同纠纷，子公司山东聚辰电缆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向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人民法院起诉贵州智慧水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贵州水利公司”），请求判令贵州水利公司支付原告采购款 79,038,785.12 元，支付原告逾期付款利息暂计 601,932.12 元，并承担本次诉讼费用。截止本报告出具日，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人民法院已受理并立案。

贵州智慧水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为国有企业，实际控制人为贵州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款项逾期系投资永顺煤矿未能按期出煤导致相关投资款未能按期收回所致，永顺煤矿为贵州省重大工程和重点项目（黔重大办[2024]2 号），根据贵州省煤田地质局地质勘查研究院出具的《矿产资源储量评审意见》，桐梓县茅石乡永顺煤矿总资源储量 874.457 万吨，年开采量为 45 万吨，采矿证生产规模为 45 万吨/年，开采期限为 2019 年 12 月至 2029 年 12 月，目前煤矿已于 2025 年 4 月 9 日组织复工建设，相关人员进入开始调试设备准备生产。为体现还款诚意，贵州智慧水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同意委托威宁黔盛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将相关欠款等值的房产抵押至子公司山东聚辰电缆有限公司，根据贵州惠仕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房地产抵押估值报告，抵押资产抵押价值为 8,517.44 万元。

管理层认为，根据目前掌握的信息，永顺煤矿开采经济效益较大，未来出煤并还款的可能性较高，相关抵押资产已办理登记（黔（2025）威宁县不动产证明第 0001000 号），抵押资产区位优势明显，交通便利且配套完善，管理层预估未来变现能力较强，参照一拍变现率 90%计算变现价值为 76,656,960 元，应收账款 79,038,785.12 元与变现价值的差额 2,381,825.12 元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2、利润分配情况

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公司董事会拟定的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拟以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3 元（含税），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待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追溯重述法

（2）未来适用法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6、分部信息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3）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推理算力服务投资情况

基于对智能算力服务及相关业务领域发展前景的看好，公司与杭州星临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星临科技”）签署了《投资协议》，双方同意共同出资设立合资公司。2024 年 1 月 5 日合资公司成立，企业名称为鹰潭中辰智算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100 万元，公司出资 770 万元，占比 70%，星临科技出资 330 万，占比 30%，2024 年 1 月 22 日双方各自出资完毕，IDC 资质已办理完毕，许可证编号 B1-20240708。当日，子公司鹰潭中辰智算科技有限公司从北京中科开迪软件有限公司采购超微 SYS-821GE-TNHR 高性能服务器（简称英伟达服务器）共 8 台，相关款项于采购时点全额支付。

2024 年度，通过审慎分析，预判算力行业的训练业务竞争激烈，而推理算力的市场空白较大，因此调整经营规划，向霍尔果斯智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处置英伟达服务器，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英伟达服务器已处置 6 台，处置款项截止本报告出具日已全额收回。2024 年度推理算力未产生营业收入，经营净利润为-6,796,320.66 元。

8、其他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901,504,416.71	822,477,237.70
6 个月以内	741,579,050.56	698,237,108.34
7-12 个月	159,925,366.15	124,240,129.36
1 至 2 年	209,173,034.74	137,994,944.38
2 至 3 年	74,156,168.79	132,142,450.45
3 年以上	125,074,754.32	64,272,087.88
3 至 4 年	72,501,485.17	24,970,399.16
4 至 5 年	17,623,294.76	11,568,139.09
5 年以上	34,949,974.39	27,733,549.63
合计	1,309,908,374.56	1,156,886,720.4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532,794.46	1.80%	15,243,149.70	64.77%	8,289,644.76	20,248,887.13	1.75%	15,774,171.47	77.90%	4,474,715.66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86,375,580.10	98.20%	125,922,649.69	9.79%	1,160,452,930.41	1,136,637,833.28	98.25%	101,254,715.18	8.91%	1,035,383,118.10
其中：										
账龄组合	1,286,375,580.10	98.20%	125,922,649.69	9.79%	1,160,452,930.41	1,134,040,006.44	98.03%	101,254,715.18	8.93%	1,032,785,291.26
集团内部往来						2,597,826.84	0.22%			2,597,826.84
合计	1,309,908,374.56	100.00%	141,165,799.39	10.78%	1,168,742,575.17	1,156,886,720.41	100.00%	117,028,886.65	10.12%	1,039,857,833.76

	56				17	41				76
--	----	--	--	--	----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15,243,149.70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中建天建（三门峡）工程有限公司	4,971,263.45	2,003,954.18				
宁波齐采联建材有限公司	3,768,515.98	2,261,109.59				
湖南西来客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11,842,349.66	3,552,704.90	30.00%	已诉讼预计无法全额收回
山东中州电缆有限公司	2,564,159.87	2,564,159.87	2,564,159.87	2,564,159.87	100.00%	客户经营不善，预计无法收回
山东中琦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1,771,233.80	1,771,233.80	1,771,233.80	1,771,233.80	100.00%	被列为失信人，预计无法收回
苏州荣氏经贸物资有限公司	1,363,026.02	1,363,026.02	1,363,026.02	1,363,026.02	100.00%	实控人限制高消费，预计无法收回
广东志高空调有限公司	1,212,604.05	1,212,604.05	1,212,604.05	1,212,604.05	100.00%	被列为失信人，预计无法收回
常熟市兴福电气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089,521.50	1,089,521.50	1,089,521.50	1,089,521.50	100.00%	已注销，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单项计提客户	3,508,562.46	3,508,562.46	3,689,899.56	3,689,899.56	100.00%	已注销/吊销/失信/多次催收未果，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0,248,887.13	15,774,171.47	23,532,794.46	15,243,149.7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25,922,649.69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6 个月以内	741,579,050.56	7,415,790.52	1.00%
7-12 个月	159,925,366.15	6,397,014.65	4.00%
1-2 年	194,878,137.56	24,749,523.47	12.70%
2-3 年	74,156,168.79	20,971,364.53	28.28%
3-4 年	72,499,465.44	29,848,029.92	41.17%
4-5 年	15,272,955.05	8,476,490.05	55.50%
5 年以上	28,064,436.55	28,064,436.55	100.00%
合计	1,286,375,580.10	125,922,649.6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117,028,886.65	28,526,593.59	4,265,063.77	124,617.08		141,165,799.39
合计	117,028,886.65	28,526,593.59	4,265,063.77	124,617.08		141,165,799.3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中建天建（三门峡）工程有限公司	2,003,954.18	注 1	银行存款	
宁波齐采联建材有限公司	2,261,109.59	注 2	工抵房	
合计	4,265,063.77			

注 1：2022 年，因分期付款买卖合同纠纷，公司向江苏省宜兴市人民法院起诉中建天建（三门峡）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门峡公司）、中建天建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天建）和陈杨萍；2022 年 9 月 20 日，宜兴市人民法院作出（2022）苏 0282 民初 3632 号民事调解书，当事人自愿达成如下协议：三门峡公司结欠公司货款及逾期付款利息共计 10,719,770.90 元且中建天建和陈杨萍对三门峡公司的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截止 2022 年末，三门峡公司陆续支付部分款项，但余款尚未全额支付，公司已于 2023 年 2 月 8 日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考虑到执行结果的不确定性，故公司单项计提了部分坏账准备 2,003,954.18 元。2023 年度随着公司陆续掌握了相关财产线索，法定代表人配偶陈杨萍具备还款能力，通过执行其名下不动产，上述余款于 2024 年末全额收回。

注 2：2022 年度，因分期付款买卖合同纠纷，公司向宜兴市人民法院起诉宁波齐采联建材有限公司，请求判令宁波齐采联建材有限公司支付货款 3,758,014.84 元，并以此为基数，按全国人民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自 2021 年 6 月 8 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的逾期付款利息。考虑到宁波齐采联建材有限公司上级股东为绿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上海国资委，绿地的楼盘项目部尚在正常经营，胜诉后可通过宁波齐采的其他项目账户执行，但基于目前宁波齐采联建材有限公司的流动性风险，故公司单项计提了部分坏账准备 2,261,109.59 元。2024 年 7 月，公司与宁波齐采联建材有限公司签署工抵房协议，相关房产已在房管局登记备案，故 2024 年度转回前期单项计提的坏账准备。

（4）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24,617.08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A 公司	应收货款	92,617.08	客户已注销，预计无法收回	总经理决议	否
B 公司	应收货款	32,000.00	客户已注销，预计无法收回	总经理决议	否
合计		124,617.08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上述应收账款核销已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经总经理会议审议通过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83,482,400.88	9,552,496.58	93,034,897.46	6.36%	8,252,505.38
客户 2	63,493,579.57	3,989,191.01	67,482,770.58	4.61%	20,274,856.01
客户 3	63,983,198.65		63,983,198.65	4.37%	639,831.99
客户 4	21,780,656.87	16,919,082.78	38,699,739.65	2.64%	454,830.81
客户 5	37,727,591.63		37,727,591.63	2.58%	1,577,898.61
合计	270,467,427.60	30,460,770.37	300,928,197.97	20.56%	31,199,922.80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43,899,750.21	192,809,936.52
合计	243,899,750.21	192,809,936.52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2) 重要逾期利息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10,251,217.85	9,500,601.08
备用金	739,975.52	761,149.03
集团内资金往来	234,621,246.24	183,977,714.72
应收业务往来款	435,666.76	425,666.74
合计	246,048,106.37	194,665,131.57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42,315,595.85	190,439,192.66
1 至 2 年	1,491,416.80	1,563,138.11
2 至 3 年	532,950.31	876,105.36
3 年以上	1,708,143.41	1,786,695.44
3 至 4 年	20,627.40	622,769.49
4 至 5 年	551,081.49	408,665.00
5 年以上	1,136,434.52	755,260.95
合计	246,048,106.37	194,665,131.57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70,743.31	705,005.00	1,079,446.74	1,855,195.05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15,711.44	15,711.44		
本期计提	91,625.70	201,535.41		293,161.11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46,657.57	922,251.85	1,079,446.74	2,148,356.16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1,855,195.05	343,161.11	50,000.00			2,148,356.16
合计	1,855,195.05	343,161.11	50,000.00			2,148,356.1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淮安弘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	注 1	银行存款	
合计	50,000.00			

以前年度单项计提的淮安弘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已注销），2024 年度通过淮安弘力集团子公司-淮安新业电力设计咨询有限公司淮安弘力分公司收回。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A 公司	资金往来	126,446,100.17	1 年以内	51.39%	0.00
B 公司	资金往来	45,939,441.55	1 年以内	18.67%	0.00
C 公司	资金往来	36,902,210.62	1 年以内	15.00%	0.00
D 公司	资金往来	14,359,605.56	1 年以内	5.84%	0.00
E 公司	资金往来	9,902,288.34	1 年以内	4.02%	0.00
合计		233,549,646.24		94.92%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81,779,062.47		281,779,062.47	226,079,062.47		226,079,062.47
合计	281,779,062.47		281,779,062.47	226,079,062.47		226,079,062.47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江苏聚辰电缆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00						60,000,000.00	
江苏拓源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54,679,062.47						54,679,062.47	
山东聚辰电缆有限公司	59,400,000.00						59,400,000.00	
中辰电缆（江西）有限公司	52,000,000.00		48,000,000.00				100,000,000.00	
鹰潭中辰智算科技有限公司			7,700,000.00				7,700,000.00	
合计	226,079,062.47		55,700,000.00				281,779,062.47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548,213,145.42	2,215,101,228.36	2,363,121,522.80	2,039,960,688.66
其他业务	4,730,285.68	4,324,812.68	2,467,742.65	2,194,139.45
合计	2,552,943,431.10	2,219,426,041.04	2,365,589,265.45	2,042,154,828.1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2,552,943,431.10	2,219,426,041.04					2,552,943,431.10	2,219,426,041.04

其中：								
电力电缆	2,263,872,545.97	1,962,984,189.82					2,263,872,545.97	1,962,984,189.82
裸导线	99,311,980.92	91,650,394.96					99,311,980.92	91,650,394.96
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	183,997,319.96	159,603,476.31					183,997,319.96	159,603,476.31
电缆附件	1,031,298.57	863,167.27					1,031,298.57	863,167.27
其他	4,730,285.68	4,324,812.68					4,730,285.68	4,324,812.68
按经营地区分类	2,552,943,431.10	2,219,426,041.04					2,552,943,431.10	2,219,426,041.04
其中：								
东北地区	92,495,861.16	78,711,687.13					92,495,861.16	78,711,687.13
华北地区	272,039,760.72	233,719,708.90					272,039,760.72	233,719,708.90
华东地区	1,442,863,800.67	1,237,823,322.44					1,442,863,800.67	1,237,823,322.44
华南地区	270,854,398.59	253,343,619.24					270,854,398.59	253,343,619.24
华中地区	197,446,906.99	169,342,339.27					197,446,906.99	169,342,339.27
西北地区	103,075,189.65	87,097,559.90					103,075,189.65	87,097,559.90
西南地区	174,167,513.32	159,387,804.16					174,167,513.32	159,387,804.16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2,552,943,431.10	2,219,426,041.04					2,552,943,431.10	2,219,426,041.04
其中：								
在某一时点	2,551,996,807.49	2,218,766,720.51					2,551,996,807.49	2,218,766,720.51
在某一时段	946,623.61	659,320.53					946,623.61	659,320.53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2,552,943,431.10	2,219,426,041.04					2,552,943,431.10	2,219,426,041.04
----	------------------	------------------	--	--	--	--	------------------	------------------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257,563,958.00 元，其中，1,257,563,958.00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5,876,203.78	27,820,365.41
期权业务奖励资金	400,000.00	200,000.00
合计	16,276,203.78	28,020,365.41

6、其他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857,027.81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245,722.16	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6,139,053.35	购买套期工具的投资收益和浮动盈亏中无效套期部分、结构性存款利息收入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315,063.7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	1,949,623.98	

支出		
减：所得税影响额	3,589,019.5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75,128.98	
合计	20,578,544.86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3%	0.08	0.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7%	0.04	0.04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